



#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卢召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志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的“（三）未来发展的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86,873,87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8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东旭蓝天	股票代码	00004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旭蓝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UNGHSU AZURE RENEWABLE ENER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卢召义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 1011 号鸿基大厦 25-27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 1011 号鸿基大厦 25-27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1		
公司网址	www.dongxulantian.com		
电子信箱	SZ000040@dong-xu.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甫民（代）	刘莹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 1 号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 1011 号鸿基大厦 27 楼
电话	010-63541562	0755-82367726
传真	010-63541562	0755-82367780
电子信箱	SZ000040@dong-xu.com	SZ000040@dong-xu.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19217441-8
--------	------------

<p>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p>	<p>公司前身为 1950 成立的集体所有制的宝安县搬运公司，1989 年改组为深圳市装卸运输股份公司，主营业务为装卸搬运、公司历史用地的房地产开发、自有物业的管理等。1993 年 12 月改组为公众公司“深圳市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1994 年 8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主要业务范围包括：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装卸运输货物；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仓储；自有物业管理；自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249 号规定执行）；出租客运。</p> <p>2009 年 6 月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11 年 5 月公司更名为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6 月证券简称由“深鸿基”变更为“宝安地产”。2012 年 7 月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变更为：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投资兴办实业；物业管理；仓储。</p> <p>2015 年 10 月，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2015 年 11 月，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变更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仓储；光伏电站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管理服务；光伏发电技术及设备的研发；光伏发电项目技术咨询；光伏发电设备的制造、批发零售。（以上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p> <p>2016 年 7 月 15 日公司更名为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宝安地产”变更为“东旭蓝天”。2016 年 8 月公司注册资本由 46959.34 万元变更为 133717.3272 万元。2018 年 1 月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变更为：环保技术的研发、推广及服务，生态环境治理、土壤修复、水处理；园林、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及生态湿地的运营养护；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湖底淤泥处理；环保项目管理与咨询；光伏电站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管理服务；光伏发电技术及设备的研发；光伏发电项目技术咨询；光伏发电设备的制造、批发零售。</p> <p>2018 年 4 月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变更为：环保技术的研发、推广及服务，生态环境治理、土壤修复、水处理；园林、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及生态湿地的运营养护；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湖底淤泥处理；环保项目管理与咨询；光伏电站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管理服务；光伏发电技术及设备的研发；光伏发电项目技术咨询；光伏发电设备的制造、批发零售；发电设备设计、制造及工程成套，新能源设备设施的设计、制造及工程成套。国际工程成套及贸易。</p> <p>2018 年 9 月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变更为：环保技术的研发、推广及服务，生态环境治理、土壤修复、水处理；园林、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及生态湿地的运营养护；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湖底淤泥处理；环保项目管理与咨询；光伏电站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管理服务；光伏发电技术及设备的研发；光伏发电项目技术咨询；电力工程总承包及国际工程总承包（一般经营项目）。光伏发电设备的制造、批发零售；机电设备的设计、制造及销售，新能源设备设施的设计、制造及销售（许可经营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的表述为准）。</p> <p>2019 年 3 月 18 日经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变更为：环保技术的研发、推广及服务，生态环境治理、土壤修复、水处理；园林、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及生态湿地的运营养护；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湖底淤泥处理；环保项目管理与咨询；光伏电站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管理服务；光伏发电技术及设备的研发；光伏发电</p>
----------------------------	--

	项目技术咨询；电力工程总承包及国际工程总承包（一般经营项目）。光伏发电设备的制造、批发零售；机电设备的设计、制造及销售，新能源设备设施的设计、制造及销售（许可经营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本次变更尚待核准）。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5年9月，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公司29.88%股份，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变更。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写字楼A座24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齐正华、王雅栋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19、20楼	石建华、武健	2018年11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元）	8,676,289,465.14	8,131,025,319.77	6.71%	3,773,501,70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7,732,285.03	544,098,352.54	105.43%	175,379,47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61,274.99	535,532,165.16	-98.61%	126,511,33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33,258,263.74	152,748,165.33	-2,609.53%	-283,357,624.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82	0.4069	103.54%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82	0.4069	103.54%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4.85%	4.33%	2.85%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元）	34,423,044,803.15	28,903,531,696.82	19.10%	17,287,967,22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4,500,442,724.54	11,485,966,298.11	26.24%	10,963,884,675.77
----------------------	-------------------	-------------------	--------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66,134,391.90	2,502,089,426.82	1,726,093,346.18	3,381,972,30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4,284,536.44	233,122,962.81	87,196,698.38	-286,871,91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14,788.97	164,801,729.61	103,768,269.86	-304,123,51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020,312.66	-2,088,436,978.43	-893,451,407.15	-348,349,565.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35,480,709.68	-5,950,777.86	-203,817.35	因地产业务剥离产生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55,149.33	8,381,018.35	171,792.00	因公司能源环保业务属于国家鼓励方向而收到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0,383,760.38			因地产业务剥离结算剥离公司应承担的往来利息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93,131.59	131,568.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00,000.00	990,000.00		因地产业务剥离，收购方代偿应收联营企业款项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91,554.24	11,443,894.41	8,946,664.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985,779.29		56,113,467.7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4,264,629.07	6,420,141.35	16,159,959.95	主要系地产业务剥离产生的企业所得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71,336.92	9,375.00		
合计	1,110,271,010.04	8,566,187.38	48,868,147.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以绿色产业为主业，巩固推进“智慧能源+环保治理”独特的产业模式，致力于成为领先的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公司积极通过内生外延相结合的方式拓展绿色产业，以实业报国的基底和情怀，紧跟国家产业战略，不断开创产业未来。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等多项经营资质等多项资质证书。

在新能源业务领域，公司旗下光伏发电业务进展顺利，凭借光伏电站开发、施工建设、智能运维、技术研发等完整光伏发电体系，公司并网电站规模已超 1GW，位居 2018 年全球新能源企业 500 强第 181 位。公司搭建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光伏电站远程集控智能运维平台，实现了光伏电站大数据采集、智能化故障诊断、运维管理全周期的智慧能源管理。公司多元化智慧能源战略已逐渐落地，涵盖光伏燃气互补、发配售一体、冷热电联供、微电网等。

在环保业务领域，在中国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绿色发展的背景下，公司于 2017 年全面进入生态环保行业，深耕绿色产业。公司积极布局生态综合治理、水环境修复及运营、土壤及矿山修复、固废危废处理等领域。

在环保新能源协同的产业实践中，公司已在河北安平正式落地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试点——华融环保产业园，为园区提供一揽子绿色发展解决方案。

#### （二）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2018 年，我国面临的国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变化，经济运行进入转型过程中的阵痛期，周期性、结构性问题叠加，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经济出现下行压力。但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经过全国上下共同努力，我国经济发展在高基数上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2018 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6.6%，总量突破 90 万亿元。

##### 1、生态环保行业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把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列入重要的战略位置，强调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2018 年两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生态文明写入宪法，被赋予了更高的法律地位，为环境建设提供了坚强的保障。2018 年 5 月，第八届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在北京召开，这次会议是历史上规格最高的生态环保会议，体现了中央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高度重视。大会将建设生态文明上升为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根本大计”，指出要坚持“六大原则”，明确了实现美丽中国的两个阶段性目标，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推动了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十三五”期间社会环保总投资有望超过 17 万亿元，将是“十二五”期间的两倍以上，生态环保产业也将迎来快速发展期。2018 年，生态环保产业在风险与机遇并存的环境中发展。一方面紧跟政策导向，积极投入污染防治攻坚战，多个细分领域火热发展，另一方面经济运行中的问题也波及环保产业。根据国务院关于 2018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2018 年全国大气和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生态系统格局整体稳定，环境风险态势保持稳定。生态环境保护 9 项约束性指标年度目标全部完成，达到“十三五”规划序时进度要求。

政策在生态环保产业外部环境逐步走向规范化，同时也在强调对风险的控制。国家积极推进特色小镇建设、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规划建设等一系列政策利好，促进环境保护产业蓬勃发展。黑臭水体治理已取得阶段性成果，随着专项督查、回

头看等工作的加强和实施立案处罚,对环境企业治理工作和安全、稳定运营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随着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的开展,各地正加快补齐城镇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农村污水处理近两年一直处于爆发式增长状态,2018年2月,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提出要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2018年8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文中提出统筹把握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关系,明确各方责任促进固体废物协同治理,为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提供法律支撑,综合运用手段深化固体废物管理。“清废行动2018”对长江经济带11省(市)进行现场摸排核实,共发现1308个问题,极大的引起了社会各界对固废处理处置的关注,激活了固废处理处置市场。2018年8月31日,《土壤污染防治法》表决通过,这是我国首部专门规范防治土壤污染的法律,也将逐步推动土壤污染防治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2018年,多省陆续发布专项文件整治、规范PPP项目,各级财政部门针对在库PPP项目展开了全面清理、整改工作。随着PPP清库的完成,PPP逐渐由此前的粗放式发展走向了规范化运营,风险得到了集中释放。

## 2、新能源行业

2018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仍然保持较快增长,电力生产持续向绿色低碳转变,我国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依然持续扩大,利用水平始终不断提高。根据国家能源局披露的数据:

(1)截至2018年底,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7.28亿千瓦,同比增长12%;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约占全部电力装机的38.3%,同比上升1.7个百分点。2018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1.8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1700亿千瓦时;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占全部发电量比重为26.7%,同比上升0.2个百分点。

(2)2018年,全国风电新增并网装机2059万千瓦,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势头。截止2018年底,全国风电累计装机1.84亿千瓦。2018年,全国风电发电量366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0%;平均利用小时数2095小时,同比增加147小时。

(3)2018年,全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4426万千瓦,仅次于2017年新增装机,为历史第二高。全国光伏发电装机达到1.74亿千瓦,同比增长34%。2018年,全国光伏发电量177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平均利用小时数1115小时,同比增加37小时。

经行业参与各方的共同努力,我国风电、光伏发电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不仅风电与光伏发电的新增装机规模、累计装机规模两项数据连续多年保持全球第一,而且风电、光伏技术不断创新突破、全球领先,业已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完整的光伏、风电产业链。

伴随着行业规模的愈加扩大、发展水平的不断提升,光伏、风电行业运行在2018年中展现出新的特点,能源主管部门管理思路也有了新变化:

### (1)“无指标、去补贴、广竞价”成为管理新思路

风电、光伏发电管理的思路转变为从扩大规模转到提质增效、推进技术进步上来,从更有利于健康可持续发展的角度,着力推进技术进步、降低发电成本、减少补贴依赖,优化发展规模,提高运行质量,推动行业有序发展、高质量发展。

所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相继于2018年5月18日和5月31日出台了《关于2018年度风电建设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新增核准的集中式陆上风电项目将通过竞争方式配置和确定上网电价;下调光伏发电项目上网标杆电价和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度电补贴;暂不安排2018年普通光伏电站建设规模;各类光伏发电项目均需通过竞争方式配置项目资源、确定适用电价。

在严控补贴规模的同时,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于2019年1月7日公布《关于积极推进风电、光伏发电无补贴平价上网有关工作的通知》,启动并鼓励风电、光伏发电平价上网试点项目建设,为我国可再生能源发展开辟了新的市场空间。

### (2)系统成本快速下降

随着多年产业化发展和技术进步,我国风电、光伏产业化技术多年来均处于全球先进水平,产业链各环节培育了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企业,竞争的加剧与技术的提升催生了系统成本的下降和效率的提升。

我国光伏产品实现了全工艺流程的由普通向高效升级的蜕变。与此同时,竞争的加剧更是催化了关键设备价格的加速下降。2008年至2018年十年间,我国风电项目的平均造价降低约20-35%;光伏发电则下降了90%,仅过去3年间,便下降了20%以上。

### (3)弃风弃光问题明显缓解

自2016年以来,解决清洁能源消纳问题每年都会写入国务院总理的《政府工作报告》中,2016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应“完善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发展扶持政策,提高清洁能源比重”;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要求“抓紧解决机制和技术问题,优先保障清洁能源发电上网”。2019年3月5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所做报告中指出要“加快解决风、光、水电消纳问题”。这是我国中央政府再次聚焦清洁能源发展所面临的消纳问题,彰显了近年来我国能源主管部门愈加关注制约清洁能源发展的基础环境问题,努力降低清洁能源发展非技术成本的决心。

为实现这一目标,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先后于2017年11月和2018年10月印发了《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实施方案》、《清洁能源消纳行动计划(2018-2020年)》着力建立清洁能源消纳的长效机制。《实施方案》设立了“2017年可再生能源电力受限严重地区弃水弃风弃光状况实现明显缓解;2020年在全国范围内有效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这一明确里程碑目标。

在《实施方案》和《行动计划》出台后,文件中所提目标受到各级能源主管部门和电网企业的高度重视,所列各项举措也在逐步落地,有效地促进了我国清洁能源消纳问题的解决。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布的统计数据,2018年全国弃风电量277亿千瓦时,平均弃风率7%,同比下降5个百分点;全国弃光电量54.9亿千瓦时,平均弃光率3%,同比下降2.8个百分点。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板块电站项目达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主要系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以及内部研发转入增加
在建工程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板块电站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主要系本期生态环保业务结转收入相应增加
预付账款	主要系本期预付 EPC 及生态环保工程采购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主要系支付保证金、预付生态环保工程款转入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因增加
存货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生态环保业务形成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电站项目待认证、待抵扣及留抵增值税增加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商誉	主要系本期收购光伏项目公司产生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主要系新能源业务经营租入土地、融资服务费增加、装修费增加影响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系本期预付电站建设相关款项增加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 土木工程建筑业

### （一）环保和新能源综合服务的独有商业模式

公司始终秉承“让天更蓝，让生活更美好”的企业愿景，聚焦绿色产业，巩固推进“智慧能源+环保治理”独特的产业模式，致力于成为领先的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公司凭借独特的商业模式、强大的产业整合能力及市场开拓能力等优势，通过打造综合化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智慧能源运营服务、生态环境治理等一揽子绿色发展解决方案，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得以提升。

### （二）新能源电站经营的规模优势和运营经验

公司拥有新能源电站开发、工程设计、施工建设、智能运维、技术研发等完整的发电业务体系。公司依托强大的业务体系后盾，通过近年来新能源项目开发的业务积累，在全国百余县市建立了电站项目公司，同当地政府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并网电站规模已超1GW，位居2018年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第181位。公司已建成电站批复电价维持二十年不变，可带来持续稳定的业绩保障，是公司重要的压舱石资产。公司搭建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光伏电站远程集控智能运维平台已投运，经过不断优化升级，该系统已实现了光伏电站大数据采集、智能化故障诊断、运维管理全周期的智慧能源管理，为电站的安全平稳运营提供重要保障。

### （三）内生与外延的产业链整合优势

建设美丽中国、推动绿色发展是能源改革和环境修复的必然，是人们对美好生活追求、对绿水青山热切期盼的必然，与公司“让天更蓝，让生活更美好”的企业愿景高度契合。公司通过内生发展方式，快速跻身新能源领域电站运营第一梯队。在资本、投资方面，公司投资理念由投资管控向投资赋能转变。以赋能投资企业，价值创造为核心，重新梳理投资逻辑和投资流程，加强自身核心能力建设，创建共赢互利的投资平台。在该理念的指导下，公司积极通过外延方式拓展生态环保领域，聚焦绿色产业，以实业报国的基底和情怀，紧跟国家产业战略，不断开创产业未来。

### （四）强有力的团队战斗力

公司始终秉承人才是企业的第一生产力，不断加强人力资源管理能力建设。源于始终坚持并践行的“务实创新、合作共赢”核心理念及“感恩做人、敬业做事”的文化精神，近年新能源、生态环保领域的翘楚陆续加入公司。公司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事业发展平台，组织各类专业培训与考核，营造良性的学习与竞争氛围，进一步强化员工认同的企业文化。正是在强大的精神指引和文化驱动下，历经无数次洗礼，公司拥有了一支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可以“骑马打仗”且善于“打硬仗、打胜仗”的铁军。通过近几年规模化的运作，在强战斗力团队的加持下，公司绿色产业布局，初见成效。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公司继续秉承“让天更蓝，让生活更美好”的企业愿景，聚焦绿色产业，巩固推进“智慧能源+环保治理”独特的产业模式，致力于成为领先的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公司凭借独特的商业模式、强大的产业整合能力及市场开拓能力等优势，通过打造综合化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智慧能源运营服务、生态环境治理等一揽子绿色发展解决方案，业务发展逐渐进入增长快车道，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得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76亿元，同比增长6.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18亿元，同比增长105.43%。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44.2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45亿元。

#### （一）夯实新能源业务开发建设能力，拓展智慧能源服务和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开发投资的各类光伏电站并网容量累计1.16GW，位居2018年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第181位。电站运维体系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持续提升，全年发电量10.89亿度。公司重点开发东南沿海等限电风险较小区域，深度挖掘领跑者、扶贫项目等项目，报告期内，汪清二期光伏扶贫项目、湖南兰天汽车城项目、宁夏青铜峡、海南文昌渔光互补、郑州金戈铁马、湖北鸿路钢构等光伏电站项目顺利并网。公司重视电站运维工作，严控电站运维费用，优化区域人员配置，组建预防性试验队伍，全年发电利用小时数超过1300小时，在项目所在区域排名靠前。基于公司精细化的电站运维管理能力，公司对外承接光伏电站代运维项目435MW，遍布全国14个省。除光伏外，公司积极布局风电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承接的内蒙古阿拉善100MW风电项目顺利并网，取得了公司在风电工程建设方面的重大突破；公司自主开发的张北100MW平价风电项目，被列为国家首批风电平价上网示范项目。在燃气业务方面，公司已获取邢台开发区燃气特许经营权30年，邢台开发区天宏祥燃气管道已接通园区用户。

在新能源业务开发建设能力的基础上，公司探索售电、微电网、储能等业务，积极拓展能源管理与能源服务等新的盈利渠道和业务领域，为电力用户提供智慧能源解决方案。公司搭建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光伏电站远程集控智能运维平台已投运，经过不断优化升级，该系统已实现了光伏电站大数据采集、智能化故障诊断、运维管理全周期的智慧能源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的长沙综保区智慧能源项目、长沙兰天汽车文化产业园微电网项目、湖南衡东机油泵微电网项目等智慧能源项目顺利实现并网。公司通过先进的智能制造能力加快智慧能源业务产业化进程，旗下自主研发的电站线下智能运维清洗机器人成功实现量产，运行效果获得客户高度环评，成功研发的平单轴智能运维机器人，入选2018年上海市高端智能装备首台突破和示范应用专项资金拟支持项目。为助推能源行业的智慧化革命，进一步落地智慧能源战略，公司入股国内领先的能源区块链技术服务商——融链科技，该公司具备硬件系统设计开发能力、解决方案集成和交付能力，其针对能源行业基于开源项目深度定制开发的区块链平台——矩能链已上线。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技术及创新驱动产业发展，以降低电站项目整体建设及运营成本，提高公司自身竞争力。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努力和积淀获得了业界的高度关注和认可，2018年公司跻身新能源前全球200、国内新能源产业第一梯队，获评“2018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2018中国新能源产业最具成长性上市公司”、“2018年度优秀电站资产管理企业”等奖项。

#### （二）拓宽绿色环保产业，环保治理项目稳步落地

报告期内，我国基础及生态环保设施建设继续保持较大规模，在全面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及市场化管理的理念引导下，政府各部门出台多项规范性文件，用以规范政府和市场行为，同时金融市场贯彻执行去杠杆政策，PPP及EPC等项目出现新的发展趋势。面对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在环保工程项目的选择上，积极调整业务区域，重点推进地方财力雄厚、支付能力有保障地区的业务；进行审慎评估，灵活采用各种模式开展面向政府的业务，重点选择资金到位确定性强、回收预期较好的项目；在项目决策过程中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严控项目开工条件，确保项目正常实施。截至2018年末，公司生态环保类在手订单项目包括：邢台园博园样板段、曲靖现代农业示范园等生态综合治理类项目，盐亭县乡镇水环境治理、梓潼污水处理、霍州汾河流域生态治理等水环境治理修复及运营类项目，张家口硫酸厂污染修复等土壤修复类项目，山西省临汾市汾

河生态建设项目、贵州瓮安县草塘“十二”塘景观工程项目等项目已进入分段竣工验收工作阶段。此外，公司在赣西地区重点布局的危废处置中心及工业废渣资源化清洁生产示范项目推进顺利，项目建设后年处理规模约14.6万吨，将有效缓解赣西地区包括新余、萍乡、宜春等危废安全处置的压力，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并为公司生态环保业务协同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已取得生态环保领域专利共计45项，十余项专利授权中。为推进生态环保行业产学研一体化，2018年10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鸿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科技大学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共建环境修复实验室，将共同研发环境修复技术，并致力于技术成果的产业化。基于助力绿色中国的生态环保业务进展显著，公司喜获“2018年度可持续发展贡献奖”、“2018年度上市公司环境贡献”等业界奖项。

### （三）深耕绿色产业，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模式顺利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全面推进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模式，旗下绿色产业协同优势突显。公司已在河北安平正式落地“智慧能源+环保综合治理”创新模式的试点——华融环保产业园。该项目以打造丝网产业为基础的静脉产业园为目标，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标准、统一治污，将为园区及入园企业提供污水、固废等方面的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并将为园区提供分布式光伏、储能等清洁能源的供应和高效管理，促进传统产业向静脉产业转变，实现真正的绿色循环产业经济，为京津冀和雄安新区高端制造业的引进与发展提供支点。华融环保产业园被列入《2019年衡水市政府工作报告》，将其作为河北省重点项目优先支持。截至目前为止，该产业园已取得环评批复，并与42家企业签署了意向入园框架协议，与18家企业签署合作备忘录。随着绿色园区项目的稳步推进，经营模式的逐步完善及规模复制，未来有望成为蓝天发展的增长点。

### （四）完成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完善激励和分享机制

基于公司已经处于高速成长期和战略拓展期，公司完成首期员工持股计划，总规模5.8亿，占公司总股本的2.84%。长期来看，公司发展最核心的资源来自于人力资源释放价值。通过推行员工持股，将使员工的利益与公司更深度的融合，提高员工积极性，也将公司快速发展的红利与员工共享。

### （五）顺利完成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工作，增强公司规模优势

报告期内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发行数量149,700,598股，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认购数量149,700,598股，认购金额20亿元，严格遵守了认购股份承诺。在保证中小股东权益的前提下，适当增发股票有助于改善公司的股权结构及治理结构。光伏新能源行业具有前期投资金额大、资金回收期长等特点，本次非公开发行顺利完成，有助于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快速增强公司的规模优势，提升综合竞争力。

### （六）持续推进管理变革，加强组织能力建设

公司持续推进管理变革，不断优化组织能力，提高运营效率。通过企业文化建设吸引和保持一支高素质、认同公司文化、愿意与公司共同创业、共同发展、共负盈亏、共担风险的经营管理队伍，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676,289,465.14	100%	8,131,025,319.77	100%	6.71%
分行业					
房地产销售			1,753,420,212.90	21.56%	-100.00%
物业及房屋租赁	290,164,473.61	3.35%	138,923,639.66	1.71%	108.87%
新能源业务	5,043,750,344.48	58.13%	5,435,354,340.25	66.85%	-7.20%
生态环保业务	3,116,624,799.46	35.92%	803,327,126.96	9.88%	287.96%
供应链业务	225,749,847.59	2.60%			100.00%
分产品					
房地产销售			1,753,420,212.90	21.56%	-100.00%
物业及房屋租赁	290,164,473.61	3.35%	138,923,639.66	1.71%	108.87%
新能源业务	5,043,750,344.48	58.13%	5,435,354,340.25	66.85%	-7.20%
生态环保业务	2,196,118,516.59	25.31%	803,327,126.96	9.88%	173.38%
园区综合服务	920,506,282.87	10.61%			100.00%
供应链业务	225,749,847.59	2.60%			100.00%
分地区					
西北地区	366,367,457.14	4.22%	309,054,036.22	3.80%	18.54%
华东地区	3,047,800,538.71	35.13%	1,885,463,637.77	23.19%	61.65%
华北地区	3,688,729,578.51	42.51%	1,395,570,672.42	17.16%	164.32%
东北地区	212,331,052.44	2.45%	505,303,422.50	6.21%	-57.98%
西南地区	316,394,979.85	3.65%	533,908,447.68	6.57%	-40.74%
华南地区	278,163,604.28	3.21%	1,601,592,742.57	19.70%	-82.63%
华中地区	754,070,262.54	8.69%	1,833,468,580.05	22.55%	-58.87%
香港地区	12,431,991.67	0.14%	66,663,780.56	0.82%	-81.35%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新能源业务	5,043,750,344.48	4,295,337,713.63	14.84%	-7.20%	-10.51%	3.14%
生态环保业务	3,116,624,799.46	2,802,884,142.41	10.07%	287.96%	314.96%	-5.85%

分产品						
新能源业务	5,043,750,344.48	4,295,337,713.63	14.84%	-7.20%	-10.51%	3.14%
生态环保业务	2,196,118,516.59	1,899,886,755.12	13.49%	173.38%	181.27%	-2.43%
园区综合服务	920,506,282.87	902,997,387.29	1.90%	100.00%	100.00%	
分地区						
华东地区	3,047,800,538.71	2,645,905,356.91	13.19%	61.65%	59.59%	1.12%
华北地区	3,688,729,578.51	3,222,381,894.59	12.64%	164.32%	163.53%	0.2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房地产业务	销售量				
	营业收入	元		1,753,420,212.9	-100.00%
物业及房屋租赁	销售量				
	营业收入	元	290,164,473.61	138,923,639.66	108.87%
新能源业务	销售量				
	营业收入	元	5,043,750,344.48	5,435,354,340.25	-7.20%
生态环保业务	销售量				
	营业收入	元	3,116,624,799.46	803,327,126.96	287.96%
供应链业务	销售量				
	营业收入	元	225,749,847.59		1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年度剥离房地产业务，房地产业务收入规模减少；
2. 本年度物业及房屋租赁业务规模扩大，收入规模增加；
3. 本年度生态环保业务规模扩大，收入规模增加；
4. 本年度新增供应链业务，收入增加。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房地产销售	营业成本		0.00%	1,240,944,032.49	18.25%	-100.00%
物业及房屋租赁	营业成本	137,352,685.55	1.84%	85,047,911.85	1.25%	61.50%
新能源业务	营业成本	4,295,337,713.63	57.64%	4,799,597,813.71	70.57%	-10.51%
生态环保业务	营业成本	2,802,884,142.41	37.62%	675,464,311.76	9.93%	314.96%
供应链业务	营业成本	216,125,907.45	2.90%		0.00%	10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房地产销售	营业成本		0.00%	1,240,944,032.49	18.25%	-100.00%
物业及房屋租赁	营业成本	137,352,685.55	1.84%	85,047,911.85	1.25%	61.50%
新能源业务	营业成本	4,295,337,713.63	57.64%	4,799,597,813.71	70.57%	-10.51%
生态环保业务	营业成本	1,899,886,755.12	25.50%	675,464,311.76	9.93%	181.27%
园区综合服务	营业成本	902,997,387.29	12.12%		0.00%	100.00%
供应链业务	营业成本	216,125,907.45	2.90%		0.00%	100.00%

说明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承德晟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4.1	0.0001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18.4.1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1,747.31	331.33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1,000.00	100.00		2018.4.1	支付50%以上对价；实际控	2,292.32	300.21

						制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100.00	100.00		2018.4.1	支付50%以上对价；实际控制	2,293.54	897.93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100.00	100.00		2018.4.1	支付50%以上对价；实际控制	3,574.05	1,267.28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0.0001	100.00		2018.4.1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3,062.29	1,286.04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4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18.4.1	支付50%以上对价；实际控制	3,944.57	1,356.52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2018.8.31	0.0001	67.00		2018.8.31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65,170.99	89.59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2018.10.31	0.0001	100.00		2018.10.31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0.24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2018.11.30	4,800.00	65.00		2018.11.30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3,934.21	155.40
浙江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1.00		4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合并成本合计	1.00		48,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3,324,575.65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0		4,675,424.35	

续前表：

项目	承德晟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合并成本合计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4,583,415.99	-65,493,819.37	-33,141,596.34	-40,137,414.17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4,583,416.99	75,493,819.37	34,141,596.34	41,137,414.17

续前表：

项目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合并成本				
—现金	1.00	400,000.00	1.00	60,400,004.00
—其他应付款				-
合并成本合计	1.00	400,000.00	1.00	60,400,004.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411,354.80	-106,316,015.97	-31,291.45	-245,790,332.44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9,411,355.80	106,716,015.97	31,292.45	306,190,336.44

续前表：

## 2.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4,497,083.48	4,497,083.4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45,810.33	16,145,810.33
预付款项			167,984,529.36	167,984,529.36
其他应收款			244,310,896.52	244,310,896.52
存货			49,199,130.59	49,512,833.45
其他流动资产			12,358,134.72	12,358,134.72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80,000,000.00	80,000,000.00
固定资产			10,112.79	10,992.1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2.60	422.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5,543,094.82	85,543,094.82
预收款项			127,739,329.24	127,739,329.24
应付职工薪酬			230,097.01	230,097.01
应交税费			98,907.49	98,907.49
其他应付款			68,559,779.03	68,559,779.03
长期借款			5,917,656.15	5,917,656.15
长期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645.56
净资产			66,417,256.65	66,653,193.31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246,039.83	23,328,617.66
取得的净资产			43,171,216.82	43,324,575.65

续前表：

项目	承德晟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9,018,391.62	19,018,391.62	2,236,555.72	2,236,555.7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339,442.44	12,339,442.44	23,450,512.93	23,450,512.93
预付款项	1,062,918.88	1,062,918.88	429,550.08	429,550.08
其他应收款	9,362,000.00	9,362,000.00	15,820,000.00	15,820,000.00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19,978,989.91	19,978,989.91	36,149,124.27	36,149,124.27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143,363,212.35	122,411,892.92	219,107,057.10	177,707,599.16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23,750.00	2,423,750.00	5,688,991.23	5,688,99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37,829.85		10,349,864.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768,532.53	25,768,532.53	13,187,350.30	13,187,350.3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68,450,099.08	68,450,099.08	144,648,000.00	144,648,000.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122,200,000.00	122,200,000.00	179,490,666.95	179,490,666.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8,869,926.41	-24,583,415.99	-34,444,225.92	-65,493,819.3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8,869,926.41	-24,583,415.99	-34,444,225.92	-65,493,819.37

续前表：

项目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512,339.38	2,512,339.38	4,610,431.73	4,610,431.7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684,070.71	19,684,070.71	46,321,397.26	46,321,397.26
预付款项	5,028,188.93	5,028,188.93	301,817.46	301,817.46
其他应收款	5,844,300.00	5,844,300.00	19,680,240.00	19,680,240.00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25,110,678.99	25,110,678.99	48,826,130.82	48,826,130.82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164,072,889.95	124,778,691.59	357,545,025.23	286,987,550.4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897,090.42	2,021,738.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3,549.59		17,608,20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330,478.32	28,330,478.32	56,415,278.18	56,415,278.18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94,939,000.00	94,939,000.00	209,705,565.00	209,705,565.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102,653,937.21	102,653,937.21	200,374,083.88	200,374,08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3,670,947.57	-33,141,596.34	12,687,205.86	-40,137,414.1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670,947.57	-33,141,596.34	12,687,205.86	-40,137,414.17

续前表：

项目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4,959,784.67	14,959,784.67	4,826,970.31	4,826,970.3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631,140.93	16,631,140.93	12,880,301.92	12,880,301.92
预付款项	358,580.00	358,580.00	387,452.01	387,452.01
其他应收款	11,000,000.00	11,000,000.00	19,359,195.93	19,359,195.93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22,846,800.67	22,846,800.67	55,671,381.83	55,671,381.83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152,452,159.89	131,084,802.71	370,716,230.20	267,773,309.64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19,791.70	4,019,791.70	3,768,333.32	3,768,33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1,839.29		25,735,730.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467,640.00	15,467,640.00	21,901,983.43	21,901,983.4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74,881,000.00	74,881,000.00	197,462,700.00	197,462,700.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135,305,454.77	135,305,454.77	277,354,007.64	277,354,007.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3,385,836.91	-19,411,354.80	-29,108,825.55	-106,316,015.9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385,836.91	-19,411,354.80	-29,108,825.55	-106,316,015.97

续前表：

项目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68,785.87	68,785.8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2,770.48	2,770.48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5,510.00	15,510.00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102,750.00	102,750.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46,703.65	-46,703.6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5,412.20	-15,412.20
取得的净资产	-31,291.45	-31,291.45

## 2、本期新设增加的孙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	间接	
河北天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100.00	1,500.00
无锡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3,000.00
麦盖提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驻马店市旭蓝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巩义市旭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建平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
丹东市旭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莱芜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景德镇旭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乌兰察布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化德旭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洪洞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达市招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安达市旭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肇东市锦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营口旭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中方县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大庆市萨尔图区宝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市萨尔图区宝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景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巴州正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达市旭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安达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市红岗区旭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市红岗区旭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高新区旭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高新区旭扬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南阳永召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
营口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张北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5.00	200.00
张北旭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5.00	200.00
张北旭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5.00	200.00
张北旭炎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200.00
高安旭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蓝天绿迅(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8.00	2,100.00
东营旭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天津旭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汪清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河北旭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张北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临沂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深圳旭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陕西旭能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扬州旭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金寨县旭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大连旭木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辽宁旭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张家港保税区鑫升优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日照旭华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天津旭红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太原旭木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5,000.00
黑龙江两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
江苏旭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 3、本期减少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深圳市龙岗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25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70,146,078.32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89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3,168,713.45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7,29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268,258,832.68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20,202,497.96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44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91,462,069.45
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4,28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3,514,262.32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5,31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132,081,010.90
惠州市立信通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	2,188,726.41

司					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32,463,056.43
中商东旭置业徐州有限公司	1.00	75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11.50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4,089,700.96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554,745,756.60
东莞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71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4,380.61
东旭蓝天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1.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41,981,537.23
梅园项目	159,913,1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103,112,648.66
张家口东旭建投再生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00,000.00	70	协议转让	2018.10.1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深圳市善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协议转让	2018.8.1	权力机构批准, 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98,507.47
合计	1,706,122,804.96					1,323,428,089.99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
-------	----------------	------------------	--------------	--------------------	-----------------------	-----------------------

			公允价值	得或损失	主要假设	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龙岗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州市立信通实业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商东旭置业徐州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东旭蓝天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园项目	0.00%	0.00	0.00	0.00		0.00
张家口东旭建投再生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善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b>合计</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注：子公司郑州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凯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惠州市立信通实业有限公司、惠州市联合立信实业有限公司、惠州市德新房地产有限公司、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商东旭置业徐州有限公司、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莞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旭蓝天置业（北京）有限公司、漳州市盛华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州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恒达投资有限公司、芜湖旭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云南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庆元县旭元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厦门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衡水旭泽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张家口东旭建投再生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善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已于本报告期出售。

####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子公司崇信旭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凤阳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广东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贵溪量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克什克腾旗旭腾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朐晟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蕲春县旭春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清水河县旭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东阿晟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嵩县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乌兰县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宜昌市东旭獠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易县易旭新能源有限公司、营口市旭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长岭县吉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淮阳县旭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淮阳县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会理弘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休宁县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盐源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省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仙桃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平定量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茶陵县旭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宜兴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绵阳旭日新能源有限公司、杞县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平遥县旭宸盛荣新能源有限公司、东营市垦利区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旭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旭通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洛阳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滁州市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池州旭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于本报告期注销，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向中建投信托·涌泉【22】号（东旭电力）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融入的信托资金已于本报告期偿还。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97,183,108.0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5.3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575,123,156.08	6.63%
2	客户 2	506,435,256.42	5.84%
3	客户 3	490,854,541.77	5.66%
4	客户 4	317,825,582.47	3.66%
5	客户 5	306,944,571.35	3.54%
合计	--	2,197,183,108.09	25.3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729,722,897.5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7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303,929,620.17	12.77%
2	供应商 2	432,220,703.66	4.23%
3	供应商 3	367,166,939.32	3.60%
4	供应商 4	327,196,119.84	3.21%
5	供应商 5	299,209,514.60	2.93%
合计	--	2,729,722,897.59	26.7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124,356.52	113,848,573.62	-83.20%	主要系本期剥离地产业务影响
管理费用	315,221,467.23	292,866,634.29	7.63%	
财务费用	514,270,193.90	206,509,096.02	149.03%	本期平均借款金额较去年同期增加，计提利息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51,329,254.83	35,382,405.60	45.07%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通过项目研发，形成新能源及环保专利技术，在提高主营业务竞争力的同时形成技术储备。截至目前，主要研发项目已开发完成或已进入开发阶段，预计会对公司在新能源及环保领域发展构成积极影响。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7	148	46.6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9.58%	5.14%	4.44%
研发投入金额（元）	59,476,797.04	40,342,728.43	47.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69%	0.50%	0.1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5,171,422.19	4,960,322.83	4.26%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8.69%	12.30%	-3.6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增加，部分项目形成研发成果。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1,135,047.38	8,488,794,424.52	-2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4,393,311.12	8,336,046,259.19	2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3,258,263.74	152,748,165.33	-2,609.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8,317,824.56	501,174,330.54	693.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2,601,680.07	5,092,717,480.92	-9.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283,855.51	-4,591,543,150.38	-86.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7,438,759.21	12,344,029,057.53	-41.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2,847,457.10	6,366,933,888.28	-1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4,591,302.11	5,977,095,169.25	-67.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4,968,523.11	1,537,816,099.25	-264.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主要系本期生态环保业务规模增加，环保业务工期相对EPC业务更长；
- 2.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系本期预付生态环保及新能源业务款项增加；
- 3.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加，主要系剥离地产业务影响；
- 4.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主要系2018年剥离投资活动流入较多，在保证业务投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合理控制融资规模及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低于年度净利润，主要为本期预付生态环保及新能源采购款项增加。

###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37,368,960.17	97.36%	主要系地产业务剥离产生的投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275,384,112.64	20.05%	主要系单项计提陕县英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天蓝瑞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坏账准备及应收增加按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增加的影响	否
营业外收入	30,060,343.21	2.19%	主要系收购星景生态应付股权转让款无需支付转入及四川蓝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参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认购失败支付的违约金的影响	否
营业外支出	36,778,277.74	2.68%	主要系本期扶贫公益性捐赠的影响	否
其他收益	15,297,177.36	1.11%	因公司能源环保业务属于国家鼓励方向收到政府补助	否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480,672,414.45	21.73%	8,654,598,591.98	29.94%	-8.21%	主要系本期预付 EPC 及生态环保工程采购款增加
应收账款	3,297,595,292.91	9.58%	2,539,108,520.99	8.78%	0.80%	主要系本期生态环保业务结转收入相应增加
存货	3,445,020,169.07	10.01%	1,301,445,789.12	4.50%	5.51%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生态环保业务形成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1,599,807,043.	4.65%	1,631,456,303.	5.64%	-0.99%	



	17		95			
长期股权投资	9,970,731.52	0.03%			0.03%	主要系本期新增联营企业的投资
固定资产	5,637,026,735.10	16.38%	2,736,544,872.03	9.47%	6.91%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板块电站项目达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在建工程	937,087,373.81	2.72%	1,664,671,168.96	5.76%	-3.04%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板块电站项目达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2,710,000,000.00	7.87%	1,888,100,000.00	6.53%	1.34%	本期短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4,023,650,989.52	11.69%	5,638,400,000.00	19.51%	-7.82%	本期偿还部分长期借款
预付款项	4,641,887,925.92	13.48%	409,253,220.48	1.42%	12.06%	主要系本期预付 EPC 及生态环保工程采购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019,210,727.88	2.96%	329,615,599.40	1.14%	1.82%	主要系支付保证金、预付生态环保工程款转入及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商誉	970,983,314.42	2.82%	666,602,038.94	2.31%	0.51%	主要系本期收购光伏项目公司产生商誉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65,292,114.79	9.20%	1,257,724,997.19	4.35%	4.85%	主要系预付新能源电站投资款增加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295,553,645.07	15.38%	3,259,589,318.05	11.28%	4.10%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生态环保业务应付工程采购款增加
预收款项	1,430,697,285.56	4.16%	915,794,990.40	3.17%	0.99%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业务预收工程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25,511,455.98	7.05%	941,807,409.04	3.26%	3.7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增加
长期应付款	2,091,305,969.62	6.08%	796,432,082.39	2.76%	3.32%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电站固定资产融资性售后回租增加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22,691.01		-6,551,333.64				4,371,357.37
上述合计	10,922,691.01		-6,551,333.64				4,371,357.37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514,220.06	保证金存款及共管资金、存出投资款
投资性房地产	1,540,985,127.11	抵押
固定资产	2,293,536,432.26	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3,581,775,124.04	质押
合计	7,455,810,903.47	

## 五、投资状况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14,380,466.15	3,401,546,143.35	-61.36%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金寨一期100MW项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78,310,612.76	375,557,944.27	募集资金	45.56%			不适用		

金寨二期 100MW 光 伏项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43,978,193.30	57,824,350.98	募集 资金	7.01%			不适用		
林州桂林 镇项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15,918,189.63	178,654,797.17	募集 资金	71.75%			不适用		
涟源市七 星街镇分 布式光伏 电站项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26,956,810.61	133,884,897.96	募集 资金	41.55%			不适用		
林州东姚 镇石大沟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6,054,103.92	138,915,224.37	募集 资金	55.79%			不适用		
浙江台州 路桥区 100MW 屋 顶分布式 (20*5)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10,194,689.00	98,838,908.48	募集 资金	76.01%			不适用		
湖南衡东 县霞流镇 20MW 项 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37,849,920.11	123,716,249.61	募集 资金	87.10%			不适用		
湖南衡东 县大浦镇 20MW 项 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79,091,601.33	134,012,985.28	募集 资金	94.35%			不适用		
新泰旭蓝 50MW 农 光互补领 跑者平台 项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23,677,027.99	432,468,699.13	募集 资金	88.53%			不适用		
汪清二期 30MW 光 伏扶贫项 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182,406,903.76	182,406,903.76	募集 资金	83.42%			不适用		
河北沧州 15MW 屋 顶分布式 光伏发电 项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89,155,408.06	90,940,639.54	募集 资金	88.56%			不适用		
山东青岛 胶州 10.96MW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61,524,667.00	62,360,999.03	募集 资金	96.40%			不适用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长沙河西汽车城 2.5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10,913,873.36	10,913,873.36	自筹	74.86%				不适用	
宁夏青铜峡菲斯克旭元 50MW 地面电站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277,217,440.97	277,217,440.97	募集资金	78.21%				不适用	
合计	--	--	--	943,249,441.80	2,297,713,913.91	--	--	0.00	0.00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0509	华塑控股	5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5,049,000.00		-2,821,500.00				2,227,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0506	中润资源	1,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5,873,691.01		-3,729,833.64				2,143,857.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500,000.00	--	10,922,691.01	0.00	-6,551,333.64	0.00	0.00	0.00	4,371,357.37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	非公开发行	950,000	123,678.77	506,095.29	53,080	222,830	23.46%	453,864.32	项目建设	
2018 年	非公开发行	195,391.12	69,921.37	69,921.37			0.00%	127,852.85	项目建设	
合计	--	1,145,391.12	193,600.14	576,016.66	53,080	222,830	19.45%	581,717.1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共使用 123,678.77 万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 123,678.77 万元，累计募集资金实际共使用 506,095.29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453,864.32 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利息收入，并扣除有关发行费用、账户管理费和手续费等）。2、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共使用 69,921.37 万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 68,021.37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1,900.00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9,921.37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27,852.85 万元（含利息收入并扣除有关账户管理费和手续费等）。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莒县 40MW 项目	否	33,900.00	33,900.00	2,924.06	30,508.52	90.00%	2017 年 2 月	1,752.94	是	否
长武 30MW 项目	是	23,000.00	-	-588.39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水 40MW 项目	否	30,500.00	30,500.00	-	30,500.00	100.00%	2016 年 12 月、2018 年 1 月	1,567.07	是	否

仙桃 20MW 项目	否	15,900.00	15,900.00	300.28	12,936.38	81.36%	2017 年 5 月	664.08	是	否
仙居 20MW 项目	否	17,200.00	17,200.00	2,376.38	10,992.95	63.91%	2018 年 10 月、2019 年 12 月	12.48	不适用	否
龙泉 30MW 项目	否	26,400.00	26,400.00	5,086.34	23,078.82	87.42%	2017 年 12 月	1,958.52	是	否
金寨 200MW 项目	否	164,000.00	164,000.00	61,329.44	107,638.93	65.63%	2017 年 9 月、2019 年 12 月	2,103.72	不适用	否
内蒙古察右中旗 70MW 项目	否	65,000.00	65,000.00	-	1.2	0.00%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赤峰 20MW 项目	否	18,650.00	18,650.00	1,306.96	15,267.66	81.86%	2017 年 5 月	1,529.75	是	否
赤峰 100MW 项目	是	88,25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卫辉 20MW 项目	否	17,800.00	17,800.00	-10,394.09	4,042.59	22.71%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林州 80MW 项目	否	66,400.00	66,400.00	1,683.39	62,414.89	94.00%	2018 年 1 月、2018 年 7 月、2019 年 12 月	-20.38	不适用	否
攸县 100MW 项目	否	81,600.00	81,600.00	12.40	20,234.73	24.80%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澧县 60MW 项目	否	45,120.00	45,120.00	-	-	-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澧县 40MW 项目	是	30,080.00	-	-1.22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娄底 140MW 项目	否	112,700.00	112,700.00	-	42.31	0.04%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娄底 40MW 项目	否	32,000.00	32,000.00	148.43	29,793.28	93.10%	2018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娄底 20MW 项目	是	16,0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茶陵 80MW 项目	是	65,5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汪清 100MW 项目	是	-	74,000.00	-	74,000.00	100.00%	2017 年 12 月	6,528.24	是	否
舟山 14MW 项目	是	-	7,500.00	-	7,500.00	100.00%	2018 年 1	1,157.16	是	否

							月			
新泰 50MW 项目	是	-	43,933.85	28,785.02	38,683.60	88.05%	2017 年 12 月	2,197.04	是	否
中阳 20MW 项目	是	-	14,289.67	2,984.24	2,984.24	20.88%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沧州 15MW 项目	是	-	10,122.50	4,480.98	9,368.75	92.55%	2018 年 1 月	919.91	是	否
卫辉 20MW 屋顶项目	是	-	13,304.96	3,796.73	4,487.94	33.73%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胶州 10.96MW 项目	是	-	6,290.72	1,812.16	3,982.83	63.31%	2018 年 1 月	420.12	是	否
汪清 30MW 项目	是	-	21,103.00	11,481.09	11,481.09	54.41%	2018 年 9 月	223.85	是	否
青铜峡 50MW 项目	是	-	32,285.30	6,154.58	6,154.58	19.06%	2018 年 10 月	244.80	是	否
广水 20MW 项目	否	14,064.00	14,064.00	8,654.37	8,654.37	61.54%	2018 年 1 月、2019 年 12 月	662.55	不适用	否
衡东 40MW 项目	否	28,123.00	28,123.00	15,570.51	15,570.51	55.37%	2018 年 8 月、2018 年 9 月、2019 年 12 月	239.41	不适用	否
新疆第十师 60MW 项目	否	41,071.00	41,071.00	14,386.11	14,386.11	35.03%	2017 年 2 月、2017 年 6 月、2019 年 12 月	1,063.10	不适用	否
高密 3MW 项目	否	2,050.00	2,050.00	2,050.00	2,050.00	100.00%	2017 年 12 月	196.01	是	否
台州 20MW 项目	否	12,872.00	12,872.00	5,980.09	5,980.09	46.46%	2018 年 6 月、2019 年 12 月	349.45	不适用	否
中储粮 180.64MW 项目	否	121,700.00	97,211.12	21,380.29	21,380.29	21.99%	2017 年 7 月、2017 年 9 月、2019 年 12 月	1,221.4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69,880	1,145,391.12	191,700.15	574,116.66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169,880	1,145,391 .12	191,700.1 5	574,116.6 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公司上述位于仙居、金寨、内蒙古、卫辉、林州、攸县、澧县、娄底、中阳等地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较预期有所延缓，主要是由于部分项目在实际开工后受到所在地地理条件复杂等因素影响，或者施工情况变化，建设进度缓于预期。仙桃 20MW 项目、金寨 200MW 项目、林州 80MW 项目、娄底 40MW 项目尚未完全建设完成，故预计效益不适用。林州 80MW 项目已并网部分尚未取得国家光伏补贴指标，本年度亏损。广水 20MW 项目、衡东 40MW 项目、新疆第十师 60MW 项目、台州 20MW 项目、中储粮 180.64MW 项目建设进度较预期有所延缓，主要是由于国内光伏补贴政策调整，公司调整了部分项目投资进度，使得项目建设进度缓于预期。广水 20MW 项目、衡东 40MW 项目、新疆第十师 60MW 项目、台州 20MW 项目、中储粮 180.64MW 项目尚未完全建设完成，故预计效益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详见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变更详见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 2016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 44,741.5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已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6)第 105024 号验证。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18 年度该情况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召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公司决定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 68,714.37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并已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8)第 105029 号鉴证。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5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待募投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 2017 年 12 月 8 日已将 250,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待募投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上述募投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募集资金总额，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以上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公告》。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汪清 100MW 项目	茶陵 80MW 项目、娄底	74,000.00	0.00	74,000.00	100.00%	2017 年 12 月	6,528.24	是	否
舟山 14MW 项目	20MW 项目	7,500.00	0.00	7,500.00	100.00%	2018 年 1 月	1,157.16	是	否
新泰 50MW 项目	赤峰 100MW 项目	43,933.85	28,785.02	38,683.60	88.05%	2017 年 12 月	2,197.04	是	否
中阳 20MW 项目		14,289.67	2,984.24	2,984.24	20.88%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沧州 15MW 项目		10,122.50	4,480.98	9,368.75	92.55%	2018 年 1 月	919.91	是	否
卫辉 20MW 屋顶项目		13,304.96	3,796.73	4,487.94	33.73%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胶州 10.96MW 项目		6,290.72	1,812.16	3,982.83	63.31%	2018 年 1 月	420.12	是	否
汪清 30MW	长武 30MW	21,103.00	11,481.09	11,481.09	54.41%	2018 年 9 月	223.85	是	否

项目	项目								
青铜峡 50MW 项目	澧县 40MW 项目	32,285.30	6,154.58	6,154.58	19.06%	2018 年 10 月	244.80	是	否
合计	--	222,830	59,494.8	158,643.0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茶陵 80MW 项目及娄底 20MW 项目因施工水面情况变化较大,项目建设难度加大,建设成本大幅增加导致收益低于预期等原因一直未能开工建设,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投项目收益水平,公司 2017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将茶陵 80MW 项目及娄底 20MW 项目变更为汪清县 100MW、舟山 14MW 项目。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2、赤峰 100MW 项目因政策变化收益率远低于预期,项目未开工建设,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投项目收益水平,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 年 11 月 22 日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赤峰 100MW 项目变更为:新泰 50MW 项目、中阳 20MW 项目、卫辉 20MW 屋顶项目、沧州 15MW 项目、胶州 10.96MW 项目。原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08.30 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根据相关规定妥善安排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3、长武 30MW 项目、澧县 40MW 项目因项目情况变化项目建设进度缓于预期,收益率远低于预期,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投项目收益水平,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 年 9 月 3 日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长武 30MW 项目、澧县 40MW 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及前次变更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为 53,388.30 万元,变更为:汪清 30MW 项目、青铜峡 50MW 项目。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上述位于中阳、卫辉等地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较预期有所延缓,主要是由于部分项目在实际开工后受到所在地地理条件复杂等因素影响,或者施工情况变化,建设进度缓于预期。</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 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易情形)			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西藏旭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全部房地产业务资产及权益	2018年01月03日	213,447.41	0	进一步集中资源深耕主业,避免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对公司的影响,以抢抓历史机遇加快绿色产业发展,参与美丽中国建设,快速建设成为一流的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确保公司业绩进入高速增长的快车道。	80.10%	以交易的经审计净资产或评估值为定价依据,协商确定交易对价	是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是	是	是	2017年12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转让房地产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7-145)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户	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西藏旭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全部房地产业务资产及权益	2018年01月03日	213,447.41	0	进一步集中资源深耕主业,避免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对公司的影响,以抢抓历史机遇加快绿色产业发展,参与美丽中国建设,快速建设成为一流的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确保公司业绩进入高速增长的高速车道。	80.10%	以交易标的经审计净资产或评估值为定价依据,协商确定交易对价	是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是	是	2017年12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转让房地产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145)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44 / 249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东旭蓝天园林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建筑设计施工	100,000,000.00	987,143,315.28	925,846,430.00	5,962,540.26	394,066,270.10	296,247,255.26
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环保	800,000,000.00	2,258,920,788.65	1,015,626,758.45	980,441,402.78	144,729,695.56	124,722,294.08
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安装工程	200,000,000.00	2,442,100,928.54	205,710,257.88	858,919,240.17	-161,157,237.39	-137,116,681.3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承德晟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报告期合并净利润 331.33 万元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报告期合并净利润 300.21 万元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报告期合并净利润 897.93 万元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报告期合并净利润 1,267.28 万元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报告期合并净利润 1,286.04 万元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报告期合并净利润 1,356.52 万元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报告期合并净利润 89.59 万元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报告期合并净利润-0.24 万元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报告期合并净利润 155.40 万元
浙江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香港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河北天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无锡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麦盖提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驻马店市旭蓝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巩义市旭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建平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丹东市旭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莱芜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景德镇旭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乌兰察布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化德旭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洪洞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安达市招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安达市旭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肇东市锦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营口旭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中方县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新设	
大庆市萨尔图区宝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大庆市萨尔图区宝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景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巴州正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安达市旭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安达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大庆市红岗区旭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大庆市红岗区旭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大庆高新区旭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大庆高新区旭扬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南阳永召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营口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张北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张北旭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张北旭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张北旭炎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高安旭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蓝天绿迅(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东营旭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天津旭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汪清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河北旭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张北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新设	
临沂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旭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陕西旭能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扬州旭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金寨县旭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大连旭木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辽宁旭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张家港保税区鑫升优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日照旭华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天津旭红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太原旭木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黑龙江两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江苏旭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深圳市东旭蓝天园林有限公司净利润大幅增加主要系地产业务剥离产生投资收益影响。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信达金控（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金控”）、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泰康”）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控东旭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信控新能源合伙”）。2017年1月，信达金控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100万元，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10亿元，本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出资5亿元。2017年1月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其融资人民币15亿元，由于在国投泰康投资期内合伙企业若不能按时足额分配国投泰康投资预期收益等情形下，公司需按相关协议约定条件受让国投泰康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因此该有限合伙企业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3月17日，本公司与广州南粤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南粤”）、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城新盛信托”）共同设立广州南粤趋势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南粤投资有限合伙”）。广州南粤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1万元，长城新盛信托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4.95亿元，本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出资2亿元。合伙企业成立后，本公司向其融资人民币6.95亿元，由于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享有本金及利息优先受偿权，因此该有限合伙企业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6月14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信金东旭二期新能源投资基金”融资7.5亿元信托资金。基金计划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本公司作为基金计划的次级委托人，出资2.5亿认购次级收益权，并约定公司按相关协议约定条件受让中信信托有限公司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因此该信托计划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5月9日，本公司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本”）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信旭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东信旭新能源合伙”）。信达资本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100万元，中国信达作为作为有限合伙人A类资金认缴出资人认缴8.8亿元，作为B类资金认缴出资人认缴4.39亿元，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C类资金认缴出资人认缴4.4亿元。合伙企业成立后，主要对已运营并产生现金流的新能源电站项目进行股权投资。由于宁波东信旭新能源合伙收益按照A类资金认缴出资人、B类资金认缴出资人、C类资金认缴出资人顺序分配，且本公司承诺以收购宁波东信旭新能源合伙持有的项目公司股权的方式，使中国信达、信达资本的投资得以退出，因此该有限合伙企业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9月29日，本公司与宁波鼎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鼎杭”）、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信托”）共同投资设立杭州旭海鼎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旭海合伙”）。宁波鼎杭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100万元，天津信托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10亿元，本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出资5亿元。合伙企业成立后，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其融资人民币15亿元，由于在天津信托投资期内合伙企业若不能按时足额分配天津信托投资预期收益等情形下，公司需按相关协议约定条件受让天津信托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因此该有限合伙企业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发展趋势

党的十九大作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重大转化的论述，我国各个领域的发展进入一个全新的阶段，供给侧改革逐渐深入，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及提升速度加快，生态环保、美丽中国建设成为重中之重的方向。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是我国已经践行并必将坚持的重要战略方向，“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全面彰显了中央政府对生态环境治理的重视程度。环境保护及新能源产业蓬勃发展，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系统修复及保护等行业发展空间更加广阔。

2019年3月，国家发改委印发《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文件指出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发展，需要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和产业基础。发展绿色产业，既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有力支撑，也是培育绿色发展新动能、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文件要求出台投资、价格、金融、税收等方面政策措施，着力壮大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

#### 1、宏观经济长期向好的态势没有变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能源安全新战略五周年。当前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经济面临下行压力。然而，这些经济运行中的问题是前进中的问题，既有短期的也有长期的，既有周期性的也有结构性的。我国发展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我们相信，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发展拥有足够的韧性、巨大的潜力，经济长期向好的态势不会改变。

#### 2、能源变革的趋势没有变

2016年在法国巴黎通过的气候协定，首次将2100年前全球相比于工业革命前温升控制在2℃以内写入集体承诺。中共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指出，我国要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就是要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生产系统与生活系统循环链接的资源利用体系和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

我国作为全球范围内碳排放量最大的国家，推动能源转型，实现《能源生产与消费革命2016-2030》中规定的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达到20%左右，已不再只是行政手段的布局，也不再只是单纯地履行大国义务的担当，而是根植于我国自然环境所承担的巨大压力、能源供给安全保障的紧迫要求和全社会对于绿水青山蓝天的强烈渴望。面对水电和核电增长的天花板，非化石能源中的包括风电、光伏发电在内的可再生能源逐渐走出能源版图中的一隅开始“剑指中原”，越来越多地被寄予替代火电进而成为主力、支撑电源的期望。

根据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发布的《中国可再生能源展望2018》，中国化石能源消费总量将在2020年达峰，2035年之前稳步下降；2020年后，风电、光伏发电增长迅速，自2020年后的10年中，我国将迎来风电、光伏发电大规模发展的高峰，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约80-160GW/年，新增风电装机约70-140GW/年；到2050年，风电、光伏发电将成为我国能源系统的绝对主力。

#### 3、能源主管部门支持风电、光伏发电态度没有变

培育壮大清洁能源产业、支持风电、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发展是能源生产革命、消费革命的重要内容。我国发展风电、光伏发电的方向是坚定不移的，国家对风电、光伏产业的支持是毫不动摇的。2018年、2019年针对清洁能源的管理思路在于着力解决当前风电、光伏发电发展的突出矛盾、突出问题，促进我国清洁能源产业，特别是光伏行业，从大到强，从规模扩张到提质增效，促进清洁能源产业链上各环节的企业练内功、强体质，提高核心竞争力。这两年控制新增风电、光伏发电建设规模节奏的安排，不是要限制风电、光伏发电的发展规模，只是对需要中央财政补贴的项目优化新增规模、明确各类项目具体要求。我们可以从平价上网示范项目的相关政策中看出，国家能源主管部门对于技术先进、发展质量高、不需要中央财政补贴的光伏发电项目规模是放开的。

展望2019年，我们预期我国风电、光伏发电行业将继续呈现出“启元”的阶段性特点，以下承于2018年的趋势将进一步扩展，并愈发明显：

1) 2019年将出现光伏发电和风电全面平价上网时代的黎明，即有补贴项目和无补贴项目并存的阶段。平价项目将成为项目开发重点，但因资源禀赋、系统成本、电网消纳制约，具备开发价值的市场较为有限，或将仅限于“三北地区”；各新能



源投资企业为保证发展目标落地，今年新增竞价项目的价格竞争将会较为激烈。

2) 伴随着特高压输电工程及配套新能源基地的建设，中东部分布式光伏发电装机规模增速将趋缓，西部地区特高压送端区域内大型地面光伏发电和集中式风电项目投资或将回暖。

3) “技术”与“成本”所构成的双螺旋仍将继续作用促使光伏发电的度电成本继续下降；高光电转换效率的工艺与技术将进一步加速推广和应用。但伴随国内市场需求增长趋缓，硅片和电池片新技术应用刚上了一个新台阶，加之更为前沿的工艺全面商用尚待时日，所以预计今年组件成本下降幅度将收窄。

4) 2019年，新能源项目的消纳问题将会是持续关注的重点。可再生能源电力配额制的出台，在通过市场化手段解决部分补贴资金缺口问题的同时也必将有助于新能源电能消纳目标的达成。

5) 光伏发电因其成本不断下降，且具有充分的灵活性、可分布实施的特点，2019年里，其必将更为充分地、与储能系统、电能制氢等多样化的应用场景相结合，成为综合能源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 4、积极参与“三型两网”合作

与此同时，能源与电力行业加速拥抱5G通信、物联网，信息化掀起新浪潮；电力体制改革不仅培育了售电公司等新市场主体，也促使电力成本的下降；储能、燃料电池等新技术变革为单一能源服务向综合能源服务转变提供了新动能。

为迎接能源与电力的新变化，国家电网公司于2019年初创造性提出“三型两网、世界一流”战略目标，并于2019年第一季度发布了《关于新时代改革“再出发”加快建设世界一流能源互联网企业的意见》，推动电网与互联网深度融合，着力构建能源互联网、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创新能源互联网业态、扩大开放合作共享，打造能源互联网生态圈。国家电网公司在建设“三型两网”世界一流能源互联网企业的过程中，必然需要各界力量的广泛参与支持，混合所有制改革将为此提供良好的契机和模式。在新形势下的混改工作中，国家电网公司也必然需要以达成战略目标为导向，开放混改领域并有针对性的推进混改。

#### (二)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 1、加强新能源项目开发和系统集成能力，拓展智慧能源服务领域

在2019-2021年行业平价上网过渡期，按照国家能源局《2019年风电、光伏发电建设管理有关要求》，聚焦平价光伏、风电项目开发，储备优质项目资源。加大优质新能源电站投资，进一步做实资产。在工程建设方面，继续加强队伍管理，全面实施项目统一规范形象展示，强化公司品牌。公司将认真研判能源互联网产业发展形势，发挥自身在光伏发电、风电、智能微电网、增量配电网以及综合能源服务方面所积累的人才、管理经验、项目开发渠道优势，积极参与泛在电力物联网及能源互联网产业的建设。

##### 2、快速开拓生态环保业务市场，抢占战略机遇

2019年公司将继续抓紧生态文明建设快速发展机遇，在生态治理、环境保护、美丽乡村等领域加快优质生态环境治理项目的开发建设，加大生态环保项目的布局 and 产业链纵深的开拓，与产业链上下游增加互动合作和资源整合，和业内伙伴一起，以开放共赢的心态，共筑绿色生态企业圈，保障业绩的快速增长。

##### 3、积极在产业链相关技术领域进行前瞻性布局

公司将围绕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产业链相关技术，积极进行前瞻性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增长动能。

#### (三) 未来发展的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

##### 1、行业政策风险

太阳能光伏产业属于国家支持发展的产业，随着技术进步、生产规模扩大等因素，光伏产品制造成本逐步下降；储能产业目前主要依靠政策驱动，仍然依赖于政府补贴和支持，随着行业的发展，政府将逐步调整补贴方式和补贴力度，带来行业需求的变动，公司存在因对光伏行业扶持和补贴政策变化导致的风险。

公司生态环保业务主要业务模式为PPP，因法律法规与合同环境的不够公开透明，政府政策的不连续性，变化过于频繁，政策风险使企业难以预料与防范；公司项目中标之后，存在着项目资金来源偏重于银行贷款而依赖性强、回款慢等潜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紧跟行业动态及政策导向，将行业及政策的发展趋势与研发、生产和销售结合起来，进一步完善升级项目流程管控体系，坚持稳中求进的原则，从各方面规避行业及政策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针对PPP项目审慎评估项目风险，筛选优质低风险的项目。

##### 2、市场竞争风险

行业内企业规模纷纷扩张，行业外亦有企业涉足本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同时随着光伏产品价格持续下降，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成本优化、质量控制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存在市场竞争力下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产品及品牌创新，从客户需求及偏好出发，打造个性化、差异化产品。并通过规模化生产、品质提升等措施有效降低成本，提升公司在生态环保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实力，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01日-2018年12月3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电话记录簿
2018年01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分析师会议
2018年04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业绩说明会
2018年05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业绩说明会
接待次数	328		
接待机构数量	33		
接待个人数量	325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5月15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337,173,2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共计派发现金约5483万元。

公司2015-2017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均达到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及执行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晰明确，相关的决策程序完备，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维护。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并跟进落实，更好地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年度分配方案：公司对当年利润分配采取派发现金红利方式，以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337,173,272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4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7年度分配方案：公司对当年利润分配采取派发现金红利方式，以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337,173,272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1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8年度分配方案：公司对当年利润分配采取派发现金红利方式，以2018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486,873,870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 年	111,515,540.25	1,117,732,285.03	9.98%	0.00	0.00%	111,515,540.25	9.98%
2017 年	54,824,104.15	544,098,352.54	10.08%	0.00	0.00%	54,824,104.15	10.08%
2016 年	18,720,425.81	175,379,477.20	10.67%	0.00	0.00%	18,720,425.81	10.67%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75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486,873,87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111,515,540.25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111,515,540.25	
可分配利润 (元)		495,951,147.08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确认, 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76,336,933.68 元, 加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302,072,010.92 元, 减去 2018 年度母公司按章程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7,633,693.37 元, 减本年度支付普通股股利 54,824,104.15 元, 2018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95,951,147.08 元。</p> <p>2018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7,732,285.03 元, 加合并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 1,079,619,148.24 元, 减去 2018 年度按章程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7,633,693.37 元, 减本年度支付普通股股利 54,824,104.15 元, 2018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114,893,635.75 元。</p> <p>根据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 “公司满足前述现金分红条件时, 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建议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18 年末公司总股本 1,486,873,87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 (含税), 合计分配现金 111,515,540.25 元。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p> <p>本预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东旭集团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集团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宝安地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 在宝安地产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集团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 为了减少和规范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关联交易, 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将尽量减少与宝安地产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并按宝安地产《公司章程》、宝安地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宝安地产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集团在本承诺函中作出的各项声明与承诺, 同样适用于本集团及本集团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下属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本集团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该企业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4) 本集团承诺, 若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上市公司产生任何成本、承担任何责任或者遭受任何损失, 本集团同意就上市公司发生的任何成本、责任或者损失进行赔偿。	2015年11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东旭集团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1、保证宝安地产资产独立完整。2、保证宝安地产人员独立。3、保证宝安地产的财务独立。4、保证宝安地产业务独立。5、保证宝安地产机构独立。	2015年08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东旭蓝天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东旭集团、实际控	其他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	2016年10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制人李兆廷		<p>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规定,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二)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p>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兆廷先生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分别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旭集团	其他承诺	<p>东旭蓝天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一)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二)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p> <p>东旭集团本次非公开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p>	2016年07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旭集团	其他承诺	东旭蓝天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一）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二）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信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8 年 11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东旭蓝天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东旭集团、实际控制人李兆廷	其他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关于首发及 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规定，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兆廷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0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东旭集团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集团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宝安地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	2015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宝安地产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集团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 为了减少和规范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将尽量减少与宝安地产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宝安地产《公司章程》、宝安地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宝安地产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集团在本承诺函中作出的各项声明与承诺，同样适用于本集团及本集团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下属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集团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该等企业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4) 本集团承诺，若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上市公司产生任何成本、承担任何责任或者遭受任何损失，本集团同意就上市公司发生的任何成本、责任或者损失进行赔偿。</p>			
	东旭集团及实际控制人	避免同业竞争	<p>(1) 东旭集团将与成都旭双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通辽旭通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投资方共同协商调整两家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未来不再从事与光伏发电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东旭集团将督促其他下属企业未来将不从事与光伏发电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进行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从事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行为；(2) 东旭集团或下属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从事光伏发电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收购、开发和投资等机会，东旭集团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或督促相应下属企业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通知中列明上市公司合理所需的资料，以供上市公司考虑该等机会是否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以及该等机会是否符合上市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3) 东旭集团作出的上述声明与承诺，同样适用于东旭集团及东旭集团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下属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东旭集团有义务督导并确保东旭集团及其他下属企业执行上述各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4) 东旭集团承诺，</p>	2015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若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宝安地产产生任何成本、承担任何责任或者遭受任何损失，东旭集团同意就宝安地产发生的任何成本、责任或者损失进行赔偿。			
	东旭集团及实际控制人	避免同业竞争	东旭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李兆廷先生承诺保证通辽旭通未来不会建设与光伏相关的产品生产线，不会从事与光伏发电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会与东旭蓝天构成同业竞争。	2017年02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东旭蓝天	其他承诺	鉴于公司已将原有房地产开发业务转让给西藏旭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未来将不再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不再新增房地产业务投入。	2018年01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东旭集团、阳海辉先生、王俊于先生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计划自2018年2月2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股数不低于总股本的1%，不高于总股本的2%。（详见《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与阳海辉先生、王俊于先生2018年7月24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东旭集团与阳海辉、王俊签订书面《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之日。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后，东旭集团与阳海辉、王俊作为一致行动人，将依法共同履行增持承诺，暨拟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股数将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2%。	2018年07月24日	2018年8月6日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承德晟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4.1	0.0001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18.4.1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1,747.31	331.33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1,000.00	100.00		2018.4.1	支付50%以上对价；实际控制	2,292.32	300.21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100.00	100.00		2018.4.1	支付50%以上对价；实际控制	2,293.54	897.93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100.00	100.00		2018.4.1	支付50%以上对价；实际控制	3,574.05	1,267.28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0.0001	100.00		2018.4.1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3,062.29	1,286.04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4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18.4.1	支付50%以上对价；实际控制	3,944.57	1,356.52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2018.8.31	0.0001	67.00		2018.8.31	支付股权对 价；实际控制	65,170.99	89.59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2018.10.31	0.0001	100.00		2018.10.31	支付股权对 价；实际控制		-0.24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2018.11.30	4,800.00	65.00		2018.11.30	支付股权对 价；实际控制	3,934.21	155.40
浙江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大连旺禾粮油有 限公司	广东两洋能源有 限公司	浙江两洋能源有 限公司	香港两洋能源 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1.00		4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合并成本合计	1.00		48,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份额			43,324,575.65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 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0		4,675,424.35	

续前表：

项目	承德晟烨光伏发 电有限公司	会理弘吉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华众昊晟 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 技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合并成本合计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份额	-24,583,415.99	-65,493,819.37	-33,141,596.34	-40,137,414.17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 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4,583,416.99	75,493,819.37	34,141,596.34	41,137,414.17

续前表：

项目	张北弘吉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熠彩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陇商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 司	合计
合并成本				
—现金	1.00	400,000.00	1.00	60,400,004.00
—其他应付款				-

合并成本合计	1.00	400,000.00	1.00	60,400,004.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411,354.80	-106,316,015.97	-31,291.45	-245,790,332.44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9,411,355.80	106,716,015.97	31,292.45	306,190,336.44

续前表：

2.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4,497,083.48	4,497,083.4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45,810.33	16,145,810.33
预付款项			167,984,529.36	167,984,529.36
其他应收款			244,310,896.52	244,310,896.52
存货			49,199,130.59	49,512,833.45
其他流动资产			12,358,134.72	12,358,134.72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80,000,000.00	80,000,000.00
固定资产			10,112.79	10,992.1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2.60	422.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5,543,094.82	85,543,094.82
预收款项			127,739,329.24	127,739,329.24
应付职工薪酬			230,097.01	230,097.01
应交税费			98,907.49	98,907.49
其他应付款			68,559,779.03	68,559,779.03
长期借款			5,917,656.15	5,917,656.15

长期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645.56
净资产			66,417,256.65	66,653,193.31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246,039.83	23,328,617.66
取得的净资产			43,171,216.82	43,324,575.65

续前表：

项目	承德晟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9,018,391.62	19,018,391.62	2,236,555.72	2,236,555.7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339,442.44	12,339,442.44	23,450,512.93	23,450,512.93
预付款项	1,062,918.88	1,062,918.88	429,550.08	429,550.08
其他应收款	9,362,000.00	9,362,000.00	15,820,000.00	15,820,000.00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19,978,989.91	19,978,989.91	36,149,124.27	36,149,124.27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143,363,212.35	122,411,892.92	219,107,057.10	177,707,599.16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23,750.00	2,423,750.00	5,688,991.23	5,688,99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37,829.85		10,349,864.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768,532.53	25,768,532.53	13,187,350.30	13,187,350.3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68,450,099.08	68,450,099.08	144,648,000.00	144,648,000.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122,200,000.00	122,200,000.00	179,490,666.95	179,490,666.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8,869,926.41	-24,583,415.99	-34,444,225.92	-65,493,819.3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8,869,926.41	-24,583,415.99	-34,444,225.92	-65,493,819.37

续前表：

项目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512,339.38	2,512,339.38	4,610,431.73	4,610,431.7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684,070.71	19,684,070.71	46,321,397.26	46,321,397.26
预付款项	5,028,188.93	5,028,188.93	301,817.46	301,817.46
其他应收款	5,844,300.00	5,844,300.00	19,680,240.00	19,680,240.00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25,110,678.99	25,110,678.99	48,826,130.82	48,826,130.82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164,072,889.95	124,778,691.59	357,545,025.23	286,987,550.4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897,090.42	2,021,738.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3,549.59		17,608,20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330,478.32	28,330,478.32	56,415,278.18	56,415,278.18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94,939,000.00	94,939,000.00	209,705,565.00	209,705,565.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102,653,937.21	102,653,937.21	200,374,083.88	200,374,08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3,670,947.57	-33,141,596.34	12,687,205.86	-40,137,414.1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670,947.57	-33,141,596.34	12,687,205.86	-40,137,414.17

续前表：

项目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4,959,784.67	14,959,784.67	4,826,970.31	4,826,970.3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631,140.93	16,631,140.93	12,880,301.92	12,880,301.92
预付款项	358,580.00	358,580.00	387,452.01	387,452.01
其他应收款	11,000,000.00	11,000,000.00	19,359,195.93	19,359,195.93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22,846,800.67	22,846,800.67	55,671,381.83	55,671,381.83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152,452,159.89	131,084,802.71	370,716,230.20	267,773,309.64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19,791.70	4,019,791.70	3,768,333.32	3,768,33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1,839.29		25,735,730.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467,640.00	15,467,640.00	21,901,983.43	21,901,983.4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74,881,000.00	74,881,000.00	197,462,700.00	197,462,700.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135,305,454.77	135,305,454.77	277,354,007.64	277,354,007.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3,385,836.91	-19,411,354.80	-29,108,825.55	-106,316,015.9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385,836.91	-19,411,354.80	-29,108,825.55	-106,316,015.97

续前表：

项目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68,785.87	68,785.8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2,770.48	2,770.48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5,510.00	15,510.00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102,750.00	102,750.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46,703.65	-46,703.6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5,412.20	-15,412.20
取得的净资产	-31,291.45	-31,291.45

## 2、本期新增增加的孙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	间接	
河北天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100.00	1,500.00
无锡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3,000.00
麦盖提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驻马店市旭蓝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巩义市旭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建平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
丹东市旭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莱芜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景德镇旭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乌兰察布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化德旭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洪洞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达市招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安达市旭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肇东市锦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营口旭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中方县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大庆市萨尔图区宝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市萨尔图区宝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景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巴州正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达市旭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安达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市红岗区旭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市红岗区旭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高新区旭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高新区旭扬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南阳永召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
营口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张北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5.00	200.00
张北旭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5.00	200.00
张北旭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5.00	200.00
张北旭炎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200.00
高安旭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蓝天绿迅(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8.00	2,100.00
东营旭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天津旭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汪清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河北旭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张北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临沂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深圳旭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陕西旭能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扬州旭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金寨县旭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大连旭木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辽宁旭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张家港保税区鑫升优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日照旭华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天津旭红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太原旭木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5,000.00
黑龙江两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
江苏旭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 3、本期减少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
-------	--------	------------	--------	----------	--------------	--------------------

						享有该子公司 净资产份额的 差额
深圳市龙岗鸿基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99,25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 50%以上股权转让款 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 和风险转移	70,146,078.32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33,89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 50%以上股权转让款 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 和风险转移	3,168,713.45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277,29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 50%以上股权转让款 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 和风险转移	268,258,832.68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 50%以上股权转让款 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 和风险转移	20,202,497.96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44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 50%以上股权转让款 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 和风险转移	91,462,069.45
西安深鸿基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194,28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 50%以上股权转让款 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 和风险转移	3,514,262.32
惠州市宝安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265,31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 50%以上股权转让款 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 和风险转移	132,081,010.90
惠州市立信通实 业有限公司	25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 50%以上股权转让款 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 和风险转移	2,188,726.41
深圳市凯方实 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 50%以上股权转让款 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 和风险转移	32,463,056.43
中商东旭置 业徐州有	1.00	75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	11.50

限公司					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4,089,700.96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554,745,756.60
东莞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71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4,380.61
东旭蓝天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1.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41,981,537.23
梅园项目	159,913,1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103,112,648.66
张家口东旭建投再生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00,000.00	70	协议转让	2018.10.1	权力机构批准, 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深圳市善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协议转让	2018.8.1	权力机构批准, 完成财产交接, 收益和风险转移	98,507.47
<b>合计</b>	<b>1,706,122,804.96</b>					<b>1,323,428,089.99</b>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龙岗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州市立信通实业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商东旭置业徐州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东旭蓝天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园项目	0.00%	0.00	0.00	0.00		0.00
张家口东旭建投再生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善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b>合计</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注：子公司郑州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凯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惠州市立信通实业有限公司、惠州市联合立信实业有限公司、惠州市德新房地产有限公司、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中商东旭置业徐州有限公司、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莞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旭蓝天置业（北京）有限公司、漳州市盛华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州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恒达投资有限公司、芜湖旭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云南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庆元县旭元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厦门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衡水旭泽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张家口东旭建投再生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善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已于本报告期出售。

####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子公司崇信旭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凤阳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广东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贵溪量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克什克腾旗旭腾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朐晟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蕲春县旭春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清水河县旭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东阿晟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嵩县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乌兰县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宜昌市东旭猢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易县易旭新能源有限公司、营口市旭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长岭县吉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淮阳县旭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淮阳县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会理弘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休宁县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盐源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省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仙桃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平定量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茶陵县旭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宜兴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绵阳旭日新能源有限公司、杞县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平遥县旭宸盛荣新能源有限公司、东营市垦利区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旭日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旭通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洛阳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滁州市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池州旭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已于本报告期注销，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向中建投信托·涌泉【22】号（东旭电力）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融入的信托资金已于本报告期偿还。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齐正华、王雅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30万元整。

##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股权激励计划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成员的积极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人才和技术（业务）人员，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制定《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经2018年6月4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5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员工持股计划

2017年8月7日及2017年8月2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设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全额认购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一般级份额，按照不超过2:1的杠杆比例设置优先级份额和一般级份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共募集信托资金人民币580,800,000.00元，上述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已完成开户，证券账户名称为“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东旭蓝天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截止2017年11月14日收盘，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买入公司股票37,990,701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841%，成交金额合计为575,480,400.17元，成交均价约为15.15元/股。

（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8日、8月22日、9月9日、10月9日、11月9日和1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西藏旭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东旭鸿基投资有限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资产及股权出售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旭鸿基地	以交易标的经审计净资产或评估值为定价依据，协商	72,427.72	211,476.85	213,447.41	现金	133,320.66	2017年12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转让房地产

责任公司			产集团有 限公司与 西藏旭日 资本管理 有限公司 签署《资 产转让协 议》，向旭 日资本转 让公司全 部房地产 业务资产 及权益， 交易对价 共计 213447.4 1 万元	确定交易 对价						业务暨关 联交易的 公告》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促进生态环保和新能源产业更加快速的发展和业绩实现，避免房地产业持续低迷带来影响，减少财务费用和资产负债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转让房地产业务收益及过渡期损益 13.3 亿元计入本报告期的投资收益，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对本报告期利润影响约 10.6 亿元。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环鑫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与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建设”）签订《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东旭建设拟承接北京菜园街1号项目装修施工总包工程，合同金额14,543.56万元。东旭建设为东旭光



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光电”）的全资子公司，东旭光电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事项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就此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2018年7月中标内黄县 2017年市政道路建设及城区部分道路综合管网入地工程PPP 项目，并与政府方、中标联合体成员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东旭建设”）、联合体成员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景生态”）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对内黄项目进行合作开发。本次共同投资事项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星景生态出资额合计为25,794.33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25,504.51万元；星景生态出资人民币289.82万元）。东旭建设为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光电”）的全资子公司，东旭光电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事项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就此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并经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与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由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资金结算、授信融资、资金管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金融服务。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的子公司，是一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能够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鉴于公司与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东旭集团，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事项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就此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并经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环鑫融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鑫融”）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于2017年10月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中环鑫融向东旭集团出租中环假日酒店部分楼层，租赁期为12个月，合同总金额为190,638,886.80元。2018年9月经双方协商，中环鑫融继续向东旭集团出租上述房产，续租期限12个月，租金不变，总金额仍为190,638,886.80元。东旭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事项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环鑫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与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内黄县PPP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7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与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7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环鑫融商贸有限公司继续向关联方出租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9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我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环鑫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中环鑫融向东旭集团下属公司出租中环假日酒店部分楼层，租赁期为12个月，出租区域建筑面积总计为 50,212.03 平方米，租赁期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年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租赁合同总金额约1.9亿元。本年度合同期满，我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环鑫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租赁合同续签一年，租赁期延长至2019年 9 月 30 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无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14日	20,000	2017年09月1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29-2018.11.7	是	否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1日	20,000	2017年12月13日	14,397.73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13-2022.12.12	否	否

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8日	20,000	2017年11月2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29-2018.11.28	是	否
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15日	64,000	2016年01月2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6-2018.5.13	是	否
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1日	54,000	2017年12月14日	53,94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14-2019.4.13	否	否
内蒙古昊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14日	10,000	2017年06月30日	9,870.79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30-2025.6.30	否	否
广水市孚阳电力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31日	10,500	2017年09月08日	10,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7-2027.9.8	否	否
汪清县振发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8日	50,000	2017年12月27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27-2029.12.26	否	否
安徽东旭康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04日	5,000	2018年09月1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9.14-2019.10.10	否	否
金寨新皇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29日	120,000	2016年05月2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25-2018.7.13	是	否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04日	18,000	2016年08月1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18-2018.8.17	是	否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0日	10,000	2016年09月0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8-2018.1.5	是	否
深圳市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04日	8,000	2017年06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30-2019.6.29	是	否
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2月22日	3,000	2017年02月2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2.22-2018.1.21	是	否
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18年01月20日	4,000	2018年02月0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2.7-2019.2.6	否	否
新泰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1月20日	26,000	2018年01月19日	2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19-2026.1.18	否	否
邢台天宏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年01月20日	6,000	2018年06月0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6.8-2023.6.8	否	否
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18年07月09日	20,000	2018年07月23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7.19-2020.7.19	否	否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28日	80,000	2018年09月30日	80,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8.8.24-2021.8.24	否	否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06日	20,000	2018年09月27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9.25-2019.7.24	否	否
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27日	3,100						

北京中环鑫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27日	169,000						
长沙旭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29日	1,000						
长沙旭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2日	1,35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30,4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557,708.5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42,9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94,708.5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30,4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557,708.5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42,9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94,708.5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3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37,94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37,94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对部分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方式, 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外, 还以部分项目收益权提供抵押。

##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一家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公司认真履行社会责任，积极践行国家方针政策，将旗下光伏业务发展与扶贫项目相结合，积极投身光伏精准扶贫工作，用高效领先的产品打造扶贫放心工程；同时，通过农业扶贫促进贫困地区百姓增收脱贫，实现经济和环境效益。

###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 (1) 精准扶贫规划

####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 1、光伏扶贫

当前，我国扶贫工作已进入攻坚拔寨的冲刺期。上市公司是资本市场的主体、国民经济发展的推动力量，也是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的重要群体，在脱贫攻坚战中发挥重要作用。公司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号召，认真落实国家战略部署，扎实推进精准扶贫工作，通过产业扶贫等相关举措，精准发力、持续发力，带动贫困地区发展，帮助更多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致富。

报告期内，公司在吉林汪清（二期30MW）、山西（11.61MW）、河北（23.7MW）、湖北（10MW）、陕西（5MW）、甘肃（3.62MW）、河南（22.02MW）建设光伏电站，总装机规模105.95MW，有效带动当地贫困人口顺利脱贫。

其中，吉林汪清二期30MW光伏扶贫项目于2018年6月25日并网。该项目建设总投资2.19亿元，占地面积约125公顷，建

设30MW集中式光伏电站打造农光互补的生态产业园。由公司建设的汪清一期项目已于2017年实现并网，是吉林省2017年度最大的单体产业扶贫项目。截至目前，汪清一期与二期项目的累计投资额已达10.15亿元，年可提供扶贫资金1500万元，帮扶贫困户5000户，极大地推动了全县经济发展和脱贫攻坚事业。

河南省西平县22.02MW村级光伏电站扶贫项目EPC工程于2018年11月20日并网。该项目建设总投资1.605亿元，建设63个村级光伏扶贫电站，项目年发电收益约2100万元，是河南省驻马店市2018年度最大的光伏产业扶贫项目，帮扶贫困户4334户，极大地推动了西平县脱贫攻坚事业。

2018年2月，东旭蓝天向河北省阜平县的平阳小学、大台中学各捐赠50千瓦和20千瓦的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同时为河北省张北县公会镇中心小学和郝家营中心敬老院单位捐建120千瓦分布式光伏电站，并协调按需对电网侧配电进行改造扩容，电站收益用于电代煤采暖费用。

2018年10月，东旭蓝天向吉林省汪清县捐赠2760万元，用于支持当地在扶贫、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抢险救灾等方面的相关工作。

## 2、农业扶贫

报告期内，公司将光伏发电与农业开发及节约资源相结合，在安徽金寨已投建200MW新能源电站，并结合当地油茶产业创新发展“茶光互补”示范项目。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安徽东旭大别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在金寨县建立逾4200亩油茶种植基地，带动周边1239人就业，其中贫困人口250人。此外，还在金寨县帮扶50户群众，其中45户为建档立卡贫困户。

###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21,900
2.物资折款	万元	2,762.5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其他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23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21,900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6,868,910	20.71%	149,700,598	0	0	-36,233	149,664,365	426,533,275	28.6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743,545	0.05%	0	0	0	0	0	743,545	0.05%
3、其他内资持股	276,125,365	20.65%	149,700,598	0	0	-36,233	149,664,365	425,789,730	28.6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76,089,057	20.65%	149,700,598	0	0	149,700,598	149,700,598	425,789,655	28.63%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308	0.00%	0	0	0	-36,233	-36,233	75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60,304,362	79.29%	0	0	0	36,233	36,233	1,060,340,595	71.31%
1、人民币普通股	1,060,304,362	79.29%	0	0	0	36,233	36,233	1,060,340,595	71.3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337,173,272	100.00%	149,700,598	0	0	0	149,700,598	1,486,873,87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 1、有限售条件股份中“其他项”：增加董事陈巍先生高管锁定股75股、减少原高管钟民先生锁定股36308股。
- 2、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其他项”：增加原高管钟民先生锁定股36308股，减少董事陈巍先生高管锁定股75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877号文《关于核准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2018年11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149,700,598股，其中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认购149,700,598股锁定36个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巍	0	0	75	75	高管锁定股	高管离任后按高管持股相关规则申报解锁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73,972,602	0	149,700,598	423,673,20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19年7月29日；2021年11月30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43,545	0	0	743,545	首发前限售股	未知；股东完成解除限售相关手续方可解除限售
深圳市东鸿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56,455	0	0	1,256,455	首发前限售股	未知；股东完成解除限售相关手续方可解除限售
深圳开道投资有限公司	860,000	0	0	860,000	首发前限售股	未知；股东完成解除限售相关手续方可解除限售
合计	276,832,602	0	149,700,673	426,533,275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东旭蓝天	2018年11月13日	13.36	149,700,598	2018年11月30日	149,700,598	2021年11月30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6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关于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 2017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8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公司 2017 年末公司总股本 1,337,173,2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1 元（含税），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实施完毕。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不低于 13.40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 13.36 元/股，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362,093,283 股调整为不超过 363,177,395 股。

2018年6月13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8]877号批文，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 2018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以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均延长至 2019 年 5 月 13 日。

本次发行数量 149,700,598 股，发行价格 13.3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1,953,911,176.33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本次发行对象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起锁定 36 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77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63,177,395 股新股。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337,173,272 股，本次最终发行股份数量为 149,700,598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1,486,873,870 股。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0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	59,0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	0
-------------	--------	-----------------	--------	----------------	---	----------------	---

		股股东总数			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 司	境内一般法人	38.99%	579,682,614		423,673,200	156,009,414	质押	563,972,80 0
国泓资产—宁波 银行—西藏信托 —鼎证 47 号单一 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4.04%	60,027,402		0	60,027,402		
海富通基金—宁 波银行—民生信 托—中国民生信 托 至信 167 号宝 安定增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3.89%	57,868,866		0	57,868,866		
泰达宏利基金— 招商银行—国民 信托—国民信 托 证通 8 号单一 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3.37%	50,088,206		0	50,088,206		
前海开源基金— 浦发银行—国民 信托—国民信 托 证通 7 号单一 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3.31%	49,229,701		0	49,229,701		
安信基金—浦发 银行—陆家嘴国 际信托—汇赢 3 号 集合资金信托计 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3.01%	44,735,701		0	44,735,701		
中海信托股份有 限公司—中海信 托—东旭蓝天员 工持股计划集合 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2.56%	37,990,701		0	37,990,701		
新东吴优胜—广 发银行—重庆国	基金、理财产品等	2.46%	36,608,874		0	36,608,874		

际信托股份有限 公司								
山高(烟台)卓越投 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80%	26,743,460		0	26,743,460		
天安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一传 统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1.80%	26,740,000		0	26,74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3)	上表中除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山高(烟台)卓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安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一传统产品及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中海信托一东旭蓝天员工持股计划 集合资金信托外,其余六名股东均因参与公司 2016 年度 95 亿元非公开发行认购,成 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获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尚未获悉是否属于《上 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56,009,414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9,414					
国泓资产一宁波银行一西藏信托一 鼎证 47 号单一资金信托	60,027,402	人民币普通股	60,027,402					
海富通基金一宁波银行一民生信托 一中国民生信托 至信 167 号宝安定 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7,868,866	人民币普通股	57,868,866					
泰达宏利基金一招商银行一国民信 托一国民信托 证通 8 号单一资金信 托计划	50,088,206	人民币普通股	50,088,206					
前海开源基金一浦发银行一国民信 托一国民信托 证通 7 号单一资金信 托	49,229,701	人民币普通股	49,229,701					
安信基金一浦发银行一陆家嘴国际 信托一汇赢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4,735,701	人民币普通股	44,735,701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中海信托 一东旭蓝天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 信托	37,990,701	人民币普通股	37,990,701					
新东吴优胜一广发银行一重庆国际 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6,608,874	人民币普通股	36,608,874					
山高(烟台)卓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743,460	人民币普通股	26,743,460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 产品	26,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获悉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尚未获悉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1、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928,314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票 565,754,3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579,682,61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李兆廷	2004 年 11 月 05 日	76813036-3	以自有资金对项目投资；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研发；各类非标设备及零部件产品的生产及工艺制定；研磨材料机电产品（不含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零部件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机电设备（以上不含需前置许可项目）的安装，工程咨询。（以上全部范围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控股股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 股股票名称“东旭光电”，股票代码 000413；B 股股票名称“东旭 B”，股票代码 20041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东旭集团直接持有东旭光电 91,506 万股，占总股本的 15.97%；通过其控制的宝石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33,23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0%；通过其控制的东旭科技间接控制公司 43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通过一致行动人阳海辉持有公司 3,17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5%；通过一致行动人王俊持有公司 53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通过阳海辉、王俊共同控制的资管产品持有公司 4,22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东旭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33,121 万股，持股比例为 23.23%。			

	2、控股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A 股股票名称“嘉麟杰”，股票代码 002468），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东旭集团直接持有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嘉麟杰，股票代码：002468）3574.88 万股股票，占比 4.30%；通过上海国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嘉麟杰 16319 万股股票，占比 19.61%；同时通过受托行使投票权的方式拥有嘉麟杰 2535 万股股票对应的投票权，占比 3.05%；合计拥有嘉麟杰 22428.88 万股股票对应的投票权，占比 26.96%。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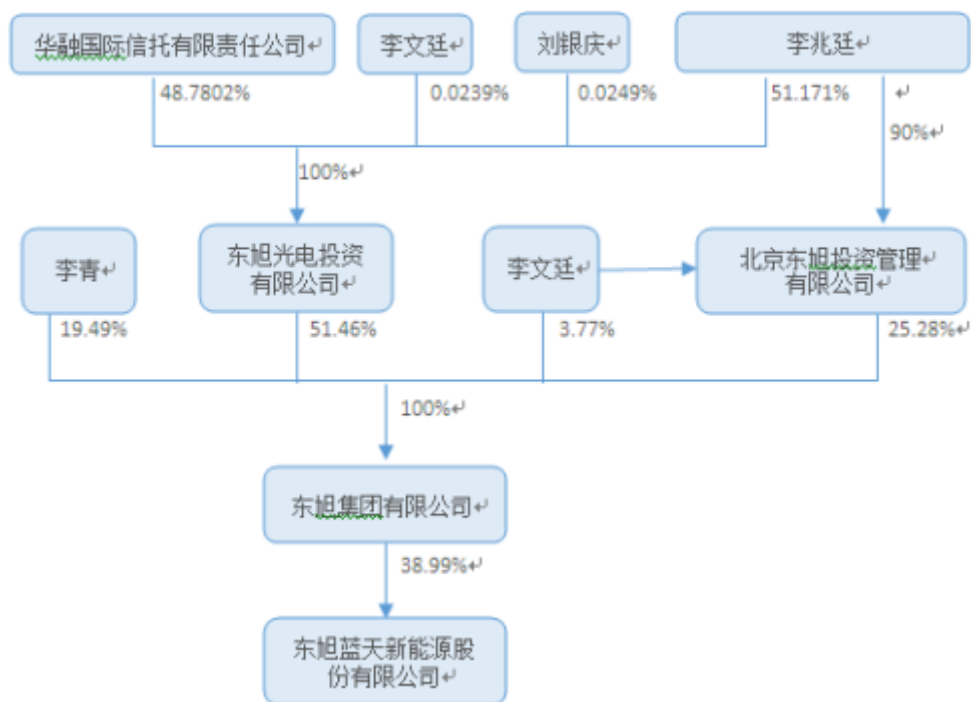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兆廷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p>1、控股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 股股票名称“东旭光电”，股票代码 000413；B 股股票名称“东旭 B”，股票代码 20041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东旭集团直接持有东旭光电 91,506 万股，占总股本的 15.97%；通过其控制的宝石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33,23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0%；通过其控制的东旭科技间接控制公司 43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通过一致行动人阳海辉持有公司 3,17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5%；通过一致行动人王俊持有公司 53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通过阳海辉、王俊共同控制的资管产品持有公司 4,22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东旭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33,121 万股，持股比例为 23.23%。</p> <p>2、控股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A 股股票名称“嘉麟杰”，股票代码 002468），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东旭集团直接持有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嘉麟杰，股票代码：002468）3574.88 万股股票，占比 4.30%；通过上海国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嘉麟杰 16319 万股股票，占比 19.61%；同时通过受托行使投票权的方式拥有嘉麟杰 2535 万股股票对应的投票权，占比 3.05%；合计拥有嘉麟杰 22428.88 万股股票对应的投票权，占比 26.96%。</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陈巍	董事	现任	男	38	2018年07月23日	2021年06月30日	0	100	0	0	100
合计	--	--	--	--	--	--	0	100	0	0	100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唐晖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年01月26日	由于房地产业务转让，作为地产业务管理人员辞去职务
叶良红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年01月26日	由于房地产业务转让，作为地产业务管理人员辞去职务
钟民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年01月26日	由于房地产业务转让，作为地产业务管理人员辞去职务
朱胜利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2018年07月05日	辞去公司职务
柏志伟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离任	2018年07月05日	辞去公司职务
陈泰泉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7月23日	
邓新贵	副总经理	任免	2018年07月23日	任期届满不再担任董事，改任副总经理
唐晖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7月23日	
董志勇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7月23日	
李东昕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7月23日	
姜力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7月23日	

			日	
郝莉萍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7月23日	
侯继伟	董事长	任免	2018年07月23日	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改任董事长
李泉年	董事		2018年07月23日	换届新任
李明	董事		2018年07月23日	换届新任
夏志勇	董事、财务总监		2018年07月23日	换届新任
陈巍	董事		2018年07月23日	换届新任
何为	独立董事		2018年07月23日	换届新任
许健	独立董事		2018年07月23日	换届新任
曾维海	监事		2018年07月23日	换届新任
邢丽芬	监事		2018年07月23日	换届新任
侯继伟	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蒋永国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年09月29日	工作原因
何为	董事	离任	2019年03月18日	辞去公司职务
罗炜	董事		2019年03月18日	董事会提名
卢召义	总经理		2019年03月16日	董事长提名
侯继伟	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15日	
侯继伟	董事长	离任	2019年04月12日	辞去公司职务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一) 董事

1、王甫民：代理董事长及董秘、副总经理。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理工大学，机械设计本科学历，2009年8月加入东旭集团，曾任河北东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部长、河南安彩高科彩玻三厂包装车间副主任、项目部副部长、成都电子玻璃有限公司设备资材部部长、成都电子玻璃有限公司屏成型副主任、河南安彩高科彩玻二厂屏成型整备系长、河南安阳机床厂研究所技术主管等职务。

2、李泉年：董事。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管理学硕士、博士，甘肃工业大学经管学院经济学学士。先后曾任中国资产经营管理公司副总会计师、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财务总监、母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东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东旭集团常务副总裁。

3、李明：董事。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政法大学法学学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1997年参加工作，先后曾任职海尔集团法务总监，亿利资源集团助理总裁、副总裁。2018年4月加入东旭集团，现任东旭集团董事长办公室副主任。

4、黄志良：董事。男，1965年出生，四川大学化工机械专业，曾任成都化工压力容器厂工程师、车间主任、技术科长、质量部部长、厂团委书记，珠海海顿实业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生产部经理、北京德普韦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成都一鸿建筑公司总经理、成都市永晨市政设施厂厂长等。2006年9月加入东旭集团，历任采购部长、制造部长、锦州旭龙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东旭集团制造中心副总经理、合同管理中心总经理、总裁助理等。

5、夏志勇：董事、财务总监。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东北林业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学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曾就职于信达会计师事务所、上海新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长久汽车投资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11年加入东旭集团，先后在集团总部财务管理中心、证券部资本运营中心任职，2015年起任职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会计机构负责人。

6、陈巍：董事、人力总监。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燕山大学机械设计与自动化学士。先后曾任北汽福田欧洲事业部管理总监、国际贸易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兼俄罗斯销售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万达金融集团人力行政中心副总经理、万达网络科技集团人力行政中心副总经理兼智慧生活事业群副总裁、万达商管集团北区人力行政中心总经理。

7、陈爱珍：独立董事。女，1957年出生。1982年山西大学经济系毕业后留校任教，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1987年至1991年赴日本立教大学留学深造，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93年5月获律师从业资格，曾先后为兰花科创、太原重工、西山煤电等多家企业的股票发行上市业务提供法律服务。编写有《股份公司操作实务》及发表专业论文多篇。1998年至今在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担任合伙人律师。

8、王立勇：独立董事。男，1976年出生，中国社会科学院应用经济学博士后，中共党员。2007年6月至2014年11月在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任院长助理、系主任职务；2012年1月至2013年2月作为高级访问学者前往美国康奈尔大学进行学术访问。2014年11月至2016年6月在中央财经大学统数学院任数量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新三板研究中心主任、院长助理、数量经济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2009年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计划，中央财经大学首批青年科研创新团队负责人。在SSCI、《经济研究》、《管理世界》、《世界经济》等发表论文90余篇；出版专著4部、译著3部。现任中央财经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学院副院长，国际经济大数据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

9、许健：独立董事。男，1975年出生，中国科学院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管理学博士。现为经济与管理学院院聘教授，经管学院院长助理、应用经济学系副主任，中国科学院大学 MBA 教育管理中心主任，中国科学院大学中国区域发展研究中心主任。主要研究方向为应用投入产出分析和计量经济模型研究资源环境问题与宏观经济问题。主要讲授计量经济模型、高级宏观经济学等课程，为 MBA 学生讲授管理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等课程。2003 年以来在国内外发表文章 30 多篇。曾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奖一等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全国统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等。

10、罗炜：独立董事。男，1975年出生，会计学博士，研究专长为公司治理、风险投资、盈余管理、会计信息与公司激励计划、自愿性信息披露。已在《经济研究》、《管理世界》、《中国会计评论》、《会计研究》、Journal of Business Finance & Accounting、Journal of Corporate Finance等学术期刊上发表文章若干。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风险投资退出研究：基于会计信息质量与政治关联的双重视角”。荣获2011年度、2016年度北京大学教学优秀奖。罗炜博士2004年曾荣获 American Accounting Association Doctoral Consortium Fellow 称号。他目前是美国会计学会会员，并且担任《经济研究》、《金融研究》、《会计研究》、《中国会计评论》、Contemporary Accounting Research、Journal of Corporate Finance、Journal of Business Finance & Accounting等学术期刊的审稿人。他与合作者（张翼、朱宁）的论文“Bank ownership and executive perquisites:

newevidence from an emerging market”，获得2010年全美华人金融协会（TCFA）第16届年会最佳论文奖。

## （二）监事

1、苏国珍：监事长。男，1967年出生，中共党员，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劳动经济人力资源管理方向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先后在北车集团所属企业担任技术员、工程师、处长、合资企业党委委员，中信国安集团所属企业集群担任总经办主任、人力资源负责人，2010年加盟东旭集团，现任东旭实业集团副总裁。

2、曾维海：监事。男，1977年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清华大学经管学院硕士。曾就职于航空工业、LG、松下等公司，从事财务领域工作。2013年加入东旭集团，先后担任集团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管理本部薪酬绩效中心总经理、人力管理本部副本部长、运营管理本部副本部长，现任东旭实业集团副总裁。

3、邢丽芬：监事。女，1980年出生，东北大学化工过程机械专业，硕士学位。先后就职于北京北仪创新真空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航天万源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研发工作。2009年至今，就职于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中心总经理。

##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1、卢召义：总经理。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长江商学院EMBA，注册一级建造师，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建筑第一工程局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上海复星集团中国合伙人，上海星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起担任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生态环保板块负责人，助推公司成为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

2、邓新贵：副总经理。男，1964年出生，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本科学历，曾任江西景德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正翔硅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九江金源化纤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九江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泉年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裁			是
李明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办公室副主任			是
苏国珍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东旭实业集团副总裁			是
曾维海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东旭实业集团副总裁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爱珍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9月01日		是
陈爱珍	深圳汇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4月01日		是

陈爱珍	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1998年09月01日		是
王立勇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01日		是
王立勇	中央财经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学院	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	2016年06月01日		是
罗炜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系	副教授	2011年08月01日		是
罗炜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7月01日		是
罗炜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01日		是
罗炜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01日		是
许健	中国科学院	经济与管理学院院聘教授，经管学院院长助理、应用经济学系副主任，MBA 教育管理中心主任，中国区域发展研究中心主任	2003年07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报酬，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报酬确定依据：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津贴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管报酬确定依据：公司高管的薪酬结构为：基本年薪+绩效奖金。其中：一、基本年薪：按各自职级档位发放；二、绩效奖金：根据于年初制订的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考核后，按年终个人业绩考核成绩，作为高管绩效奖金的发放依据。三、绩效奖金的发放需与公司年度业绩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支付薪酬，实际支付情况详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卢召义	总经理	男	46	现任	54	否
邓新贵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66.4	否
王甫民	副总经理兼董事	男	54	现任	51	否
夏志勇	财务总监兼董事	男	48	现任	45.5	否
陈巍	人力总监兼董事	男	38	现任	37.3	否
李泉年	董事	男	45	现任	5	是
李明	董事	男	43	现任	5	是
黄志良	董事	男	54	现任	5	是
陈爱珍	董事	女	62	现任	12	否
王立勇	董事	男	43	现任	12	否
罗炜	董事	男	44	现任	0	否
许健	董事	男	44	现任	6	否
何为	董事	男	45		6	否
苏国珍	监事	男	52	现任	3	是
曾维海	监事	男	42	现任	3	是
邢丽芬	监事	女	39	现任	18.8	否
朱胜利	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	男	49	离任	30.94	否
蒋永国	副总经理	男	48	离任	45.9	否
唐晖	副总经理兼董事	男	57	离任	7	否
柏志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董事	女	37	离任	28.5	否
陈泰泉	董事	男	56	离任	7	否
董志勇	董事	男	50	离任	7	否
李东昕	董事	女	55	离任	7	否
姜力	监事	女	50	离任	3.5	否
郝莉萍	监事	女	47	离任	0	否
侯继伟	董事长兼董事	男	41	离任	69	否
合计	--	--	--	--	535.8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3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2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26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2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31
销售人员	285
技术人员	387
财务人员	93
行政人员	241
其他人员	228
合计	2,26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154
本科	697
大专	373
中专	183
其他	853
合计	2,265

### 2、薪酬政策

公司重视员工权益的保障，整体薪酬体系继续贯彻“对外有竞争力，对内兼顾效率公平”原则，使公司薪酬政策服务于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整体薪酬水平以市场为导向，以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支付能力为前提，为员工提供了当地具有竞争力的薪资福利待遇，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与绩效工资构成，充分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 3、培训计划

员工培训是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的重点。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与发展工作，公司结合公司现状、年度计划、岗位性质与职责、以及员工学习需求，制定有效合适的培训计划。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

能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业余学习等，不断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40,32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289,604.00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议事程序，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开展工作，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履行职责。

####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的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 1、人员独立

（1）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拥有独立完整的体系，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财务人员、业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 2、资产独立

（1）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2）本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 3、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并符合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运营，不与控股股东、关联企业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

### 4、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 5、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涉、控制。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04%	2018 年 02 月 05 日	2018 年 02 月 06 日	巨潮资讯：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018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26%	2018 年 03 月 30 日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026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1.48%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18 年 05 月 16 日	巨潮资讯：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044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17%	2018 年 07 月 23 日	2018 年 07 月 24 日	巨潮资讯：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079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62%	2018 年 08 月 08 日	2018 年 08 月 09 日	巨潮资讯：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092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12%	2018 年 09 月 03 日	2018 年 09 月 04 日	巨潮资讯：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104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12%	2018 年 09 月 12 日	2018 年 09 月 13 日	巨潮资讯：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108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12%	2018 年 09 月 21 日	2018 年 09 月 22 日	巨潮资讯：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109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13%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8 年 10 月 16 日	巨潮资讯：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121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26%	2018 年 10 月 26 日	2018 年 10 月 27 日	巨潮资讯：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122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爱珍	17	11	6	0	0	否	10
董志勇	7	1	6	0	0	否	4
李东昕	7	1	6	0	0	否	4
王立勇	17	11	6	0	0	否	10
何为	10	10	0	0	0	否	6
许健	10	10	0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及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主动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就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年度内对外担保情况、续聘年度财务及内审机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增补董事、会计政策变更、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此外，独立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内部控制、重大经营决策等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有效监督，为公司未来发展和规范运作及提升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积极开展工作。

1、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指导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工作，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评分认定；2018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2、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结合公司各次定期报告、财务报告以及临时公告的披露情况，对披露及备查资料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度审计过程中，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汇报，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年报预审、审计工作的计划、进度安排，对或有风险和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对公司提出改进建议，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工作，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机制，健全薪绩效、酬管理体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指导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工作，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评分认定，年终考核分数作为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计发的主要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评结果挂钩。

## 九、内部控制情况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重大缺陷,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性为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已公布的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而需进行更正；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在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2）重要缺陷,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性为重要缺陷：①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制度和控制措施；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一般缺陷,指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重大缺陷,公司根据缺陷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进行判断,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性为重大缺陷：①严重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调查、处罚,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企业声誉严重受损；②因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造成重大损失；③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2）重要缺陷,公司根据缺陷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进行判断,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性为重要缺陷：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调查、处罚,造成较大经济损失或对企业声誉造成较大损害；②决策程序导致出现重要失误,造成较大损失；③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④重要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重要缺陷或未有效执行,对公司造成重要的负面影响。（3）一般缺陷,指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	1、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合并

	表资产总额的 1%； 2、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3、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2、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3、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9)第 105022 号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蓝天公司”）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 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东旭蓝天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 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旭蓝天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105085 号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蓝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旭蓝天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旭蓝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8 及附注三、35 及附注五、37。

东旭蓝天公司 2018 年度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 867,365.16 万元，其中：新能源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04,375.03 万元，较 2017 年度减少 7.20%；环保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11,662.48 万元，较 2017 年度增加 287.96%；上述两项收入占 2018 年度主营营业收入总额的 94.08%。东旭蓝天公司在建造合同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对上述收入进行确认，以累计实际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由于确定合同预计总成本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又管理层对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估计和判断的合理性对东旭蓝天公司上述收入的确认会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上述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建造合同预算编制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将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管理层作出的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分析是否存在异常的差异，以判断管理层是否有效的对合同预算进行动态管理，同时对未完工项目的预计总成本与同类已完工项目的历史实际成本也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

（3）我们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建造合同收入成本计算表，抽取重要工程项目核实当期施工成本的发生和完整性，抽取工程预算以核实成本总金额，重新计

算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以及收入、毛利的金额；

(4) 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对工程项目实际发生的成本进行了测试，包括：检查合同（总包合同及其分包合同、设备采购合同）、发票、付款单据、材料入库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资料；

(5) 在抽样的基础上，对工程项目进行现场查看，询问现场技术人员，核实账面确认的工程进度是否与实际情况相符；

(6) 抽取 2018 年度收入确认较大的工程项目执行了函证程序。

## (二) 商誉减值

###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2 及附注五、1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东旭蓝天公司合并报表中商誉账面价值 97,098.33 万元，主要系东旭蓝天公司 2017 年、2018 年收购环保公司、新能源公司及酒店商贸公司形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东旭蓝天公司管理层在 2018 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因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需依赖管理层的判断，减值评估涉及确定折现率、未来期间销售增长率、毛利率等评估参数，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过程复杂，其所基于的假设，受到预期未来市场和经济环境的影响而有可能改变，由于商誉减值的确认对本期财务报告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测试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利用资产评估师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以及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资产评估师的工作；

(3) 评价资产评估师的专业胜任能力、客观性及独立性；查阅评估报告的评估技术说明、分析评估取值和计算公式是否合理、复核计算评估数据。同时对评估师进行访谈，访谈内容包括出具的评估报告的目的和范围、其独立性、评

估方法选用、评估过程、其主要参数的选取及评估结果的合理性；

(4) 复核东旭蓝天公司商誉列报是否恰当。

### (三) 处置股权投资收益的确认

####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三、13 及附注五、45 及附注十三。

东旭蓝天公司经第八届第五十一次会议、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转让房地产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7 年 12 月 29 日，东旭蓝天公司与西藏旭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东旭蓝天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旭日资本”）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东旭蓝天公司以其所持有的涉及房地产业务的所有子公司以及存货梅园项目以人民币 213,447.41 万元转让给西藏旭日资本，本期确认处置股权相关的投资收益 133,660.51 万元。该交易事项涉及关联方交易，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需要管理层对其进行评估判断。由于管理层对此交易的判断和估计的合理性及会计处理的正确性对财务报告的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和评价东旭蓝天公司与关联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

(2) 针对关联方交易，我们重点复核了交易的必要性和价格的公允性：了解了公司交易的背景及管理层的长期规划；我们获取并检查了该笔交易相关的董事会决议、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评价了该交易是否符合治理层意图；基于评价该交易是否公允的复杂性和专业性，我们利用了评估师的工作。

(3) 复核资产评估师的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查阅评估报告的评估技术说明、分析评估取值和计算公式是否合理、复核计算评估数据。同时对评估师进行了访谈，访谈内容包括出具的评估报告的目的和范围、其独立性、评估方法选用的合理性及各科目选用的评估方法和评估过程、其主要参数的选取及评估结果的合理性；

(4) 执行了检查、询问等审计程序，检查该交易合同约定事项的实际执行情况，并复核该股权转让事项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5) 评价该事项在财务报表中是否恰当列报。

#### 四、其他信息

东旭蓝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旭蓝天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旭蓝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旭蓝天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旭蓝天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东旭蓝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旭蓝天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东旭蓝天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

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480,672,414.45	401,783,855.48	8,654,598,591.98	180,726,524.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	3,607,499,417.19	14,453,720.87	2,555,508,520.99	15,294,153.70
预付款项	五、3	4,641,887,925.92	3,089,960.52	409,253,220.48	219,749.53
其他应收款	五、4	1,019,210,727.88	3,134,512,107.50	329,615,599.40	5,452,359,920.03
存货	五、5	3,445,020,169.07		1,301,445,789.12	2,355,796.82
持有待售资产				6,779,653,499.79	86,873,471.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172,867,914.51	7,324,608.93	591,583,192.83	4,160,705.93
<b>流动资产合计</b>		<b>21,367,158,569.02</b>	<b>3,561,164,253.30</b>	<b>20,621,658,414.59</b>	<b>5,741,990,322.54</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19,765,357.37	14,371,357.37	30,991,203.72	22,922,691.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9,970,731.52	13,128,614,788.15		11,229,825,956.63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1,599,807,043.17	56,960,094.63	1,631,456,303.95	59,639,931.54
固定资产	五、10	5,637,026,735.10	6,938,900.46	2,736,544,872.03	8,632,440.76
在建工程	五、11	937,087,373.81	56,024,169.61	1,664,671,168.96	54,939,746.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12	16,672,765.84		14,217,410.72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3	139,004,450.01	12,039,526.61	63,931,167.72	12,366,421.94
开发支出	五、14	2,976,120.02		4,960,322.83	
商誉	五、15	970,983,314.42		666,602,038.94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422,732,891.39		110,310,526.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134,567,336.69	12,459,565.89	100,463,269.96	61,763,330.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3,165,292,114.79	1,275,000,000.00	1,257,724,997.19	1,468,000,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3,055,886,234.13</b>	<b>14,562,408,402.72</b>	<b>8,281,873,282.23</b>	<b>12,918,090,518.81</b>
<b>资产总计</b>		<b>34,423,044,803.15</b>	<b>18,123,572,656.02</b>	<b>28,903,531,696.82</b>	<b>18,660,080,841.35</b>

公司法定代表人：卢召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夏志勇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2,710,000,000.00	820,000,000.00	1,888,100,000.00	1,567,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20	5,295,553,645.07	5,382,441.25	3,259,589,318.05	9,416,751.47
预收款项	五、21	1,430,697,285.56	1,326,129.00	915,794,990.40	4,039,259.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26,859,682.22	10,807,912.00	25,761,152.89	13,653,686.73
应交税费	五、23	206,207,534.16	71,262,357.43	85,238,868.82	18,938,585.03
其他应付款	五、24	652,114,649.81	1,903,771,343.92	354,426,061.25	3,524,682,782.95
持有待售负债				2,964,637,958.51	29,060,759.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2,425,511,455.98	1,462,409,501.45	941,807,409.04	14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674,076,689.68		152,980,111.86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421,020,942.48</b>	<b>4,274,959,685.05</b>	<b>10,588,335,870.82</b>	<b>5,310,891,824.24</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7	4,023,650,989.52	712,733,333.37	5,638,400,000.00	2,57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28	2,091,305,969.62	194,033,228.88	796,432,082.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9	1,910,661.07	1,910,661.07	1,707,056.80	1,707,056.80
递延收益	五、30	15,994,921.67		9,281,24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291,619,424.42	717,839.34	303,012,733.69	2,355,672.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1	6,359,559.03		6,897,596.58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430,841,525.33</b>	<b>909,395,062.66</b>	<b>6,755,730,714.46</b>	<b>2,583,062,729.53</b>
<b>负债合计</b>		<b>19,851,862,467.81</b>	<b>5,184,354,747.71</b>	<b>17,344,066,585.28</b>	<b>7,893,954,553.77</b>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2	1,486,873,870.00	1,486,873,870.00	1,337,173,272.00	1,337,173,2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3	10,680,408,964.23	10,807,726,179.12	8,873,617,270.78	9,000,934,485.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4	2,142,972.38	2,153,518.03	7,067,018.28	7,067,018.2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5	216,123,282.18	146,513,194.08	188,489,588.81	118,879,500.71
未分配利润	五、36	2,114,893,635.75	495,951,147.08	1,079,619,148.24	302,072,010.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500,442,724.54	12,939,217,908.31	11,485,966,298.11	10,766,126,287.58
少数股东权益		70,739,610.80		73,498,813.43	
<b>股东权益合计</b>		<b>14,571,182,335.34</b>	<b>12,939,217,908.31</b>	<b>11,559,465,111.54</b>	<b>10,766,126,287.5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34,423,044,803.15</b>	<b>18,123,572,656.02</b>	<b>28,903,531,696.82</b>	<b>18,660,080,841.35</b>

公司法定代表人：卢召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夏志勇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

##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b>一、营业收入</b>	五、37	<b>8,676,289,465.14</b>	<b>6,732,618.58</b>	<b>8,131,025,319.77</b>	<b>117,338,013.20</b>
减：营业成本	五、37	7,451,700,449.04	2,780,797.37	6,801,054,069.81	22,911,110.92
税金及附加	五、38	21,613,371.02	1,546,070.61	135,613,436.33	10,819,876.33
销售费用	五、39	19,124,356.52	114,438.39	113,848,573.62	3,360,176.01
管理费用	五、40	315,221,467.23	36,185,877.12	292,866,634.29	61,008,637.23
研发费用	五、41	51,329,254.83		35,382,405.60	
财务费用	五、42	514,270,193.90	224,759,850.61	206,509,096.02	172,533,904.88
其中：利息费用		640,120,327.94	280,302,824.21	296,506,108.53	175,507,270.97
利息收入		143,402,131.52	60,288,440.29	97,639,842.98	3,099,728.18
资产减值损失	五、43	275,384,112.64	32,076,531.23	-15,483,202.87	1,201,709.56
加：其他收益	五、44	15,297,177.36	2,947,683.89	8,381,018.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1,337,368,960.17	663,239,129.19	-119,700.67	-86,487,965.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731.52	70,731.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1,992.91	2,170.00	530,508.50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380,314,390.40</b>	<b>375,458,036.33</b>	<b>570,026,133.15</b>	<b>-240,985,366.74</b>
加：营业外收入	五、47	30,060,343.21	30,000,000.00	28,549,269.77	24,950,334.18
减：营业外支出	五、48	36,778,277.74	30,672,573.86	23,586,661.72	3,707,056.82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73,596,455.87</b>	<b>374,785,462.47</b>	<b>574,988,741.20</b>	<b>-219,742,089.38</b>
减：所得税费用	五、49	247,158,269.26	98,448,528.79	35,048,648.48	-30,844,524.76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126,438,186.61</b>	<b>276,336,933.68</b>	<b>539,940,092.72</b>	<b>-188,897,564.62</b>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126,438,186.61	276,336,933.68	539,940,092.72	-188,897,564.62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072,316.40	-206,839,250.99	333,146,581.34	-245,698,015.9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8,365,870.21	483,176,184.67	206,793,511.38	56,800,451.34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126,438,186.61	276,336,933.68	539,940,092.72	-188,897,564.62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7,732,285.03		544,098,352.5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5,901.58		-4,158,259.82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4,929,724.32</b>	<b>-4,913,500.25</b>	<b>-3,296,304.39</b>	<b>-3,296,304.39</b>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24,045.90	-4,913,500.25	-3,296,304.39	-3,296,304.3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24,045.90	-4,913,500.25	-3,296,304.39	-3,296,304.3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913,500.25	-4,913,500.25	-3,296,304.39	-3,296,304.39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545.6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78.42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121,508,462.29</b>	<b>271,423,433.43</b>	<b>536,643,788.33</b>	<b>-192,193,869.01</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2,808,239.13		540,802,048.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00,223.16		-4,158,259.82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83		0.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83		0.41	

公司法定代表人：卢召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夏志勇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16,687,061.59	4,257,974.24	7,816,766,097.31	103,782,172.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90,629.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860,057,355.91	130,984,874.20	672,028,327.21	259,044,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1,135,047.38	135,242,848.44	8,488,794,424.52	362,826,172.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13,666,010.28	10,251,593.84	6,669,524,807.44	16,215,319.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8,067,613.59	16,796,360.08	358,054,673.20	56,705,056.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913,625.91	1,610,593.38	356,567,324.11	48,720,232.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1,366,746,061.34	218,833,449.39	951,899,454.44	290,774,84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4,393,311.12	247,491,996.69	8,336,046,259.19	412,415,449.56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33,258,263.74</b>	<b>-112,249,148.25</b>	<b>152,748,165.33</b>	<b>-49,589,277.2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974,512.71	1,012,525,168.38	449,413,708.33	40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3,131.59		131,568.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8,550.29		9,765,674.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54,355,114.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2,944,166,515.47	2,221,646,445.62	41,863,378.44	3,396,925,141.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8,317,824.56	3,234,171,614.00	501,174,330.54	3,797,425,14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29,307,793.53	1,119,095.23	1,859,912,960.90	5,072,696.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00,000.00	1,898,718,100.00	1,702,946,900.00	3,072,601,824.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69,661.22		1,341,811,282.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865,724,225.32	1,639,459,362.11	188,046,337.57	5,840,028,427.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2,601,680.07	3,539,296,557.34	5,092,717,480.92	8,917,702,947.6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34,283,855.51</b>	<b>-305,124,943.34</b>	<b>-4,591,543,150.38</b>	<b>-5,120,277,806.1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4,600,000.00	1,97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64,300,000.00	1,216,000,000.00	9,979,500,000.00	4,346,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1,268,538,759.21	346,311,465.91	2,364,529,057.53	8,085,647,065.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7,438,759.21	3,539,311,465.91	12,344,029,057.53	12,431,747,065.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43,541,666.63	2,677,666,666.63	4,294,523,683.00	1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9,389,295.23	198,956,903.35	336,860,623.24	119,579,091.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449,916,495.24	25,064,321.74	1,735,549,582.04	6,804,100,489.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2,847,457.10	2,901,687,891.72	6,366,933,888.28	7,093,679,580.3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44,591,302.11</b>	<b>637,623,574.19</b>	<b>5,977,095,169.25</b>	<b>5,338,067,485.2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017,705.97</b>		<b>-484,084.95</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524,968,523.11</b>	<b>220,249,482.60</b>	<b>1,537,816,099.25</b>	<b>168,200,401.9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66,126,717.50	180,455,664.82	8,428,310,618.25	12,255,262.8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441,158,194.39</b>	<b>400,705,147.42</b>	<b>9,966,126,717.50</b>	<b>180,455,664.82</b>

公司法定代表人：卢召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夏志勇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b>一、上年期末余额</b>	1,337,173,272.00				8,873,617,270.78		7,067,018.28		188,489,588.81	1,079,619,148.24		11,485,966,298.11	73,498,813.43	11,559,465,111.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1,337,173,272.00				8,873,617,270.78		7,067,018.28		188,489,588.81	1,079,619,148.24		11,485,966,298.11	73,498,813.43	11,559,465,111.54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149,700,598.00				1,806,791,693.45		-4,924,045.90		27,633,693.37	1,035,274,487.51		3,014,476,426.43	-2,759,202.63	3,011,717,223.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24,045.90			1,117,732,285.03		1,112,808,239.13	8,700,223.16	1,121,508,462.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700,598.00				1,806,791,693.45							1,956,492,291.45	27,600,000.00	1,984,092,291.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9,700,598.00				1,806,791,693.45							1,956,492,291.45	2,000,000.00	1,958,492,291.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600,000.00	25,600,000.00
（三）利润分配									27,633,693.37	-82,457,797.52		-54,824,104.15		-54,824,104.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33,693.37	-27,633,693.37				
2. 对股东的分配										-54,824,104.15		-54,824,104.15		-54,824,104.15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9,059,425.79	-39,059,425.79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1,486,873,870.00				10,680,408,964.23		2,142,972.38		216,123,282.18	2,114,893,635.75		14,500,442,724.54	70,739,610.80	14,571,182,335.34

公司法定代表人：卢召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夏志勇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b>一、上年期末余额</b>	1,337,173,272.00				8,873,617,270.78		10,363,322.67		188,489,588.81	554,241,221.51		10,963,884,675.77	37,977.32	10,963,922,65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1,337,173,272.00				8,873,617,270.78		10,363,322.67		188,489,588.81	554,241,221.51		10,963,884,675.77	37,977.32	10,963,922,653.09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3,296,304.39			525,377,926.73		522,081,622.34	73,460,836.11	595,542,458.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96,304.39			544,098,352.54		540,802,048.15	-4,158,259.82	536,643,788.3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720,425.81		-18,720,425.81		-18,720,425.8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18,720,425.81		-18,720,425.81		-18,720,425.81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7,619,095.93	77,619,095.93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1,337,173,272.00				8,873,617,270.78		7,067,018.28		188,489,588.81	1,079,619,148.24		11,485,966,298.11	73,498,813.43	11,559,465,111.54

公司法定代表人：卢召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夏志勇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

###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2018 年度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b>一、上年期末余额</b>	1,337,173,272.00				9,000,934,485.67		7,067,018.28		118,879,500.71	302,072,010.92			10,766,126,287.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1,337,173,272.00				9,000,934,485.67		7,067,018.28		118,879,500.71	302,072,010.92			10,766,126,287.58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149,700,598.00				1,806,791,693.45		-4,913,500.25		27,633,693.37	193,879,136.16			2,173,091,620.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13,500.25			276,336,933.68			271,423,433.4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700,598.00				1,806,791,693.45								1,956,492,291.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9,700,598.00				1,806,791,693.45								1,956,492,291.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633,693.37	-82,457,797.52			-54,824,104.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33,693.37	-27,633,693.37			
2. 对股东的分配										-54,824,104.15			-54,824,104.15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末余额</b>	1,486,873,870.00				10,807,726,179.12		2,153,518.03		146,513,194.08	495,951,147.08			12,939,217,908.31

公司法定代表人：卢召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夏志勇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

##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股东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b>一、上年期末余额</b>	1,337,173,272.00				9,000,934,485.67		10,363,322.67		118,879,500.71	509,690,001.35		10,977,040,58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1,337,173,272.00				9,000,934,485.67		10,363,322.67		118,879,500.71	509,690,001.35		10,977,040,582.40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3,296,304.39			-207,617,990.43		-210,914,294.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96,304.39			-188,897,564.62		-192,193,869.0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720,425.81		-18,720,425.8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18,720,425.81		-18,720,425.81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末余额</b>	1,337,173,272.00				9,000,934,485.67		7,067,018.28		118,879,500.71	302,072,010.92		10,766,126,287.58

---

公司法定代表人：卢召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夏志勇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 1993 年 12 月 31 日经深府办复[1993]926 号文批准在原深圳市鸿基运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改组设立的公众公司。1994 年 2 月 8 日经深证办复[1994]40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同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1995 年 11 月、1997 年 8 月、1999 年 4 月、7 月分别实施了增资配股、分红派息和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股本为 469,593,364.00 元。

2015 年 8 月，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通过收购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14.99% 股份，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2015 年 9 月，东旭集团通过收购深圳东鸿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14.89% 股份，将其持股比例增加至 29.88%。同时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因原董事辞职，公司补选的新董事中一半以上人员及董事长均为东旭集团选派，东旭集团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18 日，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公司名称由“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7 月 15 日起，证券简称由“宝安地产”变更为“东旭蓝天（股票代码：000040）”。

2016 年 6 月 16 日，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08 号文《关于核准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67,579,908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10.9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约人民币 9,499,999,992.60 元，用于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下属的 17 个光伏电站项目。本次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337,173,272.00 元，东旭集团持股比例增加至 30.98%。

2018 年 11 月 22 日，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877 号文《关于核准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9,700,598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13.3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约人民币 1,953,911,176.33 元，用于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下属的 11 个光伏电站项目。本次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486,873,870.00 元，东旭集团持股比例增加至 38.9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 1,486,873,870.00 元；法定代表人：侯继伟；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4418Y；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 1011 号鸿基大厦 25-27 楼。

东旭蓝天的母公司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李兆廷。

公司经营范围：环保技术的研发、推广及服务，生态环境治理、土壤修复、水处理；园林、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及生态

---

湿地的运营养护；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湖底淤泥处理；环保项目管理与咨询；光伏电站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管理服务；光伏发电技术及设备的研发；光伏发电项目技术咨询；电力工程总承包及国际工程总承包；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光伏发电设备的制造、批发零售；机电设备的设计、制造及销售，新能源设备设施的设计、制造及销售。

本公司 2018 年 1-12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50 户（含 5 个结构化主体），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64 户，减少 66 户（含 1 个结构化主体），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决议批准报出。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

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6、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孙公司。子孙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的核算和折算方法

###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10、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在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工程施工、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在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非开发产品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的影响。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1、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其它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例如应收电网公司电费、应收出口退税款、员工公务借款、备用金、押金及政府保证金、关联方往来、承兑期内的应收票据等性质的款项
------	---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
其它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0.00	0.00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公司信用期一般指合同规定的收款期限，如合同没有明确则按公司信用评价政策所规定的收款信用期限，如合同和政策均没有规定收款期，则按双方确认的收款信用期限为准，以此计算逾期期间（即信用期外）分别计算坏账准备。

####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①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②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

---

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



---

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15、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明细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及建筑物	有权属年限（房产证或土地证上规定的期限）按权属年限，无权属年限按 30 年	5.00	3.17
	简易房	5 年	5.00	19.00
	其他建筑物	10 年	5.00	9.50
光伏电站	光伏电站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机器设备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运输设备	5 年	5.00	19.00
其他设备	实验、质检、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工具器具及其它	5 年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22“长期资产减值”。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8、生物资产

###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的确认需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因过去的交易或事项而拥有或控制该生物资产；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公司；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

(3)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4) 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消耗性生物资产出售或入库前耗用的苗种、饲料、肥料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

②生产性生物资产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根据其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按照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
油茶树	30年	5%

(5)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6) 每年度终了，对生物资产进行检查。

①有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有证据表明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0、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 21、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将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划分为短期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辞退福利：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5、维修基金

本公司物业管理公司收到业主委托代为管理的公共维修基金时，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专项用于住宅共同部位、共同设备和物业管理区域公共设施的维修、更新。

## 26、质量保证金

施工单位应留置的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之金额分单位核算。待保证期过后根据实际情况和合同约定支付。

## 27、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

致。

## 28、收入确认原则

###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 提供劳务收入

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物业管理在物业管理服务已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注入企业，与物业管理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 (4) 物业出租

物业出租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 (5)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6) 利息收入



---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1、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2、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2“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本公司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	-16,400,000.00

	应收账款	-2,539,108,520.9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555,508,520.99
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4	在建工程	+46,354,039.82
	工程物资	-46,354,039.82
5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3,209,589,318.0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259,589,318.05
6	应付利息	-132,713,934.81
	应付股利	-1,786,039.81
	其他应付款	+134,499,974.62
7	专项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8	管理费用	-35,382,405.60
	研发费用	+35,382,405.60

##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 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

---

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三、28“收入确认原则”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四、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3%、5%、6%、10%、11%、16%、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及公司所在地政策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15% 计缴
耕地占用税	按占用耕地从事其他非农业建设或建房按土地所在地政策计缴

#### 不同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级次	所得税率
母公司	本公司	25%
西藏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注 1]
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注 1]
西藏众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注 1]
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注 2]
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注 3]
上海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注 3]

[注 1、注 2、注 3] 详见本附注四、(2) 税项之税收优惠。

#### (2) 税收优惠

①本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藏政发[2018]25 号文自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西藏自治区内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即按照 9% 计缴所得

---

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西藏众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地区税收优惠政策条件并暂免征收西藏自治区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可按 9%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②根据财税 [2011] 58 号、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第 12 号公告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项目确认书（川发改西产认字[2016]41 号），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地区税收优惠政策条件，本报告期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 GR201732002164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持股 51% 子公司上海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4 日取得了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 GR201631000875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东旭康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取得了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 GR201834000685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取得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 GR201811004951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

④根据财税 [2008] 116 号、国税发 [2009] 80 号文件规定，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电站系经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太阳能发电项目，属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公司可以享受光伏电站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⑤根据财税【2016】81 号规定，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纳税人销售自产利用太阳能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政策。

### (3) 税率变动

根据财税 [2018] 32 号规定，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进口货物，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此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执行。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8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18 年度，上期指 2017 年度。

###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06,368.36	612,382.23
银行存款	7,440,948,802.41	8,645,395,349.77
其他货币资金	39,617,243.68	8,590,859.98
合计	<b>7,480,672,414.45</b>	<b>8,654,598,591.98</b>

注：期末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39,514,220.06 元。其中：39,235,578.67 元为保函保证金；160,777.64 元为共管账户资金；117,863.75 元为存出投资款。

### 2、应收票据以及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09,904,124.28	16,400,000.00
应收账款	3,297,595,292.91	2,539,108,520.99
合计	<b>3,607,499,417.19</b>	<b>2,555,508,520.99</b>

#### (1) 应收票据情况

①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7,993,136.74		7,993,136.74	7,400,000.00		7,4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01,910,987.54		301,910,987.54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b>309,904,124.28</b>		<b>309,904,124.28</b>	<b>16,400,000.00</b>		<b>16,400,000.00</b>

注 1：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注 2：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②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3,477,021.59	



商业承兑汇票		281,910,987.54
--------	--	----------------

(2) 应收账款情况

① 应收账款风险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335,282.84	7.55	167,060,228.82	62.26	101,275,054.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86,244,940.16	92.41	89,924,701.27	2.74	3,196,320,238.89
账龄组合	2,671,046,233.69	75.11	89,924,701.27	3.37	2,581,121,532.42
其他组合	615,198,706.47	17.30			615,198,706.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9,983.23	0.04	1,459,983.23	100.00	
<b>合计</b>	<b>3,556,040,206.23</b>	<b>100.00</b>	<b>258,444,913.32</b>	<b>7.27</b>	<b>3,297,595,292.91</b>

续前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56,490,037.71	99.94	17,381,516.72	0.68	2,539,108,520.99
账龄组合	2,457,684,632.32	96.08	17,381,516.72	0.71	2,440,303,115.60
其他组合	98,805,405.39	3.86			98,805,405.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9,983.23	0.06	1,459,983.23	100.00	
<b>合计</b>	<b>2,557,950,020.94</b>	<b>100.00</b>	<b>18,841,499.95</b>	<b>0.74</b>	<b>2,539,108,520.99</b>

注: 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为: 本公司本期新能源、生态环保业务结转收入相应增加。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陕县英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8,335,282.84	167,060,228.82	62.26	注
<b>合计</b>	<b>268,335,282.84</b>	<b>167,060,228.82</b>	<b>62.26</b>	

注: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 本公司已申请仲裁,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

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1,040,845,959.49	38.97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1,477,955,023.46	55.33	73,897,751.18	5.00
1-2 年	151,327,372.07	5.67	15,132,737.22	10.00
2-3 年	33,808.29		10,142.49	3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884,070.38	0.03	884,070.38	100.00
合计	2,671,046,233.69	100.00	89,924,701.27	

续前表：

账龄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2,128,285,450.47	86.61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326,718,663.47	13.29	16,339,155.82	5.00
1-2 年	1,796,448.00	0.07	179,644.80	10.00
2-3 年				
3-4 年				
4-5 年	71,180.93		49,826.65	70.00
5 年以上	812,889.45	0.03	812,889.45	100.00
合计	2,457,684,632.32	100.00	17,381,516.72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615,198,706.47	

续前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98,805,405.39	

D、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深圳昌信实业有限公司	1,346,393.00	100.00	5年以上	1,346,393.00	无法联系
上海曼高湿公司	113,590.23	100.00	5年以上	113,590.23	无法联系
<b>合计</b>	<b>1,459,983.23</b>			<b>1,459,983.23</b>	

②坏账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18,841,499.95	247,649,954.62	1,690.41	8,048,231.66		258,444,913.32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175,472,312.2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3.06%,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00,998,936.94 元。

###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334,744,885.62	93.38	320,244,625.27	78.25
1至2年	218,584,974.31	4.71	89,008,595.21	21.75
2至3年	88,558,065.99	1.91		
3年以上				
<b>合计</b>	<b>4,641,887,925.92</b>	<b>100.00</b>	<b>409,253,220.48</b>	<b>100.00</b>

注: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工程设备款, 工程结算周期超过1年, 由于业务尚未完成, 故暂未办理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475,669,850.00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3.33%。

###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2,819,770.84	
其他应收款	1,006,390,957.04	329,615,599.40
<b>合计</b>	<b>1,019,210,727.88</b>	<b>329,615,599.40</b>

(1) 应收利息情况

① 应收利息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	10,279,437.52		10,279,437.52			
银行理财产品	2,540,333.32		2,540,333.32			
合计	12,819,770.84		12,819,770.84			

注 1: 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未收利息。

(2)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826,576.13	14.24	173,826,576.1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1,945,076.33	83.70	15,554,119.29	1.52	1,006,390,957.04
账龄组合	627,854,144.76	51.42	15,554,119.29	2.48	612,300,025.47
其他组合	394,090,931.57	32.28			394,090,931.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194,478.00	2.06	25,194,478.00	100.00	
合计	1,220,966,130.46	100.00	214,575,173.42	17.57	1,006,390,957.04

续前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826,576.13	27.70	140,826,576.1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9,818,622.46	66.83	10,203,023.06	3.00	329,615,599.40
账龄组合	67,278,032.38	13.23	10,203,023.06	15.17	57,075,009.32
其他组合	272,540,590.08	53.60			272,540,590.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794,478.00	5.47	27,794,478.00	100.00	
合计	508,439,676.59	100.00	178,824,077.19	35.17	329,615,599.40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金额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深圳市海龙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119,685.55	5年以上	50,119,685.55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法人股相关款项	47,236,627.18	5年以上	47,236,627.18	100.00	无法收回
中天蓝瑞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3,000,000.00	1-2年	33,000,000.00	100.00	注
广州金宇房地产开发公司	24,881,441.50	5年以上	24,881,441.5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桂兴贸易发展公司	18,588,821.90	5年以上	18,588,821.90	100.00	无法收回
<b>合计</b>	<b>173,826,576.13</b>		<b>173,826,576.13</b>		

注：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中天蓝瑞未足额履行还款义务，本公司积极与其沟通，但未得到回应。本公司已就该事项申请仲裁，该应收款项预计可收回金额无法合理估计，由于款项收回可能性较小，基于谨慎性考虑，本期全部计提坏账。

B、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532,444,099.94	84.80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53,114,551.65	8.46	2,655,727.59	5.00
1-2 年	29,577,427.95	4.71	2,957,742.79	10.00
2-3 年	3,963,167.42	0.64	1,188,950.23	30.00
3-4 年	6,398.24		3,199.12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8,748,499.56	1.39	8,748,499.56	100.00
<b>合计</b>	<b>627,854,144.76</b>	<b>100.00</b>	<b>15,554,119.29</b>	

续前表：

账龄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33,434,221.59	49.70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21,125,745.57	31.40	1,056,287.29	5.00
1-2 年	3,963,167.42	5.89	396,316.74	10.00
2-3 年	6,398.24	0.01	1,919.47	3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8,748,499.56	13.00	8,748,499.56	100.00
<b>合计</b>	<b>67,278,032.38</b>	<b>100.00</b>	<b>10,203,023.06</b>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394,090,931.57	

续前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272,540,590.08	

D、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深圳市鸿基广源贸易有限公司	3,260,739.46	100.00	5年以上	3,260,739.46	无法收回
北京广电美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3,000,000.00	无法收回
深圳丰华电子公司	2,691,859.01	100.00	5年以上	2,691,859.01	无法收回
深圳发中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2,500,000.00	无法收回
南山综合楼消防工程款	2,401,187.07	100.00	5年以上	2,401,187.07	无法收回
玉溪灵照福田服务有限公司	2,2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2,200,000.00	无法收回
正中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112,317.20	100.00	5年以上	2,112,317.20	无法收回
深圳市韬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2,000,0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竣雄投资有限公司	1,530,000.00	100.00	5年以上	1,530,000.00	无法收回
龙岗五联村将军帽自然村	1,386,000.00	100.00	5年以上	1,386,000.00	无法收回
自然人	1,112,375.26	100.00	5年以上	1,112,375.26	无法收回
珠海市鑫大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00.00	无法收回
<b>合计</b>	<b>25,194,478.00</b>	<b>100.00</b>		<b>25,194,478.00</b>	

②坏账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178,824,077.19	38,351,096.23		2,600,000.00		214,575,173.42

注：本公司本期出售地产子公司，收回宁波东旭鸿基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付深圳市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项2,600,000.00元，坏账准备全额转回。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88,394,821.58	226,286,569.33
代垫款项、往来款	820,081,036.42	229,258,421.78

代收代付款	3,386,817.39	30,131,158.65
关联往来	3,260,739.46	5,860,739.46
备用金	3,471,395.59	5,242,720.69
出口退税	280.00	10,880,141.41
其他	2,371,040.02	779,925.27
<b>合计</b>	<b>1,220,966,130.46</b>	<b>508,439,676.59</b>

④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光瑞冰怡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非关联方	225,339,632.23	信用期内	18.46	
河北赛克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往来款	非关联方	210,000,000.00	信用期内	17.20	
邢台邢东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0.00	信用期内	8.19	
菏泽融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往来款	非关联方	80,765,348.24	信用期内: 31,553,312.66; 信用期外1年以内: 35,667,312.66; 1-2年: 13,544,722.92	6.61	3,137,837.93
深圳市海龙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往来款	非关联方	50,119,685.55	5年以上	4.10	50,119,685.55
<b>合计</b>			<b>666,224,666.02</b>		<b>54.56</b>	<b>53,257,523.48</b>

## 5、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159,412.38			74,159,412.38
周转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3,220,091.52			3,220,091.52
半成品	4,923,561.78			4,923,561.78
库存商品	92,116,544.39			92,116,544.39
消耗性生物资产	2,534,681.98			2,534,681.98
委托加工物资				

在建开发成本①	3,847,089.00		3,847,089.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 结算资产	3,265,301,156.17			3,265,301,156.17
在途物资	2,662,840.85			2,662,840.85
发出商品	101,880.00			101,880.00
<b>合计</b>	<b>3,448,867,258.07</b>		<b>3,847,089.00</b>	<b>3,445,020,169.07</b>

续前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其中：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7,105,814.16			117,105,814.16
周转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3,261,316.20			3,261,316.20
半成品	1,361,310.71			1,361,310.71
库存商品	4,789,519.50			4,789,519.50
消耗性生物资产	2,209,344.49			2,209,344.49
委托加工物资	404,264.00			404,264.00
在建开发成本①	3,847,089.00		3,847,089.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 算资产	1,172,314,220.06	1,497,051.07		1,172,314,220.06
<b>合计</b>	<b>1,305,292,878.12</b>	<b>1,497,051.07</b>	<b>3,847,089.00</b>	<b>1,301,445,789.12</b>

①在建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 时间	预计总投资 (万元)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农贸市场	3,847,089.00	3,847,089.00	3,847,089.00	3,847,089.00	1996年	已停工	
<b>合计</b>	<b>3,847,089.00</b>	<b>3,847,089.00</b>	<b>3,847,089.00</b>	<b>3,847,089.00</b>			

②消耗性生物资产明细: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种植业	2,209,344.49	1,415,730.35	1,090,392.86	2,534,681.98
<b>合计</b>	<b>2,209,344.49</b>	<b>1,415,730.35</b>	<b>1,090,392.86</b>	<b>2,534,681.98</b>

注：截止到期末，消耗性生物资产为大豆苗 250 公顷；丹皮、容器苗、裸根苗等苗木共计 3,767,421.00 株。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入持有待售	



在建开发成本	3,847,089.00				3,847,089.00
<b>合计</b>	<b>3,847,089.00</b>				<b>3,847,089.00</b>

注：计算存货可变现净值时所采用的估计售价区分已预售及未售，已预售部分按照实际签约金额确认估计售价，未售部分按照平均签约价格或类似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确定。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9,145,934,010.19
累计已确认毛利	1,178,159,741.67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7,058,792,595.6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265,301,156.17

(4) 存货期末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52。

##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待抵扣、留抵的税费	1,092,867,914.51	591,583,192.83
理财产品	80,000,000.00	
<b>合计</b>	<b>1,172,867,914.51</b>	<b>591,583,192.83</b>

注 1：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新能源电站项目处于前期运营阶段，形成的待认证、待抵扣及增值税留抵税额较多，而发电收入尚未完全释放所致。

注 2：本期收购电站公司带来留抵税额相应增加。

##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212,734.67	10,841,377.30	4,371,357.37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4,371,357.37		4,371,357.37
按成本计量的	10,841,377.30	10,841,377.30	
其他—保障基金	15,394,000.00		15,394,000.00
<b>合计</b>	<b>30,606,734.67</b>	<b>10,841,377.30</b>	<b>19,765,357.37</b>

续前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1,764,068.31	10,841,377.30	10,922,691.01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0,922,691.01		10,922,691.01
按成本计量的	10,841,377.30	10,841,377.30	
其他—保障基金	20,068,512.71		20,068,512.71
<b>合计</b>	<b>41,832,581.02</b>	<b>10,841,377.30</b>	<b>30,991,203.72</b>

注：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为本期偿还信托计划贷款，相应收回信托计划认缴的信托公司保障基金。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	1,500,000.00
公允价值	4,371,357.3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871,357.37
已计提减值金额	

注 1：本公司持有华塑控股（证券代码：000509）825,000 股股份，占比 0.1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该股票净值为人民币 2,227,500.00 元。

注 2：本公司持有中润资源（证券代码：000506）796,973 股股份，占比 0.09%，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该股票净值为人民币 2,143,857.37 元。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三九胃泰股份有限公司	832,000.00			832,000.00
四川通产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24,000.00			8,724,000.00
深运工贸翠苑旅店	785,377.30			785,377.30
其他—保障基金	20,068,512.71	5,394,000.00	10,068,512.71	15,394,000.00
<b>合计</b>	<b>30,909,890.01</b>	<b>5,394,000.00</b>	<b>10,068,512.71</b>	<b>26,235,377.30</b>

续前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	本
-------	------	-------	---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位持股比例 (%)	期现金红利
三九胃泰股份有限公司	832,000.00			832,000.00	0.98	
四川通产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	
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24,000.00			8,724,000.00	1.50	
深运工贸翠苑旅店	785,377.30			785,377.30		
其他—保障基金						
<b>合计</b>	<b>10,841,377.30</b>			<b>10,841,377.30</b>		

注 1: “其他-保障基金”为本公司按信托计划的 1%认缴的信托公司保障基金。由于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并不固定, 因此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8、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新增投资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联营企业:								
深圳市深威骏运有限公司					1,434,329.17			
中环联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801,542.60			
北京融链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562,055.05			
<b>合计</b>		<b>9,900,000.00</b>			<b>70,731.52</b>			

续前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转入持有待售		
联营企业:					
深圳市深威骏运有限公司				1,434,329.17	
中环联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8,457.40	
北京融链科技有限公司				8,437,944.95	
<b>合计</b>				<b>9,970,731.52</b>	

注 1: 2017 年 10 月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协议增资 300 万元收购中环联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 股权，2017 年 11 月 10 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实缴首期增资款 90 万元。

注 2: 2018 年 6 月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融链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协议增资 1500 万元收购融链科技 20% 股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实缴首期增资款 900 万元。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本期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

##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21,849,586.11	132,960,809.85	2,054,810,395.96
2、本期增加金额	42,958,404.66		42,958,404.66
(1) 存货转入			
(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42,958,404.66		42,958,404.66
3、本期减少金额	3,906,608.65		3,906,608.65
(1) 处置	3,906,608.65		3,906,608.65
4、期末余额	1,960,901,382.12	132,960,809.85	2,093,862,191.9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87,243,361.12	18,110,730.89	405,354,092.01
2、本期增加金额	70,023,597.63	3,297,131.40	73,320,729.03
(1) 计提	53,684,100.14	3,297,131.40	56,981,231.54
(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16,339,497.49		16,339,497.49
3、本期减少金额	2,619,672.24		2,619,672.24
(1) 处置	2,619,672.24		2,619,672.24
4、期末余额	454,647,286.51	21,407,862.29	476,055,148.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8,000,000.00		18,00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4、期末余额	18,000,000.00		18,000,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88,254,095.61	111,552,947.56	1,599,807,043.17
2、期初账面价值	1,516,606,224.99	114,850,078.96	1,631,456,303.95

注 1: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注 2: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58。

## 10、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637,026,735.10	2,736,544,872.03
固定资产清理		
<b>合计</b>	<b>5,637,026,735.10</b>	<b>2,736,544,872.03</b>

###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光伏电站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0,853,506.89	37,651,343.66	14,922,825.03	2,511,115,738.35	37,588,256.26	2,842,131,670.19
2、本期增加金额	10,525,719.50	66,162,746.07	2,394,304.04	3,114,877,923.60	3,757,916.91	3,197,718,610.12
(1) 购置	498,261.39	20,548,797.44	1,704,740.46		3,403,850.68	26,155,649.97
(2) 在建转固	10,027,458.11	45,584,383.48		1,958,062,189.78	48,648.65	2,013,722,680.02
(3) 企业合并		29,565.15	689,563.58	1,156,815,733.82	305,417.58	1,157,840,280.13
3、本期减少金额	42,958,404.66		686,666.81		10,532,394.81	54,177,466.28
(1) 处置或报废			686,666.81		10,532,394.81	11,219,061.6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2,958,404.66					42,958,404.66
(3)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8,420,821.73	103,814,089.73	16,630,462.26	5,625,993,661.95	30,813,778.36	5,985,672,814.0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6,369,968.65	2,943,173.92	5,240,174.96	36,377,219.37	16,381,966.33	97,312,503.23
2、本期增加金额	6,452,485.41	6,490,278.38	3,540,956.59	249,860,215.04	3,147,347.08	269,491,282.50
(1) 计提	6,452,485.41	6,483,237.79	3,450,288.20	202,951,811.12	3,068,018.47	222,405,840.99
(2) 企业合并		7,040.59	90,668.39	46,908,403.92	79,328.61	47,085,441.51
3、本期减少金额	16,339,497.49		657,991.81		9,434,512.43	26,432,001.73

(1) 处置或报废			657,991.81		9,434,512.43	10,092,504.2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6,339,497.49					16,339,497.49
(3)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6,482,956.57	9,433,452.30	8,123,139.74	286,237,434.41	10,094,800.98	340,371,784.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4,294.93		8,000,000.00	8,274,294.9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74,294.93		8,000,000.00	8,274,294.9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1,937,865.16	94,380,637.43	8,233,027.59	5,339,756,227.54	12,718,977.38	5,637,026,735.10
2、期初账面价值	204,483,538.24	34,708,169.74	9,408,355.14	2,474,738,518.98	13,206,289.93	2,736,544,872.03

注 1：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为子公司电站项目完工在建转固增加。

注 2：本公司本期收购子公司导致电站资产大量增加。

②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047,861.00	4,656,425.17	8,000,000.00	391,435.83	未使用

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电站	1,131,090,964.74	40,832,634.11		1,090,258,330.63
合计	1,131,090,964.74	40,832,634.11		1,090,258,330.63

④期末未办妥产权证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的时间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经营租入的土地上所建的房屋建筑物	无法办理房产证	3,884,141.99

⑤固定资产期末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52。

## 11、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37,039,481.09	1,618,317,129.14
工程物资	47,892.72	46,354,039.82

合计	937,087,373.81	1,664,671,168.96
----	----------------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山大道综合用地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23号地二期仓库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金寨一期 100MW 项目	85,691,971.04		85,691,971.04	110,289,112.98		110,289,112.98
金寨二期 100MW 项目	57,824,350.98		57,824,350.98	13,846,157.68		13,846,157.68
广水孚阳（张阳）分布式项目				118,757,852.72		118,757,852.72
广水孚阳（薛田）分布式项目				103,586,358.49		103,586,358.49
林州桂林镇项目				162,736,607.54		162,736,607.54
涟源市七星街镇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106,928,087.35		106,928,087.35
林州杨家寨项目				153,551,528.32		153,551,528.32
禹州市鸠山镇	18,746,458.71		18,746,458.71	16,386,297.34		16,386,297.34
山西中阳分布式	19,761,276.17		19,761,276.17	17,730,216.75		17,730,216.75
磴口县巴彦套海农场光伏农业电站项目	7,790,617.05		7,790,617.05	7,334,937.86		7,334,937.86
林州东姚镇石大沟	138,915,224.37		138,915,224.37	132,861,120.45		132,861,120.45
浙江台州仙居项目				83,673,743.53		83,673,743.53
浙江台州路桥区 100MW 屋顶分布式（20*5）				88,644,219.48		88,644,219.48
湖北中储粮项目	21,548,144.54		21,548,144.54	11,333,844.44		11,333,844.44
河北中储粮项目	62,518,986.63		62,518,986.63	44,285,805.25		44,285,805.25
湖南衡东县霞流镇 20MW 项目				85,866,329.50		85,866,329.50
湖南衡东县大浦镇 20MW 项目				54,921,383.95		54,921,383.9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浙江舟山 14MW 中基船业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79,686,011.88		79,686,011.88
衡阳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2.8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13,955,945.30		13,955,945.30
天津宝坻 2.6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12,108,472.38		12,108,472.38
邢台燃气项目				13,518,031.02		13,518,031.02
河南卫辉唐庄乡新农村 20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87,182,067.21		87,182,067.21	1,749,884.66		1,749,884.66
湖南攸县 10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20*5)	80,449,715.40		80,449,715.40	80,449,715.40		80,449,715.40
海南省文昌市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	129,648,381.31		129,648,381.31	135,476.00		135,476.00
新郑旭能金马公司新马物流中心 14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72,605,560.70		72,605,560.70	282,137.42		282,137.42
湖北鸿路钢构三期 27MW 项目	20,153,517.41		20,153,517.41			
龙岗项目	56,024,169.61		56,024,169.61	54,939,746.14		54,939,746.14
其他项目	78,179,039.96		78,179,039.96	48,758,105.31		48,758,105.31
<b>合计</b>	<b>937,205,281.09</b>	<b>165,800.00</b>	<b>937,039,481.09</b>	<b>1,618,482,929.14</b>	<b>165,800.00</b>	<b>1,618,317,129.14</b>

注：北山大道综合用地和 23 号地二期仓库工程长期停工，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减值备。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金寨一期 100MW 项目	82,433.00	募集资金+自筹	45.56	部分转固
金寨二期 100MW 光伏项目	82,433.00	募集资金+自筹	7.01	筹建



广水孚阳（张阳）分布式项目	15,251.00	募集资金+自筹	71.22	部分转固
广水孚阳（薛田）分布式项目	14,206.50	募集资金+自筹	72.45	部分转固
林州桂林镇项目	24,900.00	募集资金+自筹	71.75	部分转固
涟源市七星街镇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32,220.00	募集资金+自筹	41.55	部分转固
林州杨家寨项目	16,600.00	募集资金+自筹	91.78	转固
林州东姚镇石大沟	24,900.00	募集资金+自筹	55.79	试运行
浙江仙居项目	17,201.00	募集资金+自筹	37.05	部分转固
浙江台州路桥区 100MW 屋顶分布式（20*5）	13,002.65	募集资金+自筹	76.01	部分转固
湖南衡东县霞流镇 20MW 项目	14,204.48	募集资金+自筹	87.10	部分转固
湖南衡东县大浦镇 20MW 项目	14,203.97	募集资金+自筹	94.35	部分转固
浙江舟山 14MW 中基船业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9,100.00	募集资金+自筹	87.34	转固
衡阳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2.8MW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1,796.00	自筹	58.85	部分转固
天津宝坻 2.6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1,664.02	自筹	71.84	转固
新泰旭蓝 50MW 农光互补领跑者平台项目	48,851.48	募集资金+自筹	88.53	转固
汪清二期 30MW 光伏扶贫项目	21,867.08	募集资金+自筹	83.42	转固
河北沧州 15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269.00	募集资金+自筹	88.56	转固
山东青岛胶州 10.9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469.00	募集资金+自筹	96.40	转固
长沙河西汽车城 2.5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1,458.00	自筹	74.86	转固
宁夏青铜峡菲斯克旭元 50MW 地面电站	35,446.40	募集资金+自筹	78.21	转固
海南省文昌市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	75,306.85	自筹	17.22	试运行
新郑旭能金马公司新马物流中心 14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7,240.00	自筹	100.28	试运行
湖北鸿路钢构三期 27MW 项目	14,536.73	自筹	13.86	筹建
河南卫辉唐庄乡新农村 20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13,498.00	募集资金+自筹	64.59	试运行
<b>合计</b>	<b>599,058.16</b>			

续前表：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金寨一期 100MW 项目	11,028.91	7,831.06		10,290.78		8,569.20	2,312.07
金寨二期 100MW 光伏项目	1,384.62	4,397.82				5,782.44	1,013.16
广水孚阳（张阳）分布式项目	11,875.79	-1,014.02		10,861.76			
广水孚阳（薛田）分布式项目	10,358.64	-66.45	101.29	10,292.19			
林州桂林镇项目	16,273.66	1,591.82		17,865.48			
涟源市七星街镇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10,692.81	2,695.68		13,388.49			
林州杨家寨项目	15,355.15	-120.37		15,234.78			
林州东姚镇石大沟	13,286.11	605.41				13,891.52	

浙江仙居项目	8,367.37	-1,994.48		6,372.89			
浙江台州路桥区 100MW 屋顶分布式 (20*5)	8,864.42	1,019.47	541.43	9,883.89			
湖南衡东县霞流镇 20MW 项目	8,586.63	3,784.99	728.86	12,371.62			
湖南衡东县大浦镇 20MW 项目	5,492.14	7,909.16	818.84	13,401.30			
浙江舟山 14MW 中基船业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7,968.60	-20.96		7,947.64			
衡阳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2.8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1,395.59	-338.59	64.23	1,057.01			
天津宝坻 2.6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1,210.85	-15.40		1,195.45			
新泰旭蓝 50MW 农光互补领跑者平台项目		2,367.70		2,367.70			
汪清二期 30MW 光伏扶贫项目		18,240.69		18,240.69			
河北沧州 15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8.52	8,915.54		9,094.06			
山东青岛胶州 10.9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83.63	6,152.47		6,236.10			
长沙河西汽车城 2.5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1,091.39		1,091.39			
宁夏青铜峡菲斯克旭元 50MW 地面电站		27,721.74		27,721.74			
海南省文昌市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	13.55	12,951.29				12,964.84	
新郑旭能金马公司新马物流中心 14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28.21	7,232.34				7,260.56	
湖北鸿路钢构三期 27MW 项目		2,015.35				2,015.35	
河南卫辉唐庄乡新农村 20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174.99	8,543.22				8,718.21	
<b>合计</b>	<b>132,620.19</b>	<b>121,496.87</b>	<b>2,254.65</b>	<b>194,914.96</b>		<b>59,202.12</b>	<b>3,325.23</b>

(3) 工程物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47,892.72	46,354,039.82
专用材料		
减：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合计	47,892.72	46,354,039.82
----	-----------	---------------

## 1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803,377.77				14,803,377.77
2、本年增加金额					
(1) 外购	2,911,914.20				2,911,914.2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7,715,291.97				17,715,291.9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85,967.05				585,967.05
2、本年增加金额	456,559.08				456,559.08
(1) 计提	456,559.08				456,559.08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042,526.13				1,042,526.1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6,672,765.84				16,672,765.84
2、年初账面价值	14,217,410.72				14,217,410.72

##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884,285.10	3,465,298.15	10,799,542.90	72,149,126.15
2、本期增加金额	68,038,052.48		10,837,528.09	78,875,580.57
(1) 购置	65,879,471.89		705,783.07	66,585,254.96
(2) 企业合并	2,158,580.59			2,158,580.59
(3) 内部研发			10,131,745.02	10,131,745.0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4、期末余额	125,922,337.58	3,465,298.15	21,637,070.99	151,024,706.7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967,857.60	577,549.60	1,672,551.23	8,217,958.43
2、本期增加金额	2,243,748.04	346,529.76	1,212,020.48	3,802,298.28
(1) 计提	2,106,905.95	346,529.76	1,212,020.48	3,665,456.19
(2) 合并增加	136,842.09			136,842.0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4、期末余额	8,211,605.64	924,079.36	2,884,571.71	12,020,256.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7,710,731.94	2,541,218.79	18,752,499.28	139,004,450.01
2、期初账面价值	51,916,427.50	2,887,748.55	9,126,991.67	63,931,167.72

注 1：无形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以及内部研发转入增加。

注 2：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9.12%。

注 3: 期末无形资产无使用受限情况。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1,067,742.06	正在办理中

#### 14、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基于 ARM 光伏板控制系统研究和实现	258,232.20	343,223.63		601,455.83		
基于 DSP 聚光光伏发电自动跟踪系统设计	363,226.51	381,328.27		744,554.78		
新型电力线路架设光缆的安装设计	382,152.95	513,248.37		895,401.32		
多平面镜聚光太阳能跟踪系统设计与研究	304,633.42	491,076.94		795,710.36		
大型光伏电站光伏组件自动清洗技术设计	376,068.08	274,786.40		650,854.48		
大型并网光伏电站光伏组件的维护技术	318,149.86	332,910.79		651,060.65		
高粱村无公害蔬菜基地建设	293,503.35	220,487.44		513,990.79		
光伏电站太阳能板的自动清洁技术	310,231.46	233,272.10		543,503.56		
聚光光伏散热系统	305,600.96	335,353.71		640,954.67		
光伏组件无损转运技术的研发	342,280.33	327,852.78		670,133.11		
太阳能光伏光热一体化的研发	341,345.61	339,126.01		680,471.62		
光伏电站螺旋钢桩的施工方法	339,058.52	504,444.03		843,502.55		
光伏电站智能清洗技术	331,900.33	180,501.88		512,402.21		
太阳能光伏发电建筑一体化系统设计研究	407,111.35	496,464.11		903,575.46		
太阳能光伏防撞系统	286,827.90	197,345.73		484,173.63		
面向多能互补的分布式光伏与气电混合容量规划方法		998,203.83			998,203.83	
间隔式光伏组件串连接方法在地面光伏项目中的应用		764,999.87			764,999.87	
基于组播的功率调节系统在光伏电站的应用		1,444,176.60			702,986.09	741,190.5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基于输出阻抗的三相 LCL 型 光伏逆变器稳定性分析		660,025.02			660,025.02	
基于改进型准 Z 源的光伏并 网发电系统关键技术研究		807,961.54			807,961.54	
光伏发电系统 MPPT 技术研 究		982,815.02			982,815.02	
光伏电站分层分布式自动功 率控制技术		1,229,816.59			625,336.44	604,480.15
分布式光伏电站接入低压配 电网系统暂态电压稳定性技 术-16		1,011,176.88			513,007.41	498,169.47
大型移动式光伏电站防孤岛 能力检测平台的研究与开发		1,177,388.66			595,623.57	581,765.09
大型光伏电站无功电压控制 策略技术		880,220.00			426,814.84	453,405.16
SCR 系统研发项目		97,109.64				97,109.64
<b>合计</b>	<b>4,960,322.83</b>	<b>15,225,315.84</b>		<b>10,131,745.02</b>	<b>7,077,773.63</b>	<b>2,976,120.02</b>

注：公司在经过前期市场调研和项目可行性论证，报经公司批准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截至期末，部分项目已完成开发，形成无形资产。

## 15、商誉

### (1) 商誉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其他 增加	处置	其他减 少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31,838,360.93					31,838,360.93
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 限公司	291,621,804.35					291,621,804.35
惠州市立信通实业有限公 司	1,777,767.51			1,777,767.51		
东旭蓝天生态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34,369,770.52					34,369,770.52
江西泓伟环境治理科技服 务有限公司	28,505,273.37					28,505,273.37
邢台天宏祥燃气有限公司	27,425,380.94					27,425,380.94
华融金属表面处理(安平) 科技有限公司	595,851.72					595,851.72

上海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5,359,798.05				15,359,798.05
北京中环鑫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66,946,392.48				266,946,392.48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4,675,424.35			4,675,424.35
承德晟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4,583,416.99			24,583,416.99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141,596.34			34,141,596.34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6,716,015.97			106,716,015.97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411,355.80			19,411,355.80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1,137,414.17			41,137,414.17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493,819.37			75,493,819.37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31,292.45			31,292.45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1.00			1.00
<b>合计</b>	<b>698,440,399.87</b>	<b>306,190,336.44</b>		<b>1,777,767.51</b>	<b>1,002,852,968.80</b>

注：本期处置惠州市立信通实业有限公司，导致商誉的减少。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31,838,360.93					31,838,360.93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31,292.45				31,292.45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1.00				1.00
<b>合计</b>	<b>31,838,360.93</b>	<b>31,293.45</b>				<b>31,869,654.38</b>

注 1：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资产负债表日的测试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所涉及的资产及负债，具体包括营运资金和长期资产。资产组本期没有变动。

注 2：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六家光伏电站类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是基于光伏电站 25 年全周期的现金流预测，北京中环资产组是

以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计算的可收回金额，剩余公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是基于管理层批准的三年至五年期预算，之后进入稳定期为基础进行估计，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

公司管理层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不同资产组所处行业不同，折现率结果不同，六家电站类公司涉及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折现率以区间表示，其中：星景生态 12.41%、生态环保 11.48%、江西泓伟 15.03%、邢台天宏祥 11.29%、华融金属 12.08%、上海安轩 12.05%、广东两洋 12.95%、承德晟烨 8.48%~10.09%、吉林华众 8.38%~9.99%、张北熠彩 8.58%~10.19%、张北弘吉 8.38%~9.99%、宁夏盛唐 8.57%~10.28%、会理弘吉 9.27%~10.19%。

注 3：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

星景生态，经天兴评报字（2019）第 0458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生态环保，经天兴评报字（2019）第 0457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江西泓伟，经天兴评报字（2019）第 0461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邢台天宏祥，经天兴评报字（2019）第 0462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华融金属，经天兴评报字（2019）第 0460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上海安轩，经天兴评报字（2019）第 0459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北京中环，经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 100004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广东两洋，经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 100005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承德晟烨，经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 010092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吉林华众，经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 010093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张北熠彩，经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 010094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张北弘吉，经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 010095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宁夏盛唐，经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 010096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会理弘吉，经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 010097 号评估报告确认，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注 4：对原收购子公司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及本期收购子公司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提取减值准备的原因是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548,032.88	46,818.18	1,124,402.00	470,449.06
土地租赁款	108,166,010.17	35,709,714.07	25,694,274.52	118,181,449.72



融资服务费		70,484,952.73	9,390,410.58	61,094,542.15
装修费		241,305,047.45	1,391,033.05	239,914,014.40
其他	596,483.16	4,558,197.21	2,082,244.31	3,072,436.06
合计	<b>110,310,526.21</b>	<b>352,104,729.64</b>	<b>39,682,364.46</b>	<b>422,732,891.39</b>

注 1: 本期增加主要为光伏电站项目经营租入土地、办公场所、装修费用以及融资服务费。

注 2: 本公司本期收购子公司带来光伏电站项目经营租入土地相应增加。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53,866,102.87	332,336,863.74	12,880,012.78	59,553,158.55
可抵扣亏损	260,078.39	1,733,855.92	81,319,850.20	329,523,192.27
预计负债	477,665.27	1,910,661.07	426,764.20	1,707,056.80
土地增值税清算准备				
内部交易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797,177.68	55,847,506.96	4,728,364.03	37,457,007.44
递延收益差异	945,611.95	6,304,079.67	1,108,278.75	4,433,11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71,220,700.53	284,882,802.12		
合计	<b>134,567,336.69</b>	<b>683,015,769.48</b>	<b>100,463,269.96</b>	<b>432,673,530.06</b>

###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17,839.34	2,871,357.37	2,355,672.73	9,422,691.0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90,574,881.46	1,162,305,409.33	300,414,493.54	1,202,401,572.10
折旧或摊销年限和税法不一致	326,703.62	2,178,024.12	242,567.42	970,269.68
合计	<b>291,619,424.42</b>	<b>1,167,354,790.82</b>	<b>303,012,733.69</b>	<b>1,212,794,532.79</b>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2,840,061.31	85,464,036.54
可抵扣亏损	391,203,830.53	271,393,469.4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594,043,891.84	356,857,506.01

注：预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来无法转回，根据谨慎性原则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8 年		9,566,351.82
2019 年	34,986,375.94	15,392,884.23
2020 年	43,023,315.84	34,511,566.20
2021 年	104,447,073.60	115,751,285.51
2022 年	105,216,086.12	96,171,381.71
2023 年	103,530,979.03	
合计	391,203,830.53	271,393,469.47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及补偿款	47,168,409.50	39,872,813.39
预付 EPC 工程款	2,716,911,081.44	905,605,283.80
预付投资款	401,212,623.85	312,246,900.00
合计	3,165,292,114.79	1,257,724,997.19

注 1：期末预付 EPC 工程款主要为光伏电站项目根据合同预付的 EPC 工程款，预付投资款主要为已预付的 PPP 项目公司投资款及股权收购款。

##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260,000,000.00	1,771,000,000.00
质押加保证借款		57,1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1,200,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220,000,000.00	
合计	2,710,000,000.00	1,888,100,000.00

注 1：本公司会计期内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 2：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五、52。

注 3：本期短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均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李青及实际控制人李兆廷提供担保，东旭集团、李

兆廷及李青提供担保情况参见本附注十、5。

## 20、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84,470,000.00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5,211,083,645.07	3,209,589,318.05
<b>合计</b>	<b>5,295,553,645.07</b>	<b>3,259,589,318.05</b>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4,470,000.00	50,000,000.00
<b>合计</b>	<b>84,470,000.00</b>	<b>50,000,000.00</b>

注：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 应付账款分类列示:

### ①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及暂估材料设备工程款	4,270,778,749.06	2,426,080,482.16
应付采购及劳务款	908,235,303.11	763,724,549.17
应付地价款	28,409,164.26	15,966,368.50
其他	3,660,428.64	3,817,918.22
<b>合计</b>	<b>5,211,083,645.07</b>	<b>3,209,589,318.05</b>

注：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为新能源、生态环保业务应付工程采购款增加。

### ②本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49,392,696.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中建材浚鑫科技有限公司	89,101,238.62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72,533,506.65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合肥聚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584,276.4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中国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4,605,468.32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中光建设有限公司	44,385,185.94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四川北控清洁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42,254,543.41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河南英利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4,840,193.44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中科恒源（益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567,791.76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上海赫太实业有限公司	32,000,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976,228.45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江阴晟翔科技有限公司	28,854,816.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山东亿利丰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789,003.14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江苏江南电力有限公司	24,306,223.43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22,750,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22,622,565.45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正泰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1,840,629.97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重庆祥龙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1,776,192.27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江苏天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255,36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协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9,049,405.02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泰安市三元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8,453,544.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贵阳骏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惠水分公司	17,015,357.68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湖北追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6,607,443.35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苏州市枫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225,346.61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苏州新城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15,224,452.92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宁波科论太阳能有限公司	14,319,112.5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诸暨铭丰建设有限公司	13,832,101.9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江西正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3,708,466.4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山西骏通路桥有限公司	13,167,447.08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四川森浩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1,628,452.18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曹县顺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1,556,480.91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徐州市腾艺园林有限公司	11,551,351.23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b>合计</b>	<b>1,024,774,881.03</b>	

## 21、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销售款	125,917,027.39	
预收工程设备款	1,296,856,499.94	910,044,421.39
预收物业管理费	6,505,707.23	5,676,019.01
其他	1,418,051.00	74,550.00
<b>合计</b>	<b>1,430,697,285.56</b>	<b>915,794,990.40</b>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沂南县睿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44,247,901.89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14,549,793.5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遂溪县欣业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5,656,433.23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益阳蓝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7,000,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新泰美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9,128,724.23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蒙阴县盛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4,424,180.03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b>合计</b>	<b>515,007,032.88</b>	

## 22、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411,958.52	339,177,560.87	338,328,996.85	26,260,522.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9,194.37	28,808,544.61	28,558,579.30	599,159.6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25,761,152.89</b>	<b>367,986,105.48</b>	<b>366,887,576.15</b>	<b>26,859,682.22</b>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872,248.35	288,975,162.24	287,697,954.11	21,149,456.48
2、职工福利费	82,260.84	7,602,402.16	7,609,166.14	75,496.86
3、社会保险费	206,113.84	14,533,082.08	14,392,235.61	346,960.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2,765.44	12,772,509.98	12,649,974.57	295,300.85
工伤保险费	12,581.55	715,880.98	706,804.48	21,658.05
生育保险费	20,766.85	1,044,691.12	1,035,456.56	30,001.41
4、住房公积金	169,022.92	15,123,492.24	15,149,546.64	142,968.5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96,045.49	1,101,353.09	1,873,726.79	4,223,671.79
6、其他短期薪酬	86,267.08	11,842,069.06	11,606,367.56	321,968.58
<b>合计</b>	<b>25,411,958.52</b>	<b>339,177,560.87</b>	<b>338,328,996.85</b>	<b>26,260,522.54</b>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9,867.22	27,758,780.16	27,518,413.71	570,233.67
2、失业保险费	19,327.15	1,049,764.45	1,040,165.59	28,926.01

合计	349,194.37	28,808,544.61	28,558,579.30	599,159.68
----	------------	---------------	---------------	------------

注 1: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工资。

### 23、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576,755.45	16,715,124.75
企业所得税	149,176,619.44	32,567,696.75
土地增值税	12,364,277.91	12,036,215.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03,723.65	9,735,157.46
其他税费	9,144,972.39	12,466,241.89
个人所得税	1,241,185.32	1,718,432.67
合计	206,207,534.16	85,238,868.82

### 24、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48,760,425.03	132,713,934.81
应付股利	1,786,039.81	1,786,039.81
其他应付款	501,568,184.97	219,926,086.63
合计	652,114,649.81	354,426,061.25

#### (1) 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34,224,233.64	125,181,978.5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536,191.39	7,531,956.22
合计	148,760,425.03	132,713,934.81

#### (2)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募集法人股东未领取的股利	1,786,039.81	1,786,039.81

#### (3) 其他应付款

#####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代垫款	105,828,697.66	44,178,897.54
应付关联方往来	303,768,457.38	30,242,742.91
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61,499,010.40	33,894,182.5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代收代付款	7,675,523.78	9,735,970.85
应付股权收购款	10,000,000.00	95,072,526.32
其他	12,796,495.75	6,801,766.46
<b>合计</b>	<b>501,568,184.97</b>	<b>219,926,086.63</b>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秦皇岛恩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3,724,447.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朱凯龙、黄小华	10,000,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镇江开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000,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b>合计</b>	<b>52,724,447.00</b>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48,400,000.00	935,57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76,495,065.98	5,875,619.04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616,390.00	356,790.00
其中：工程项目政府补助	616,390.00	356,790.00
<b>合计</b>	<b>2,425,511,455.98</b>	<b>941,807,409.04</b>

注 1：本期增加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增加。

注 2：本公司本期收购子公司带来相应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增加。

注 3：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详见本附注五、27。

注 4：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本附注五、28。

注 5：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详见本附注五、30。

**26、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92,165,702.14	152,980,111.86
商承背书未到期	281,910,987.54	
<b>合计</b>	<b>674,076,689.68</b>	<b>152,980,111.86</b>

注：待转销项税为新能源及环保工程收入已确认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加质押借款	544,400,000.00	1,436,575,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1,289,250,989.52	754,000,000.00
保证加抵押加质押借款	539,400,000.00	539,400,000.00
保证借款	3,599,000,000.00	3,844,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见本附注五、25）	1,948,400,000.00	935,575,000.00
<b>合计</b>	<b>4,023,650,989.52</b>	<b>5,638,400,000.00</b>

注 1：抵押、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本附注五、52。

注 2：本期长期借款均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实际控制人李兆廷及东旭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东旭集团、李兆廷及东旭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参见本附注十、5。

28、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性售后回租	3,056,584,406.51	1,020,233,699.1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88,783,370.91	217,925,997.7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见本附注五、25）	476,495,065.98	5,875,619.04
<b>合计</b>	<b>2,091,305,969.62</b>	<b>796,432,082.39</b>

注：本期长期应付款为本公司融资性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取得的借款。明细如下：

出租方名称	初始金额	本期增加	偿还金额	期末金额
华润租赁有限公司	257,778,000.00	343,600,000.00	26,685,125.00	574,692,875.00
江苏瀚瑞金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6,960,000.00	58,480,000.00	15,525,000.00	159,915,000.00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45,495,699.15	739,462,021.62	72,074,140.53	1,312,883,580.24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4,388,583.66	8,221,342.62	166,167,241.04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84,997,552.42	98,732,411.95	486,265,140.47
民盛租赁有限公司		121,743,130.00	30,435,782.25	91,307,347.75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25,721,271.77	35,639,181.96	190,082,089.81
中建投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46,304,200.00	4,528,185.00	41,776,015.00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683,984.39	7,188,867.19	33,495,117.20
<b>合计</b>	<b>1,020,233,699.15</b>	<b>2,335,380,743.86</b>	<b>299,030,036.50</b>	<b>3,056,584,406.51</b>

29、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未决诉讼	1,910,661.07	1,707,056.80	被诉房地产销售合同违约，按一审判决结果计提
------	--------------	--------------	-----------------------

### 30、递延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助	16,611,311.67	9,638,035.00
减：一年内到期的政府补助	616,390.00	356,790.00
合计	15,994,921.67	9,281,245.00

####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9,638,035.00	7,806,000.00		832,723.33		16,611,311.67	与资产相关

注：政府补助为子公司占用土地收到政府给予的补助（以上政府补贴都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

### 31、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维修基金	物业项目代管理基金	6,359,559.03	6,897,596.58

### 32、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有及国有法人持股	743,545.00						743,545.00
2.境内法人持股	276,089,057.00	149,700,598.00				149,700,598.00	425,789,655.00
3.境内自然人持股					-36,233.00	-36,233.00	-36,233.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76,832,602.00	149,700,598.00			-36,233.00	149,664,365.00	426,496,967.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060,340,670.00				36,233.00	36,233.00	1,060,376,903.00
2.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060,340,670.00				36,233.00	36,233.00	1,060,376,903.00
三、股份总数	1,337,173,272.00	149,700,598.00				149,700,598.00	1,486,873,870.00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877号文《关于核准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截止2018年11月22日止，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49,700,598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149,700,598.00元。

### 33、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股本溢价	8,692,314,304.48	1,806,791,693.45		10,499,105,997.93
其他资本公积	181,302,966.30			181,302,966.30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76,817,628.11			176,817,628.11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投资差额				
其他	4,485,338.19			4,485,338.19
<b>合计</b>	<b>8,873,617,270.78</b>	<b>1,806,791,693.45</b>		<b>10,680,408,964.23</b>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877号文《关于核准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截止2018年11月22日止，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49,700,598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149,700,598.00元，发行价格为13.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000,0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43,507,708.55元，导致资本公积增加1,806,791,693.45元。

### 34、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67,018.28	-6,567,557.71		-1,637,833.39	-4,924,045.90	-5,678.42	2,142,972.38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067,018.28	-6,551,333.64		-1,637,833.39	-4,913,500.25		2,153,518.0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224.07			-10,545.65	-5,678.42	-10,545.65
<b>其他综合收益合计</b>	<b>7,067,018.28</b>	<b>-6,567,557.71</b>		<b>-1,637,833.39</b>	<b>-4,924,045.90</b>	<b>-5,678.42</b>	<b>2,142,972.38</b>

### 35、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489,588.81	27,633,693.37		216,123,282.18

### 3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079,619,148.24	554,241,221.5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79,619,148.24	554,241,221.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7,732,285.03	544,098,352.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633,693.3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4,824,104.15	18,720,425.8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b>2,114,893,635.75</b>	<b>1,079,619,148.24</b>

### 37、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73,651,599.43	7,450,413,512.63	8,084,736,160.57	6,780,186,003.04
其他业务	2,637,865.71	1,286,936.41	46,289,159.20	20,868,066.77
合计	<b>8,676,289,465.14</b>	<b>7,451,700,449.04</b>	<b>8,131,025,319.77</b>	<b>6,801,054,069.81</b>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房地产收入			1,753,420,212.90	1,240,944,032.49
物业及房屋租赁	287,526,607.90	136,065,749.14	92,634,480.46	64,179,845.08
新能源收入	5,043,750,344.48	4,295,337,713.63	5,435,354,340.25	4,799,597,813.71
生态环保收入	3,116,624,799.46	2,802,884,142.41	803,327,126.96	675,464,311.76
供应链收入	225,749,847.59	216,125,907.45		
合计	<b>8,673,651,599.43</b>	<b>7,450,413,512.63</b>	<b>8,084,736,160.57</b>	<b>6,780,186,003.04</b>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房地产销售			1,753,420,212.90	1,240,944,032.49
物业及房屋租赁	287,526,607.90	136,065,749.14	92,634,480.46	64,179,845.08
新能源收入	5,043,750,344.48	4,295,337,713.63	5,435,354,340.25	4,799,597,813.71
生态环保收入	2,196,118,516.59	1,899,886,755.12	803,327,126.96	675,464,311.76
园区综合服务	920,506,282.87	902,997,387.29		

供应链收入	225,749,847.59	216,125,907.45		
<b>合计</b>	<b>8,673,651,599.43</b>	<b>7,450,413,512.63</b>	<b>8,084,736,160.57</b>	<b>6,780,186,003.04</b>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西北地区	366,367,457.14	285,381,545.81	309,054,036.22	295,716,257.44
华东地区	3,047,800,538.71	2,645,905,356.91	1,885,463,637.77	1,657,893,692.76
华北地区	3,688,729,578.51	3,222,381,894.59	1,363,452,261.17	1,209,004,840.57
东北地区	212,331,052.44	140,691,602.86	505,303,422.50	410,885,981.03
西南地区	316,394,979.85	249,620,703.91	533,908,447.68	481,251,092.76
华南地区	275,525,738.57	250,107,905.84	1,587,421,994.62	1,028,343,926.71
华中地区	754,070,262.54	645,281,271.07	1,833,468,580.05	1,634,089,341.22
香港地区	12,431,991.67	11,043,231.64	66,663,780.56	63,000,870.55
<b>合计</b>	<b>8,673,651,599.43</b>	<b>7,450,413,512.63</b>	<b>8,084,736,160.57</b>	<b>6,780,186,003.04</b>

### 38、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29,540.57	17,578,582.22
教育费附加	2,686,125.44	13,413,085.39
土地增值税	328,062.61	80,260,779.42
印花税	5,668,721.99	8,165,954.58
房产税	4,542,278.44	8,650,348.82
土地使用税	4,388,435.43	5,063,607.58
其他	470,206.54	2,481,078.32
<b>合计</b>	<b>21,613,371.02</b>	<b>135,613,436.33</b>

注：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剥离地产业务，土地增值税减少所致。

### 39、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21,255.33	24,380,520.14
行政办公费	8,490,108.75	12,933,007.63
推广活动费	1,482,461.04	5,244,635.26
媒介广告费		45,918,776.58
销售代理费		21,306,371.4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30,531.40	4,065,262.59
<b>合计</b>	<b>19,124,356.52</b>	<b>113,848,573.62</b>

注：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剥离地产业务所致。

#### 40、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744,044.80	166,049,470.75
行政办公费	72,099,019.77	60,921,898.34
折旧及摊销	27,501,749.42	8,743,649.56
中介咨询费	58,131,815.33	50,130,287.50
其他	4,744,837.91	7,021,328.14
<b>合计</b>	<b>315,221,467.23</b>	<b>292,866,634.29</b>

注：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固定资产、土地租赁费增加以及计提的折旧及摊销的增加所致。

#### 41、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	29,959,791.32	20,646,575.53
折旧与摊销	2,629,976.65	2,584,898.44
材料	15,789,354.31	8,613,690.63
办公费	2,950,132.55	3,537,241.00
<b>合计</b>	<b>51,329,254.83</b>	<b>35,382,405.60</b>

#### 42、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40,120,327.94	296,506,108.53
减：利息收入	143,402,131.52	97,639,842.98
汇兑损益（“-”为收益）	-285,839.27	484,084.95
手续费	17,837,836.75	7,158,745.52
<b>合计</b>	<b>514,270,193.90</b>	<b>206,509,096.02</b>

注：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平均借款金额增加，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75,352,819.19	10,803,045.08
存货跌价损失		-26,286,247.95
商誉减值损失	31,293.45	
合计	275,384,112.64	-15,483,202.87

#### 44、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4,855,149.33	8,381,018.35	14,855,149.33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442,028.03		442,028.03
合计	15,297,177.36	8,381,018.35	15,297,177.36

注：其他收益-政府补助明细详见本附注五、54（2）。

#### 4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731.52	-251,269.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36,605,097.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1,620.18	131,568.83
持有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382,333.3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结构性理财产品收益	149,178.08	
合计	1,337,368,960.17	-119,700.67

#### 46、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92.91	530,508.50	1,992.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92.91	530,508.50	1,992.91
合计	1,992.91	530,508.50	1,992.91

#### 4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1,650.00	3,132,629.79	1,650.00
无需支付款项	20,000,658.18	22,294.94	20,000,658.18
合同违约金	10,000,000.00	24,837,000.00	10,000,000.00
其他	58,035.03	557,345.04	58,035.03
合计	30,060,343.21	28,549,269.77	30,060,343.21

注 1: 本公司收购星景生态时签订关于业绩承诺的对赌协议, 确认应付原股东股权收购款 2000 万, 2018 年 7 月双方签订《星景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取消双方对赌, 原协议约定款项无需支付。根据企业合并相关准则, 该事项不影响初始合并成本的确认, 不调整商誉金额, 故该或有对价直接进入当期损益。

注 2: 四川蓝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参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认购, 由于未按时足额缴纳认购款, 自动放弃本次发行认购, 其已缴纳的认购保证金 1000 万将不予退还并归本公司所有, 故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 4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481,286.36	
公益性捐赠支出	31,455,000.00	14,609,499.00	31,455,00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186,186.29	120,528.13	2,186,186.29
业主赔偿款	1,910,661.07	2,210,976.80	1,910,661.07
其他	1,226,430.38	164,371.43	1,226,430.38
<b>合计</b>	<b>36,778,277.74</b>	<b>23,586,661.72</b>	<b>36,778,277.74</b>

#### 49、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6,991,543.56	125,058,115.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166,725.70	-90,009,467.27
<b>合计</b>	<b>247,158,269.26</b>	<b>35,048,648.48</b>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73,596,455.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3,399,113.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606,948.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4,679,636.67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5,964,927.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95,281.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77,312.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192,700.27
税收优惠	-0.19
<b>所得税费用</b>	<b>247,158,269.26</b>

##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政策允许收取的购房诚意金		8,210,000.00
收到外部单位往来款	380,452,447.08	86,801,081.22
收到或退回的保证金及押金等	446,321,249.12	554,730,150.77
收到的政府补助	16,846,665.00	12,706,445.35
员工归还公务借款	1,771,325.10	958,622.68
利息收入	14,605,326.40	8,419,095.41
其他	60,343.21	202,931.78
<b>合计</b>	<b>860,057,355.91</b>	<b>672,028,327.21</b>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办公费用等支出	154,599,727.53	134,771,256.21
销售费广告、代理等支出	10,103,101.19	81,538,672.44
延期交房赔偿款支出		503,920.00
支付代付款	597,788,439.41	16,633,900.92
支付或退还的保证金押金等	570,613,606.92	703,721,677.74
公益性捐赠支出	31,455,000.00	14,609,499.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186,186.29	120,528.13
<b>合计</b>	<b>1,366,746,061.34</b>	<b>951,899,454.44</b>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2,890,759,729.47	2,786,768.96
退回投资款		37,000,000.00
收购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076,609.48
收剥离子公司资金占用费	53,406,786.00	
<b>合计</b>	<b>2,944,166,515.47</b>	<b>41,863,378.44</b>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托保证基金		12,000,000.00
投资款		95,000,000.00
代付款项	865,724,225.32	81,046,337.57
<b>合计</b>	<b>865,724,225.32</b>	<b>188,046,337.57</b>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股东借款		1,400,000,000.00
保证金		54,260,000.00
个人借款		7,270,000.00
资金往来款	276,125,714.47	15,630,000.00
利息收入	78,413,044.74	79,124,554.61
融资租赁款	914,000,000.00	805,000,000.00
代垫款		3,244,502.92
<b>合计</b>	<b>1,268,538,759.21</b>	<b>2,364,529,057.53</b>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筹资费用	70,979,827.03	7,158,745.52
支付控股股东借款		1,400,000,000.00
贷款担保金		60,000,000.00
筹资保证金	73,060,000.00	121,200,000.00
非公开发行费	3,178,780.69	10,220,378.95
融资租赁款	302,697,887.52	4,326,000.00
资金往来款		132,644,457.57
<b>合计</b>	<b>449,916,495.24</b>	<b>1,735,549,582.04</b>

##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26,438,186.61	539,940,092.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5,384,112.64	-15,483,202.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7,588,795.25	65,009,520.08
无形资产摊销	3,665,456.19	1,766,960.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682,364.46	15,924,175.77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2.91	-530,508.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81,286.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9,118,320.30	214,444,106.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7,368,960.17	119,70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104,066.73	-87,818,58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93,309.27	-2,190,884.0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4,372,478.88	-1,840,164,406.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55,158,928.91	-2,725,043,141.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47,264,237.68	3,980,293,049.19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33,258,263.74</b>	<b>152,748,165.33</b>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131,090,964.74	1,020,233,699.1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41,158,194.39	9,966,126,717.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66,126,717.50	8,428,310,618.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4,968,523.11	1,537,816,099.2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0,400,004.00
其中：承德晟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1.00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48,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2,730,342.78
其中：承德晟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9,018,391.62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36,555.72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12,339.38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610,431.73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959,784.67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826,970.31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8,785.87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4,497,083.4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669,661.22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7,441,158,194.39	9,966,126,717.50
其中：库存现金	106,368.36	760,296.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40,948,802.41	9,965,366,420.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3,023.6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41,158,194.39	9,966,126,717.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514,220.06	保证金存款及共管资金、存出投资款
投资性房地产	1,540,985,127.11	抵押

固定资产	2,293,536,432.26	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3,581,775,124.04	质押
合计	7,455,810,903.47	

注：本公司用于银行贷款抵押的子公司 100%股权，受限金额为各子公司期末净资产金额。

###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1,465.36
其中：美元	529.77	6.8632	3,635.92
港元	43,174.43	0.8762	37,829.44

### 54、政府补助

####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企业发展金	7,806,000.00	7,806,000.00					是
汪清财政局补贴款	1,622,966.00				1,622,966.00		是
高新项目补贴	1,137,000.00				1,137,000.00		是
牛市口街道办财政扶持基金	1,060,000.00				1,060,000.00		是
分宜县国资局宜萍资产奖励返还款	561,708.65				561,708.65		是
金寨县财政局 2018 年制造强省奖补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是
金寨县发改委拨付光伏制造重大试验工程专项资金	586,000.00				586,000.00		是
财政局 2018 年产油大县奖补资金	410,000.00				410,000.00		是
税收返还	2,181,761.00				2,181,761.00		是
高新资助经费	352,000.00				352,000.00		是
林业专项资金-省双增奖补资金	273,753.00				273,753.00		是
金寨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外贸出口奖励金	221,800.00				221,800.00		是
金寨县科学技术局 2018 年仪器设备研发奖补资金	201,000.00				201,000.00		是
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	200,300.00				200,300.00		是

政奖励							
失业、稳岗补贴	199,849.66			199,849.66			是
金寨县商务和粮食局奖补资金-2017年六安市出口增量补助	182,700.00			182,700.00			是
退耕还林补助	182,500.00			182,500.00			是
金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淘汰燃煤锅炉补助奖补资金	130,000.00			130,000.00			是
专项资金奖励-地产品采购	115,300.00			115,300.00			是
汪清县财政局达产见效专项奖励款	110,000.00			110,000.00			是
高新企业奖励	100,000.00			100,000.00			是
专项资金奖励-首次突破5个亿	100,000.00			100,000.00			是
莒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政府扶持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是
生态园林式单位居住区奖励	80,000.00			80,000.00			是
科技专项专利拨款	80,000.00			80,000.00			是
金寨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追加工业展销会指标奖补资金	67,500.00			67,500.00			是
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补助	55,537.00			55,537.00			是
专项资金奖励-规模企业	50,000.00			50,000.00			是
科技工作先进单位奖励经费	50,000.00			50,000.00			是
金寨县科技局2018年科技创新驱动奖励款	40,000.00			40,000.00			是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入规州级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			30,000.00			是
18年上半年专利资助费	23,400.00			23,400.00			是
金寨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稳岗补贴奖补资金	20,461.00			20,461.00			是
规范性企业补贴奖金	20,000.00			20,000.00			是
李店镇政府奖励款	20,000.00			20,000.00			是
翠竹街道办奖励金	20,000.00			20,000.00			是
金寨县商务和粮食局奖补资金-2017年六安市新增外	20,000.00			20,000.00			是

贸企业落户							
东晓街道办市容环境奖励金	10,000.00				10,000.00		是
苏州市劳动就业管理服务 中心稳岗补贴款	6,889.69				6,889.69		是
<b>合计</b>	<b>19,028,426.00</b>	<b>7,806,000.00</b>			<b>11,222,426.00</b>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 收入	冲减成本 费用
企业发展金	与资产相关	832,723.33		
拆迁补偿款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0		
汪清财政局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1,622,966.00		
高新项目补贴	与收益相关	1,137,000.00		
牛市口街道办财政扶持基金	与收益相关	1,060,000.00		
重点纳税企业管理团队奖金	与收益相关	800,000.00		
分宜县国资局宜萍资产奖励返还款	与收益相关	561,708.65		
金寨县财政局 2018 年制造强省奖补资金	与收益相关	600,000.00		
金寨县发改委拨付光伏制造重大试验工程 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586,000.00		
财政局 2018 年产油大县奖补资金	与收益相关	410,000.00		
税收返还	与收益相关	2,181,761.00		
高新资助经费	与收益相关	352,000.00		
林业专项资金-省双增奖补资金	与收益相关	273,753.00		
金寨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外贸出口奖励金	与收益相关	221,800.00		
金寨县科学技术局 2018 年仪器设备研发奖 补资金	与收益相关	201,000.00		
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	与收益相关	200,300.00		
失业、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199,849.66		
金寨县商务和粮食局奖补资金-2017 年六安 市出口增量补助	与收益相关	182,700.00		
退耕还林补助	与收益相关	182,500.00		
金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淘汰燃煤锅炉补助 奖补资金	与收益相关	130,000.00		
专项资金奖励-地产品采购	与收益相关	115,300.00		
汪清县财政局达产见效专项奖励款	与收益相关	110,000.00		
高新企业奖励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专项资金奖励-首次突破5个亿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莒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政府扶持资金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生态园林式单位居住区奖励	与收益相关	80,000.00		
科技专项专利拨款	与收益相关	80,000.00		
金寨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追加工业展销会指标奖补资金	与收益相关	67,500.00		
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补助	与收益相关	55,537.00		
专项资金奖励-规模企业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科技工作先进单位奖励经费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金寨县科技局2018年科技创新驱动奖励款	与收益相关	40,000.00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入规州级企业奖励资金	与收益相关	30,000.00		
18年上半年专利资助费	与收益相关	23,400.00		
金寨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稳岗补贴奖补资金	与收益相关	20,461.00		
规范性企业补贴奖金	与收益相关	20,000.00		
李店镇政府奖励款	与收益相关	20,000.00		
翠竹街道办奖励金	与收益相关	20,000.00		
金寨县商务和粮食局奖补资金-2017年六安市新增外贸企业落户	与收益相关	20,000.00		
东晓街道办市容环境奖励金	与收益相关	10,000.00		
苏州市劳动就业管理服务中心稳岗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6,889.69		
<b>合计</b>		<b>14,855,149.33</b>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承德晟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4.1	0.0001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18.4.1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1,747.31	331.33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1,000.00	100.00		2018.4.1	支付50%以上对价；实际控制	2,292.32	300.21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18.4.1	支付 50%以上对价；实际控制	2,293.54	897.93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100.00	100.00		2018.4.1	支付 50%以上对价；实际控制	3,574.05	1,267.28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0.0001	100.00		2018.4.1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3,062.29	1,286.04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1	40.00	100.00		2018.4.1	支付 50%以上对价；实际控制	3,944.57	1,356.52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8.8.31	0.0001	67.00		2018.8.31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65,170.99	89.59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2018.10.31	0.0001	100.00		2018.10.31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0.24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2018.11.30	4,800.00	65.00		2018.11.30	支付股权对价；实际控制	3,934.21	155.40
浙江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注：除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属于一级子公司外，其他新增加子公司均为二级子公司。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1.00		4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合并成本合计	1.00		48,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3,324,575.65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0		4,675,424.35	

续前表：

项目	承德晟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合并成本合计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4,583,415.99	-65,493,819.37	-33,141,596.34	-40,137,414.17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4,583,416.99	75,493,819.37	34,141,596.34	41,137,414.17

续前表：

项目	张北弘吉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熠彩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皖商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合并成本				
—现金	1.00	400,000.00	1.00	60,400,004.00
—其他应付款				
合并成本合计	1.00	400,000.00	1.00	60,400,004.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411,354.80	-106,316,015.97	-31,291.45	-245,790,332.44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9,411,355.80	106,716,015.97	31,292.45	306,190,336.44

注：本期商誉增加主要为收购光伏电站形成，由于光伏组件价格大幅下降导致光伏电站资产的账面价值大幅降低，故形成较高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4,497,083.48	4,497,083.4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45,810.33	16,145,810.33
预付款项			167,984,529.36	167,984,529.36
其他应收款			244,310,896.52	244,310,896.52
存货			49,199,130.59	49,512,833.45
其他流动资产			12,358,134.72	12,358,134.72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80,000,000.00	80,000,000.00
固定资产			10,112.79	10,992.1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2.60	422.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5,543,094.82	85,543,094.82
预收款项			127,739,329.24	127,739,329.24
应付职工薪酬			230,097.01	230,097.01
应交税费			98,907.49	98,907.49
其他应付款			68,559,779.03	68,559,779.03
长期借款			5,917,656.15	5,917,656.15
长期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645.56
净资产			66,417,256.65	66,653,193.31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246,039.83	23,328,617.66
取得的净资产			43,171,216.82	43,324,575.65

续前表：

项目	承德晟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9,018,391.62	19,018,391.62	2,236,555.72	2,236,555.7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339,442.44	12,339,442.44	23,450,512.93	23,450,512.93
预付款项	1,062,918.88	1,062,918.88	429,550.08	429,550.08
其他应收款	9,362,000.00	9,362,000.00	15,820,000.00	15,820,000.00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19,978,989.91	19,978,989.91	36,149,124.27	36,149,124.27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143,363,212.35	122,411,892.92	219,107,057.10	177,707,599.16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23,750.00	2,423,750.00	5,688,991.23	5,688,99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37,829.85		10,349,864.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768,532.53	25,768,532.53	13,187,350.30	13,187,350.3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68,450,099.08	68,450,099.08	144,648,000.00	144,648,000.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122,200,000.00	122,200,000.00	179,490,666.95	179,490,666.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8,869,926.41	-24,583,415.99	-34,444,225.92	-65,493,819.37
减: 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8,869,926.41	-24,583,415.99	-34,444,225.92	-65,493,819.37

续前表:

项目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512,339.38	2,512,339.38	4,610,431.73	4,610,431.7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684,070.71	19,684,070.71	46,321,397.26	46,321,397.26
预付款项	5,028,188.93	5,028,188.93	301,817.46	301,817.46
其他应收款	5,844,300.00	5,844,300.00	19,680,240.00	19,680,240.00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25,110,678.99	25,110,678.99	48,826,130.82	48,826,130.82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164,072,889.95	124,778,691.59	357,545,025.23	286,987,550.4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897,090.42	2,021,738.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3,549.59		17,608,20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330,478.32	28,330,478.32	56,415,278.18	56,415,278.18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94,939,000.00	94,939,000.00	209,705,565.00	209,705,565.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102,653,937.21	102,653,937.21	200,374,083.88	200,374,08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3,670,947.57	-33,141,596.34	12,687,205.86	-40,137,414.1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670,947.57	-33,141,596.34	12,687,205.86	-40,137,414.17

续前表：

项目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4,959,784.67	14,959,784.67	4,826,970.31	4,826,970.3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631,140.93	16,631,140.93	12,880,301.92	12,880,301.92
预付款项	358,580.00	358,580.00	387,452.01	387,452.01
其他应收款	11,000,000.00	11,000,000.00	19,359,195.93	19,359,195.93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22,846,800.67	22,846,800.67	55,671,381.83	55,671,381.83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152,452,159.89	131,084,802.71	370,716,230.20	267,773,309.64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19,791.70	4,019,791.70	3,768,333.32	3,768,33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1,839.29		25,735,730.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467,640.00	15,467,640.00	21,901,983.43	21,901,983.4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74,881,000.00	74,881,000.00	197,462,700.00	197,462,700.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135,305,454.77	135,305,454.77	277,354,007.64	277,354,007.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3,385,836.91	-19,411,354.80	-29,108,825.55	-106,316,015.9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385,836.91	-19,411,354.80	-29,108,825.55	-106,316,015.97

续前表：

项目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68,785.87	68,785.8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2,770.48	2,770.48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5,510.00	15,510.00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102,750.00	102,750.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46,703.65	-46,703.65
减: 少数股东权益	-15,412.20	-15,412.20
取得的净资产	-31,291.45	-31,291.45

## 2、本期新设增加的孙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	间接	
河北天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100.00	1,500.00
无锡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3,000.00
麦盖提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驻马店市旭蓝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巩义市旭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建平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
丹东市旭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莱芜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景德镇旭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公司名称	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	间接	
乌兰察布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化德旭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洪洞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达市招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安达市旭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肇东市锦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营口旭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中方县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大庆市萨尔图区宝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市萨尔图区宝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景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巴州正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达市旭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安达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市红岗区旭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市红岗区旭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高新区旭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大庆高新区旭扬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100.00
南阳永召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
营口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张北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5.00	200.00
张北旭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5.00	200.00
张北旭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5.00	200.00
张北旭炎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200.00
高安旭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蓝天绿迅(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8.00	2,100.00
东营旭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天津旭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汪清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河北旭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公司名称	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	间接	
张北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临沂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深圳旭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陕西旭能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扬州旭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金寨县旭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大连旭木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辽宁旭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张家港保税区鑫升优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2,000.00
日照旭华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天津旭红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太原旭木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5,000.00
黑龙江两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
江苏旭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10,000.00

### 3、本期减少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深圳市龙岗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25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70,146,078.32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89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3,168,713.45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7,29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268,258,832.68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20,202,497.96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44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91,462,069.45
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4,28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3,514,262.32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5,31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132,081,010.90
惠州市立信通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2,188,726.41
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32,463,056.43
中商东旭置业徐州有限公司	1.00	75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11.50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4,089,700.96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554,745,756.60
东莞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71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4,380.61
东旭蓝天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1.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41,981,537.23
梅园项目	159,913,1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8.1.3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103,112,648.66
张家口东旭建投再生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00,000.00	70	协议转让	2018.10.1	权力机构批准，收到50%以上股权转让款且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深圳市善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协议转让	2018.8.1	权力机构批准，完成财产交接，收益和风险转移	98,507.47
合计	1,706,122,804.96					1,323,428,089.99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龙岗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惠州市立信通实业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商东旭置业徐州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东旭蓝天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园项目	0.00%	0.00	0.00	0.00		0.00
张家口东旭建投再生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善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b>合计</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

注：子公司郑州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凯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惠州市立信通实业有限公司、惠州市联合立信实业有限公司、惠州市德新房地产有限公司、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中商东旭置业徐州有限公司、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莞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旭蓝天置业（北京）有限公司、漳州市盛华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州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恒达投资有限公司、芜湖旭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云南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庆元县旭元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厦门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衡水旭泽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张家口东旭建投再生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善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已于本报告期出售。

####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子公司崇信旭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凤阳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广东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贵溪量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克什克腾旗旭腾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朐晟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蕲春县旭春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清水河县旭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东阿晟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嵩县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乌兰县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宜昌市东旭猗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易县易旭新能源有限公司、营口市旭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长岭县吉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淮阳县旭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淮阳县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会理弘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休宁县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盐源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省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仙桃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平定量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茶陵县旭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宜兴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绵阳旭日新能源有限公司、杞县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平遥县旭宸盛荣新能源有限公司、东营市垦利区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旭日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旭通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洛阳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滁州市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池州旭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于本报告期注销，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向中建投信托·涌泉【22】号（东旭电力）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融入的信托资金已于本报告期偿还。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旭蓝天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合同能源管理	100		设立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兴办实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东旭蓝天园林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园林绿化工程	100		设立
西藏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北京中环鑫融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酒店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东旭储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		100	设立
东旭鸿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保领域技术开发	100		设立
惠东县蓝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惠东	惠东	酒店管理	100		设立
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环保工程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邢台东旭蓝天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邢台市	邢台市	环保能源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		设立
香港鸿业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运输、贸易	95		设立
福建升通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增值电信业务	90	10	设立
旭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销售食用农产品	70		设立
江西泓伟环境治理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分宜县	分宜县	污染治理、危废处理	6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安徽东旭康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金寨县	金寨县	光伏组件生产、销售		100	设立
白水旭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白水县	白水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宝丰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宝丰县	宝丰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北屯市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屯	北屯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茶陵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株洲	株洲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大名县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名县	大名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当阳旭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当阳	当阳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磴口县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	巴彦淖尔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鄂尔多斯市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鄂托克前旗晟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鄂托克前旗	鄂托克前旗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高密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高密市	高密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广水市孚阳电力有限公司	广水	广水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西南宁粒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北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黑山旭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锦州	锦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衡东县旭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衡东县	衡东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衡东县旭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衡东县	衡东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衡东县旭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衡东县	衡东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衡阳市旭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衡阳市	衡阳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湖北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吉林众凯新能源有限公司	洮南	洮南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金寨新皇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寨县	金寨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金寨旭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金寨县	金寨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安徽东旭光伏设备有限公司	金寨县	金寨县	农业技术推广,农作物种植		100	设立
靖边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榆林	榆林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澧县旭湘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澧县	澧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林州市旭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林州	林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林州市旭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林州	林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林州市旭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林州	林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龙海市旭泉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龙泉	龙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娄底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娄底	娄底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蒙城旭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蒙城县	蒙城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内蒙古昊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赤峰	赤峰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内蒙古嘉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内蒙古旭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赤峰	赤峰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内蒙古旭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通辽	通辽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内蒙古旭宁盛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内蒙古旭日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宁夏昊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吴忠	吴忠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日照东旭国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日照	日照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东旭国山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日照	日照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山西国山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	太原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旭泉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陕西东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宝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		100	设立
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流		100	设立
深圳市鸿基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集装箱运输		90	设立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流		100	设立
深圳市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	设立
深圳市鸿永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货运代理		100	设立
深圳市龙岗鸿基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出租及管理		100	设立
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电力工程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塔河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塔河县	塔河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台州正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市	台州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通榆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通榆县	通榆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卫辉市晟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卫辉	卫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电力工程		100	设立
西藏众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拉萨市	拉萨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设备购销		100	设立
仙居量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仙居县	仙居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仙桃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仙桃	仙桃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阳原旭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阳原县	阳原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永新县华明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安	吉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攸县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攸县	攸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禹州市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禹州市	禹州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远安东旭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远安县	远安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扎鲁特旗通宝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扎鲁特旗	扎鲁特旗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张北旭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县	张北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天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水	天水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长武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咸阳	咸阳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长垣县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垣县	长垣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中阳县晟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阳县	中阳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安徽东旭大别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金寨县	金寨县	农业技术推广,农作物种植		100	设立
河北旭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安平县	安平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安阳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阳县	安阳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宝鸡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宝鸡市	宝鸡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滨州市旭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滨州市	滨州市	农作物种植、销售		100	设立
沧州渤海新区旭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沧州	沧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成都旭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茌平正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聊城市	聊城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赤峰旭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阿鲁科尔沁旗	阿鲁科尔沁旗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51	设立
大名县旭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大名县	大名县	农业技术推广,农作物种植	100	设立
东港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港	东港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东旭鸿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100	设立
东旭蓝天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生态环保工程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东营基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东营市	东营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东营市河口区旭飞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东营市	东营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东营市旭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营市	东营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鄂尔多斯市旭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鄂州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州市	鄂州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馆陶县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馆陶县	馆陶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广水市旭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广水	广水	农作物的种植与销售	100	设立
广州市东旭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投资咨询服务	100	设立
哈尔滨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海南晟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文昌市	文昌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海南旭蓝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文昌市	文昌市	农业科技、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100	设立
海南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文昌市	文昌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邯郸市峰峰矿区旭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邯郸市	邯郸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合肥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葫芦岛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葫芦岛市	葫芦岛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华融金属表面处理(安平)科技有限公司	安平县	安平县	金属及非金属表面处理的研发		8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霍尔果斯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	霍尔果斯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胶州市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胶州市	胶州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金寨蓝天大别山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金寨县	金寨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岢岚县东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岢岚县	岢岚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黎城县旭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黎城县	黎城县	太阳能发电系统的开发、咨询、设计施工及工程总承包		100	设立
聊城市东昌府区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聊城市	聊城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林甸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林甸县	林甸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临漳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临漳县	临漳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龙泉市旭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龙泉	龙泉	农业技术研发;农业技术咨询		100	设立
鲁山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鲁山县	鲁山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鲁山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鲁山县	鲁山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陆丰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陆丰市	陆丰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牡丹江市旭蓝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牡丹江市	牡丹江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南乐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乐县	南乐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南召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召县	南召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南召育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召县	南召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内蒙古旭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内蒙古旭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内蒙古旭森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赤峰	赤峰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55	设立
内蒙古旭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市	巴彦淖尔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嫩江县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	嫩江县	嫩江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宁波市旭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宁夏菲斯克旭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青铜峡市	青铜峡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宁远县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宁远县	宁远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农安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农安县	农安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平山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平山县	平山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沁阳市旭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沁阳市	沁阳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汝南县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汝南县	汝南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三门振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门县	三门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山西尚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太原市	太原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山西旭晖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蒲县	蒲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上海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自动化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销		5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售		
尚义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尚义县	尚义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绍兴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深圳市虹海假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酒店管理服务	100	设立
深圳市鸿基兆丰商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酒店管理服务	100	设立
沈阳旭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十堰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朔州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朔州	朔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台州旭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市	台州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旭能盛远(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建筑材料销售	100	设立
天津旭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团风旭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团风县	团风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汪清县振发投资有限公司	汪清县	汪清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6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旭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围场镇	围场镇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西安国际港务区旭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新泰旭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泰市	新泰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新泰旭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新泰市	新泰市	农林产品种植、仓储、销售	100	设立
新田县弘吉电力有限公司	新田县	新田县	风电、光伏发电站建设、运行维护	100	设立

新乡市旭蓝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乡市	新乡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新野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野县	新野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新郑市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郑市	新郑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邢台天宏祥燃气有限公司	邢台市	邢台市	燃气供应、燃气设施维护	6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宿州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州市	宿州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徐州市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烟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市	烟台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延边旭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汪清县	汪清县	农林产品种植、仓储、销售	100	设立
银川旭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玉门市东旭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玉门市	玉门市	储能技术服务	100	设立
郟西县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郟西县	郟西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张家口旭弘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口市	张家口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51	设立
长春市旭春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长沙旭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郑州市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舟山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舟山市	舟山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涞源县旭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濮阳县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濮阳县	濮阳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控东旭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结构化主体			设立
信金东旭二期新能源投资基金			结构化主体			设立
广州南粤趋势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结构化主体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信旭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结构化主体			设立
杭州旭海鼎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结构化主体			设立
河北天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建筑工程		100	设立
无锡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自动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销售		100	设立
麦盖提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麦盖提县	麦盖提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驻马店市旭蓝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驻马店市	驻马店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巩义市旭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建平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朝阳市	朝阳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丹东市旭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丹东市	丹东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莱芜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莱芜市	莱芜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景德镇旭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景德镇市	景德镇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乌兰察布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化德旭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洪洞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洪洞县	洪洞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安达市招蓝新能源有	安达市	安达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		90	设立

限公司			营			
安达市旭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达市	安达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0	设立
肇东市锦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肇东市	肇东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0	设立
营口旭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营口市	营口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中方县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中方县	中方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大庆市萨尔图区宝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庆市	大庆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0	设立
大庆市萨尔图区宝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庆市	大庆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0	设立
景县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衡水市	衡水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巴州正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巴州库尔勒	新疆巴州库尔勒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安达市旭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达市	安达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0	设立
安达市旭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达市	安达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0	设立
大庆市红岗区旭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庆市	大庆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0	设立
大庆市红岗区旭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庆市	大庆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0	设立
大庆高新区旭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庆市	大庆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0	设立
大庆高新区旭扬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庆市	大庆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0	设立
南阳永召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阳市	南阳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营口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省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张北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县	张北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5	设立
张北旭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县	张北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5	设立
张北旭光新能源科技	张北县	张北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		95	设立



有限公司			营			
张北旭炎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张北县	张北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高安旭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蓝天绿迅(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8	设立
东营旭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东营市	东营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天津旭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汪清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汪清县	汪清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河北旭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	设立
张北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张北县	张北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临沂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沂市	临沂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深圳旭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合同能源管理		100	设立
陕西旭能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合同能源管理		100	设立
扬州旭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市	扬州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设立
金寨县旭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寨县	金寨县	合同能源管理		100	设立
大连旭木贸易有限公司	大连市	大连市	贸易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		100	设立
辽宁旭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营口市	营口市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	设立
张家港保税区鑫升优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	设立
日照旭华贸易有限公司	日照市	日照市	贸易信息咨询,供应链管理		100	设立
天津旭红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	设立

太原旭木贸易有限公司	太原市	太原市	贸易		100	设立
黑龙江两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佳木斯市	佳木斯市	新能源技术开发		100	设立
江苏旭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环保技术研发, 生态环境治理服务	100		设立
承德晟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承德市	承德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会理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会理县	会理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吉林华众昊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洮南市	洮南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宁夏盛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灵武市	灵武市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北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县	张北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北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县	张北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陇商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供应链管理服务		6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大连旺禾粮油有限公司	大连市	大连市	贸易咨询服务,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品贸易	6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舟山市	舟山市	商品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香港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品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注：（1）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如下：

2016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信达金控（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金控”）、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泰康”）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控东旭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信控新能源合伙”）。2017年1月，信达金控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100万元，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10亿元，本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出资5亿元。2017年1月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其融资人民币15亿元，由于在国投泰康投资期内合伙企业若不能按时足额分配国投泰康投资预期收益等情形下，公司需按相关协议约

定条件受让国投泰康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因此该有限合伙企业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3月17日，本公司与广州南粤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南粤”）、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城新盛信托”）共同设立广州南粤趋势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南粤投资有限合伙”）。广州南粤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1万元，长城新盛信托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4.95亿元，本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出资2亿元。合伙企业成立后，本公司向其融资人民币6.95亿元，由于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享有本金及利息优先受偿权，因此该有限合伙企业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6月14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信金东旭二期新能源投资基金”融资7.5亿元信托资金。基金计划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本公司作为基金计划的次级委托人，出资2.5亿认购次级收益权，并约定公司按相关协议约定条件受让中信信托有限公司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因此该信托计划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5月9日，本公司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本”）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信旭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东信旭新能源合伙”）。信达资本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100万元，中国信达作为作为有限合伙人A类资金认缴出资人认缴8.8亿元，作为B类资金认缴出资人认缴4.39亿元，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C类资金认缴出资人认缴4.4亿元。合伙企业成立后，主要对已运营并产生现金流的新能源电站项目进行股权投资。由于宁波东信旭新能源合伙收益按照A类资金认缴出资人、B类资金认缴出资人、C类资金认缴出资人顺序分配，且本公司承诺以收购宁波东信旭新能源合伙持有的项目公司股权的方式，使中国信达、信达资本的投资得以退出，因此该有限合伙企业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9月29日，本公司与宁波鼎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鼎杭”）、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信托”）共同投资设立杭州旭海鼎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旭海合伙”）。宁波鼎杭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100万元，天津信托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10亿元，本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出资5亿元。合伙企业成立后，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其融资人民币15亿元，由于在天津信托投资期内合伙企业若不能按时足额分配天津信托投资预期收益等情形下，公司需按相关协议约定条件受让天津信托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因此该有限合伙企业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3) 持有半数及半数以上表决权比例，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以下公司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处于依法清算阶段，本公司已对该等公司无实质控制权，未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占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直接	间接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占权益比例 (%)		主营业务
				直接	间接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西安鸿腾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200.00	420.00	70.00		生物制药
深圳市鸿南建筑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	360.00	324.00	90.00		机械生产销售
深运工贸翠苑旅店	深圳	50.00	50.00	100.00		旅店、服务
深圳市鸿基广源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	500.00	400.00	80.00		进出口及代理

##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年同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970,731.52	1,607,476.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0,731.52	-251,269.5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0,731.52	-251,269.50

(2) 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市场风险

####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及港币有关，除本公司的2个下属子公司以港币进行货币计量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8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及港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1,465.36
其中：美元	529.77	6.8632	3,635.92
港元	43,174.43	0.8762	37,829.44

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很小，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 (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五，19、25、27)有关，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带息债务全部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为8,682,050,989.52元。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 2、信用风险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主要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制定信用管理制度，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评估内容包括历史信用状况、实地调查、财务报表分析、法律诉讼情况等，针对不同信用等级给予相应的销售政策，控制信用额度，执行严格的信用审批，及时更新信用评估，管理层持续监控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4,371,357.37			4,371,357.37
3、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371,357.37			4,371,357.37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所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在二级市场公开发行的股票,存在活跃市场报价,因此以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市价。

##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以二级市场公开发行的股价信息做为期末资产的确认,因此受到股票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情况

控股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石家庄	投资、生产、研发等	3,680,000.00	38.99	38.99	李兆廷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化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21,800,000,000.00	15,000,000,000.00		36,800,000,000.00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环联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30%的联营公司
北京融链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20%的联营公司
深圳市深威驳运有限公司	持股45%的联营公司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关联方如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大连旭昶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宁波旭泽宏宇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a href="#">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a>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旭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大诚信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东旭启明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东旭鸿基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创智（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科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北方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东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宁波东旭鸿基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欧富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惠州市德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惠州市东旭大湾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鸿基广源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进入清算程序的子公司
深运工贸翠苑旅店	本公司已进入清算程序的分支机构

##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215,000,000.00	2017-5-16	2020-5-16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999,000,000.00	2017-11-3	2019-11-3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175,092,375.75	2018-1-8	2023-1-7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72,350,354.58	2018-2-6	2023-2-5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000,000,000.00	2017-1-6	2022-1-5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500,000,000.00	2017-6-16	2020-6-15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000,000,000.00	2017-9-30	2022-9-29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535,400,000.00	2017-12-14	2019-4-13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4,000,000.00	2017-12-21	2019-4-20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500,865,666.70	2017-12-27	2027-12-27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200,000,000.00	2018-9-27	2019-9-24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329,400,000.00	2017-8-18	2020-8-18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7-9-30	2019-9-29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95,546,666.65	2017-12-13	2020-12-12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71,769,841.93	2016-12-23	2022-12-23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84,000,000.00	2017-12-29	2019-9-29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16,000,000.00	2018-2-27	2019-9-29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48,430,555.59	2018-3-6	2021-3-5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4-25	2019-4-24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8-5-25	2021-5-7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73,333,333.37	2018-9-21	2021-9-21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740,000,000.00	2018-10-22	2019-10-22	否
李兆廷	84,777,915.71	2018-5-28	2020-5-15	否
李兆廷	800,000,000.00	2018-10-16	2019-10-16	否
李兆廷	400,000,000.00	2018-11-12	2019-11-11	否
东旭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917,656.15	2018-7-31	2028-7-31	否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41.77	720.80

(3)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41,305,047.45	107,860,246.21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石墨烯	459,056.28	34,102.56
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暖器	8,948.28	
深圳市东旭鸿基地产有限公司	租金	200,000.00	200,000.00
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	308,100.00	
<b>合计</b>		<b>242,281,152.01</b>	<b>108,094,348.77</b>

(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茶油	9,000.00	
福建东旭启明置业有限公司	茶油	4,854.55	
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	茶油	9,572.73	
深圳市东旭鸿基地产有限公司	茶油	81,823.10	
东旭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茶油	41,254.06	
宁波旭泽宏宇实业有限公司	茶油	11,740.55	
东旭创智（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茶油	24,218.18	
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茶油	830,154.95	
北京旭泉科技有限公司	茶油	39,254.16	

东旭科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茶油	41,018.18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茶油	11,763.01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茶油	244,433.36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茶油	5,000.00	
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茶油	36,000.50	
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茶油	7,730.91	
东旭北方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茶油	120,732.84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340,517.24	
东旭北方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剥离地产资金占用费	12,203,956.94	
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剥离地产资金占用费	870,755.94	
中山市东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剥离地产资金占用费	11,978,513.04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剥离地产资金占用费	15,328,225.00	
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剥离地产资金占用费	365,438.63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剥离地产资金占用费	3,787,661.51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剥离地产资金占用费	3,522,843.48	
深圳市东旭鸿基地产有限公司	剥离地产资金占用费	2,326,365.84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费		5,329,582.40
宁波东旭鸿基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费	725,569.79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费	2,393,518.48	191,699.42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费	3,769,357.30	
深圳市东旭鸿基地产有限公司	物业费	34,733.64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费	1,374,234.82	843,276.53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费	2,348,391.77	
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费	2,596,790.33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费	3,384,988.80	2,384,588.22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费	2,559,625.82	
惠州市德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物业费	1,262,172.94	
<b>合计</b>		<b>72,692,212.39</b>	<b>8,749,146.57</b>

(5)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大连旭昶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4,799,824.11	6,281,833.09

宁波旭泽宏宇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3,987,986.57	5,451,954.72
<a href="#">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a>	房屋租赁	41,566,688.26	20,277,462.86
北京旭泉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2,921,794.41	14,538,545.92
中大诚信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1,521,456.89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6,252,391.15	
深圳市东旭鸿基地产有限公司	租赁款	2,507,835.48	
<b>合计</b>		<b>183,557,976.87</b>	<b>46,549,796.59</b>

#### (6) 资金结算业务

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本公司与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财务公司”）开展部分资金结算业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与东旭财务公司资金结算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一、存放于东旭财务公司存款		19,256,747,016.18	16,953,242,584.28
二、存放于东旭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三、委托东旭财务公司开具承兑汇票			
四、向东旭财务公司进行票据贴现			
五、向东旭财务公司借款			
六、向东旭财务公司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			

续前表：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取或支付(-)的利息
一、存放于东旭财务公司存款	2,303,504,431.90	8,589,437.52
二、存放于东旭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三、委托东旭财务公司开具承兑汇票		
四、向东旭财务公司进行票据贴现		
五、向东旭财务公司借款		
六、向东旭财务公司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欧富源科技有限公司	16,052,100.97		16,052,100.97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深圳市东旭鸿基地产有限公司	4,425,965.91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900.00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76,500.00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9,049.85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937,496.14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30,134.99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4,381.82		4,966,798.55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6,243.00		6,988,899.93	
惠州市德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1,262,172.94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62,536.09		335,280.96	
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31,987.88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30,706.21	
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92,034.8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鸿基广源贸易有限公司	3,260,739.46	3,260,739.46	3,260,739.46	3,260,739.46
<b>合计</b>	<b>34,529,209.05</b>	<b>3,260,739.46</b>	<b>40,826,560.88</b>	<b>3,260,739.46</b>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0,918,442.90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1,772.00	
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405.00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6,614.49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51,039.86
其他应付款: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深运工贸翠苑旅店	242,742.91	242,742.91
宁波东旭鸿基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0,554,018.14	
惠州市东旭大湾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71,696.33	
深圳市东旭鸿基地产有限公司	3,000,000.00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旭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9,900,000.00	
合计	565,210,691.77	36,693,782.77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 1、承诺事项

####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34,286,162.69	21,386,077.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24,336,017.95	18,817,71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45,563,057.95	19,908,346.00
以后年度	503,107,084.77	252,704,185.00
合计	607,292,323.36	312,816,318.00

以上约定的不可撤销租赁为租金支出：①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承租的深圳市盐田坳 27,134 平方米，根据租赁双方于 2012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租赁约定，租赁期限为 11 年（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不变，第二年根据市价重新调整租金，以后每次重新按市价调整租金标准的时间间隔为 5 年，合同签订第一年（2012 年）每月租金 175,670.00 元，第二年（2013 年）调整为每月 202,804.00 元。2018 年以后的租金支出暂按目前标准测算。②本公司的孙公司因从事光伏发电项目，项目所使用的土地以及房屋都是租赁的。

### 2、或有事项

####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于 2017 年收到以本公司为被告的房地产销售合同违约诉讼，认为公司存在违约责任，要求公司按合同约定承担赔偿责任。截止本报告报出日，一审判决本公司败诉并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目前本公司已提起二审上诉。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份 1,486,873,87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 0.75 元现金(含税)，共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11,515,540.25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 2、董事会选举暨董事离任

经本公司 2019 年 4 月 14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鉴于侯继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推举，由董事王甫民先生代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将择机尽快完成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秘书的选举。董事会对董事候选人卢召义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应任职资格。董事会同意卢召义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相同。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 1、终止经营

#### (1) 终止经营损益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损益
房地产			133,650.66	27,814.07	105,836.59	105,836.59

2017 年度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损益
房地产	174,950.79	147,015.83	28,274.02	7,594.67	20,679.35	20,679.35

#### (2) 终止经营现金流量

2018 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房地产		366,006.96	

2017 年度

项目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房地产	3,960.95	-67,974.55	152,537.19

## 2、分部报告

本公司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新能源、生态环保、物业及房屋租赁、供应链四大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公司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1)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新能源		物业及房屋租赁		生态环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分部收入	5,043,805,144.47	5,435,354,340.25	290,164,473.61	92,634,480.46	3,116,624,799.46	803,327,126.96
分部费用	5,005,595,209.53	5,093,015,722.44	468,477,655.93	62,597,410.67	2,954,607,322.57	717,638,358.97
分部利润	38,209,934.94	342,338,617.81	-178,313,182.32	30,037,069.79	162,017,476.89	85,688,767.99
资产总额	26,215,028,180.75	21,273,183,335.57	21,158,292,336.49	1,649,729,338.61	5,117,092,907.48	1,294,807,736.29
负债总额	14,986,381,434.75	11,318,416,964.12	6,523,093,942.59	887,531,150.29	3,952,016,586.17	923,456,682.22

续上表:

项目	供应链		房地产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分部收入	225,749,847.59			1,799,709,372.10	-54,799.99		8,676,289,465.14	8,131,025,319.77
分部费用	220,017,817.14			1,696,539,520.72	-54,799.99		8,648,643,205.18	7,569,791,012.80
分部利润	5,732,030.45			103,169,851.38			27,646,259.96	561,234,306.97
资产总额	638,254,860.26			27,264,213,676.20	-18,705,623,481.83	-22,578,402,389.85	34,423,044,803.15	28,903,531,696.82
负债总额	567,098,824.05			16,127,311,692.07	-6,176,728,319.75	-11,912,649,903.42	19,851,862,467.81	17,344,066,585.28

(2) 分部利润与财务报表营业利润总额的衔接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分部利润	27,646,259.96	561,234,306.97
加: 投资收益	1,337,368,960.17	-119,700.67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1,992.91	504,831.91
其他收益	15,297,177.36	8,381,018.35
营业利润	1,380,314,390.40	570,000,456.56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79,682,614.00 股,其中限售股份 423,673,200.00 股,无限售股份 156,009,414.00 股。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权质押数量 563,972,800.00 股。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票据以及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453,720.87	15,294,153.70
合计	14,453,720.87	15,294,153.70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30,111.90	100.00	1,676,391.03	10.39	14,453,720.87
账龄组合	16,130,111.90	100.00	1,676,391.03	10.39	14,453,720.87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130,111.90	100.00	1,676,391.03	10.39	14,453,720.87

续前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6,147,811.90	100.00	853,658.20	5.29	15,294,153.70
账龄组合	16,147,811.90	100.00	853,658.20	5.29	15,294,153.70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147,811.90	100.00	853,658.20	5.29	15,294,153.70

A、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6,830.00	0.04		



信用期外1年以内				
1-2年	16,052,100.97	99.52	1,605,210.10	10.00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71,180.93	0.44	71,180.93	100.00
合计	<b>16,130,111.90</b>	<b>100.00</b>	<b>1,676,391.03</b>	

续前表:

账龄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信用期外1年以内	16,076,630.97	99.56	803,831.55	5.00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71,180.93	0.44	49,826.65	70.00
5年以上				
合计	<b>16,147,811.90</b>	<b>100.00</b>	<b>853,658.20</b>	

注: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 (2) 坏账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853,658.20	823,959.33	1,226.50		1,676,391.03

(3)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6,130,111.9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676,391.03 元。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134,512,107.50	5,452,359,920.03
合计	<b>3,134,512,107.50</b>	<b>5,452,359,920.03</b>

###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 ①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826,576.13	5.22	173,826,576.1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41,086,310.25	94.28	6,574,202.75	0.21	3,134,512,107.50
账龄组合	61,144,597.20	1.84	6,574,202.75	10.75	54,570,394.45
其他组合	3,079,941,713.05	92.44			3,079,941,713.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882,102.74	0.50	16,882,102.74	100.00	
<b>合计</b>	<b>3,331,794,989.12</b>	<b>100.00</b>	<b>197,282,881.62</b>	<b>5.92</b>	<b>3,134,512,107.50</b>

续前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826,576.13	2.51	140,826,576.1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77,562,427.12	97.49	25,202,507.09	0.46	5,452,359,920.03
账龄组合	61,970,495.54	1.10	25,202,507.09	40.67	36,767,988.45
其他组合	5,415,591,931.58	96.39			5,415,591,931.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5,618,389,003.25</b>	<b>100.00</b>	<b>166,029,083.22</b>	<b>2.96</b>	<b>5,452,359,920.03</b>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深圳市海龙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119,685.55	5年以上	50,119,685.55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法人股相关款项	47,236,627.18	5年以上	47,236,627.18	100.00	无法收回
中天蓝瑞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3,000,000.00	1-2年	33,000,000.00	100.00	注
广州金宇房地产开发公司	24,881,441.50	5年以上	24,881,441.5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桂兴贸易发展公司	18,588,821.90	5年以上	18,588,821.90	100.00	无法收回
<b>合计</b>	<b>173,826,576.13</b>		<b>173,826,576.13</b>	<b>100.00</b>	

注：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中天蓝瑞未足额履行还款义务，本公司积极与其沟通，但未得到回应。本公司已就该事项申请仲裁，该应收款项预计可收回金额无法合理预计，由于款项收回可能性较小，基于谨慎性考虑，本期全部计提坏账。

B、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37,497,387.40	61.33		
信用期外1年以内	12,085,865.81	19.77	604,293.29	5.00
1-2年	6,212,705.03	10.16	621,270.50	10.00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5,348,638.96	8.74	5,348,638.96	100.00
合计	61,144,597.20	100.00	6,574,202.75	

续前表：

账龄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29,704,446.21	47.93		
信用期外1年以内	7,435,307.63	12.00	371,765.39	5.00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24,830,741.70	40.07	24,830,741.70	100.00
合计	61,970,495.54	100.00	25,202,507.09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3,079,941,713.05	

续前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5,415,591,931.58	

D、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深圳市鸿基广源贸易有限公司	3,260,739.46	100.00	5年以上	3,260,739.46	无法收回
深圳丰华电子公司	2,691,859.01	100.00	5年以上	2,691,859.01	无法收回
深圳发中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2,500,000.00	无法收回
南山综合楼消防工程款	2,401,187.07	100.00	5年以上	2,401,187.07	无法收回
正中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112,317.20	100.00	5年以上	2,112,317.2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竣雄投资有限公司	1,530,000.00	100.00	5年以上	1,530,000.00	无法收回
龙岗五联村将军帽自然村	1,386,000.00	100.00	5年以上	1,386,000.00	无法收回
珠海市鑫大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00.00	无法收回
<b>合计</b>	<b>16,882,102.74</b>	<b>100.00</b>		<b>16,882,102.74</b>	

②坏账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166,029,083.22	33,853,798.40	2,600,000.00		197,282,881.62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2,922,942,061.40	5,294,987,378.45
保证金、押金	156,961,587.26	116,294,226.92
代垫款项	248,592,536.61	196,837,067.55
备用金	2,124,334.96	4,310,326.21
其他	1,174,468.89	5,960,004.12
<b>合计</b>	<b>3,331,794,989.12</b>	<b>5,618,389,003.25</b>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资金往来款	1,708,085,356.88	51.27	
华融金属表面处理(安平)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资金往来款	490,000,000.00	14.71	
北京中环鑫融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资金往来款	412,676,478.07	12.39	
东旭蓝天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资金往来款	249,945,000.00	7.50	
邢台邢东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0,000.00	3.00	
<b>合计</b>			<b>2,960,706,834.95</b>	<b>88.87</b>	

### 3、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126,644,056.63	8,000,000.00	13,118,644,056.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970,731.52		9,970,731.52
<b>合计</b>	<b>13,136,614,788.15</b>	<b>8,000,000.00</b>	<b>13,128,614,788.15</b>

续前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237,825,956.63	8,000,000.00	11,229,825,956.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b>合计</b>	<b>11,237,825,956.63</b>	<b>8,000,000.00</b>	<b>11,229,825,956.63</b>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东旭蓝天园林有限公司	110,800,200.00			110,800,200.00		
香港鸿业发展有限公司	10,212,500.00			10,212,500.00		
福建升通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8,000,000.00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9,478,211,432.26	1,285,760,000.00		10,763,971,432.26		
东旭蓝天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559,821,900.00	545,058,100.00		1,104,880,000.00		
江西泓伟环境治理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54,800,000.00			54,800,000.00		
北京中环鑫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987,979,924.37			987,979,924.37		
西藏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两洋能源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b>合计</b>	<b>11,237,825,956.63</b>	<b>1,888,818,100.00</b>		<b>13,126,644,056.63</b>		<b>8,000,000.00</b>

注 1：本期增加为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增资及本期本公司收购子公司所致。

####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深圳市深威骏运有限公司				1,434,329.17		
中环联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801,542.60		

北京融链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562,055.05	
<b>合计</b>		<b>9,900,000.00</b>		<b>70,731.52</b>	

续前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深威驳运有限公司				1,434,329.17	
中环联融（北京）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98,457.40	
北京融链科技有限公司				8,437,944.95	
<b>合计</b>				<b>9,970,731.52</b>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福建升通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b>合计</b>	<b>8,000,000.00</b>			<b>8,000,000.00</b>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94,752.87	1,493,860.96	115,281,452.44	21,097,464.43
其他业务	2,637,865.71	1,286,936.41	2,056,560.76	1,813,646.49
<b>合计</b>	<b>6,732,618.58</b>	<b>2,780,797.37</b>	<b>117,338,013.20</b>	<b>22,911,110.92</b>

注：本期较上期营业收入大幅下降的原因：剥离梅园项目导致相应收入减少。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731.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63,168,397.67	-86,487,965.01
<b>合计</b>	<b>663,239,129.19</b>	<b>-86,487,965.01</b>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35,480,709.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55,14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0,383,760.38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93,131.5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91,554.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985,779.29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405,406,976.0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294,264,629.0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11,142,346.9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871,336.9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10,271,010.04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1799	0.8282	0.8282
持续经营净利润计算	—	0.0440	0.044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13	0.0055	0.0055



---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财务经理签名并盖章的2018年度会计报表。
- 二、载有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